

中華民國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年七月

中國學報

第九期

本社在北京宣武門內南關市口回子營

電話南局一千一百七十五號

本社啓事

本報自去歲十一月出版現已出至第八期凡承購閱分派諸君之報費郵費已交者固多未交者亦不少茲據報規半年一結之例特通啟購派諸君祈將前所欠報費郵費照章一并清兌實惟德便肅啓即頌
台安

中國學報社啓

中國學報簡章

- 第一條 本報定名曰中國學報
- 第二條 本報以保存國粹滄發新知爲宗旨
- 第三條 本報先列論著次按科學各門畧爲分類末附叢錄
- 第四條 本報每月刊行一册
- 第五條 本報設總編輯員一人副編輯員一人編輯員若干人
- 第六條 本報設經理二人協理四人由股東公同推任幹事員若干人由經理指任
- 第七條 本報社爲合資所立暫定資本額十萬元其招股章程另定
- 第八條 此爲本報創辦簡章其有未盡之處得隨時增改
- 第九條 本報事務所暫設北京宣武門內南鬧市口回子營長沙鄭寓

中國學報招股簡章

- 第一條 本報集資十萬圓
- 第二條 零股每股五元整股每股五十圓除創辦人擔任實銀二萬五千元外餘陸續募集
- 第三條 整股可分三期繳納第一期二期股款時本社各給以收據一紙至繳三期時掣回第二期收據換給股票（如有一起繳足全股者即給股票）
- 第四條 認整股二十股以上或能經零股三百股以上舉出爲代表者得有查賬權
- 第五條 認十股以上者送閱本報兩月百股以上者送閱本報一年千股以上者永遠送閱
- 第六條 每年開股東會一次先一月由本社登報通知
- 第七條 繳股期由本社先一月登報通告惟至遲不得逾規定期限後一月
- 第八條 每年股息五釐每周由本社先期報告發給
- 第九條 每年決算表及營業狀況本社刊印成冊分送股東
- 第十條 每年餘利以二成公積三成爲辦事人花紅五成按股均分

中國學報第九期目錄

畫像

林文忠公遺像

美術圖畫

莫尊

趙松雪山水

惲南田畫冊

論箸

孔學綜合政教古今統系流

別論

民國鑑

招魂非宋玉作說

經說

詩說

先儒論語注比觀錄

史傳

東三邊列傳

官制

雜論

小學

說文解字辨證

佚文

龔定龢集外文五首

金石

新疆稽古錄

叢錄一

章實齋遺書

叢錄二

聲調譜闡說

叢錄三

無邪堂荅問駁議

林文忠公遺像



從學陳寶琛敬題

尊

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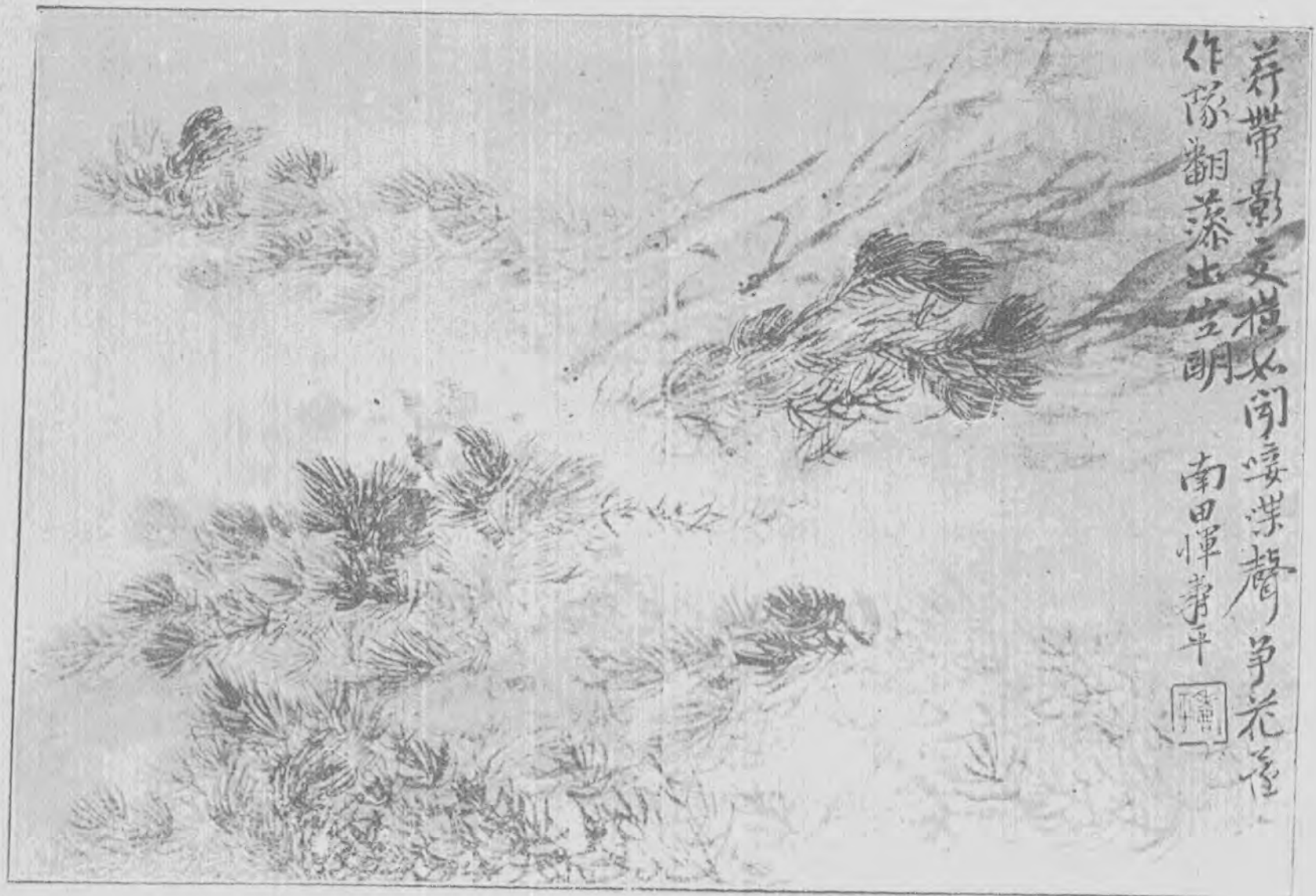


正
德

年
十
月
十
日

惲 南 田 畫 冊

蒼帶影交橫
如聞唳淅聲
爭花逐
作隊翻藻出空明
南田惲弟平





孔學綜合政教古今統系流別論 富順宋育仁

吾國士夫君子。慨國學之淪胥。發起中國學報有日矣。聞而歎美之。諸君子遺書見甄。願貢其平生研講一得之愚。以質海內。敬讀學報例言。以保存國粹。濬啓新知爲宗旨。汪君之題辭曰。取中國舊有之學術。而發揚光大之。鄭君之題詞。廣爲三端。一曰闡明孔學。一曰精研古義。一曰規導政治。王君之題詞。益廣其例。爲經史政治小學地理金石文學諸目。育仁昔在江南南菁學堂爲學報。曰講學彙鈔。按次高等學堂學科分類綴錄。而增以天文樂律。於茲報之規畫有合也。方出五期。而育仁辭去斯校。學報中輟。他日或取舊錄之足甄者。分別部居。附綴於篇。茲先撮其舊鈔之旨要。論孔學綜合政教之統系。與夫自孔子以來學界相承離合異同之間。又成古今流別者。約而

言之。

中國之國粹何在乎。孔子之道。孔子之學。其最矣。今將由國粹以濬新知。非所謂溫故而知新者耶。溫故而知新。見於論語。夫子之言。而中庸述之曰。溫故而知新。敦厚以崇禮。夫子自明述而不作。又曰。蓋有不知而作。我無是也。明其所作者。皆有所述也。自孔子以前。締造世宙者。皆帝王。其見而知之者。皆名世之相輔。故無論其政守於官。其教掌於官。即一切學術。亦與於官。及天子失官。孔子繼衰周爲素王。博綜羣學。默而識之。獨發其經綸。天下之大經。立天下之大本。以傳其政教。合一之大學。顧其博學多能。見端於達巷黨人所稱。吳太宰所問。家語孔叢所載。緒論流溢。傳播於學者之林。於是私家之學並起。是爲周秦諸子所從出。由是知三代以前之科學。最爲發達矣。然夫子之傳授。獨注重政教兩綱。而組合爲一致。諸子者。各就其所得專門之學說。推而達於極端。故孟子詞而闢之。夫詞而闢之。則必有其矯枉過正。激揚失當者矣。要之。孟子申明夫子所傳之中道。實重規疊矩。無所趨於一極端。則諸子不能不受責焉矣。孔

子多能而默識。而曰君子多乎不多也。語子貢曰：多學而識非也。以爲其所鄭重精思，修訂以傳諸其人，爲提挈世宙之綱領者。在彼不在此也。欲明孔子之學，必反而求之六經，其書之精微難知，而跡象可覩，誦其文而觀其跡，可以分類而條鈔，不外政教兩門備矣。所謂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其間言性與天道者，則微言也。見於易繫之外者甚稀。易理精微而夫子之象象文皆推而明於人事故曰易本隱以之顯授商瞿者數耳子夏不傳易蓋亦不可得而聞也自七十子所不可得而聞，而後學乃欲舍其顯教，而自詡爲得其密教，專談性道，不亦誣乎。由是而夫子之文章，不可得而聞矣。

（右汎論孔學組合政教之來源及統系）

觀於祖述堯舜憲章文武之爲何事，則可恍然於孔學之重心，注於政治矣。觀於志在春秋行在孝經之爲何言，則可恍然於孔學政治之主點，注於倫理矣。此皆夫子之文章，所謂與學者共之者也。故其稱堯舜之言曰：煥乎其有文章。凡六經之名詞，必有互證。凡古今之名詞，必有體例。說見日本荻組律先生物茂卿論語微極精確可據自後學者不解文章爲何語，至前明乃以爲八比文之代名詞，何其陋耶。質而

詰之。文章即政教也。政教之關係於世界。民以爲大。然而置法衆人之事也。性道之關係於世界。民以爲小。然而議道自己之事也。觀於置法衆人。議道自己之爲何言。則可恍然於夫子之文章。與學者共之。至於性道不可得而聞之。故矣。西人之稱孔子爲大政治家。大教育家。大哲學家。誠哉其言也。然所主之政治。非周秦諸子之政治家也。所主之教育。非博授科學之教育家也。所明之哲理。非惟心唯物兩派之哲學家也。至於中國一部二十四史之政治。何足以附會夫子之文章乎。六朝以來之文章美術。趙宋以來之朱陸陽明宗派。又何足以仿佛孔子之教育哲理乎。簡約而明之。孔子之政治。則執中之政體也。所祖述而樂道者。堯舜之道也。孔子之教育。則宗教之教育也。所謂明有禮樂。幽有鬼神之教也。孔子之哲學。則合黃帝以前之丹寶並傳。綜舊史所掌之惟心唯物兩派科學。貫而通之。默而識之者也。西士所謂天然之哲學。非科學家所能知也。其哲學之微言。則下學而上達也。窮理盡性。以至於命也。其宗教之教育。則盡人倫以合天道也。不出家而成教於國也。其執中之政治。則祖述堯舜是

也。論語述其統系曰：堯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允執其中。中庸之述舜曰：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其斯以爲舜而周監於二代，周公思兼三王，於是乎禮樂明備而執中之政績具於周禮。所謂文武之政，具在方策，則憲章文武不在茲乎？故刪訂之例言曰：吾學周禮，吾從周。吾得夏時夏小正也，吾得坤乾歸藏也，兩皆書名，故此周禮確是周官經也。政法貴謹嚴，故制度則從周，爲國貴禮讓，故稱泰伯文王爲至德。春秋托王傳曰：王者孰謂，謂文王也。其終之序曰：其諸君子樂道堯舜之道歟，抑亦樂乎樂道堯舜之君子也。

（右正論孔學之統系）

君子之名詞，見於詩書。詩書孔子以前之書，孔子修訂而傳之。皆在位之稱也。此學在於官之明驗也。禮典於史官，老子爲周柱下史，孔子問禮於老聃，於是禮始傳於私家之學。班固說道家者流，其源出於史官。此孔子以前之舊教也。老子之教曰：君子得時則駕，不得時則蓬蓽而行。三代盛時，學出於官，有學必有位，駕者乘車也。故曰乘者君子之器也，不值其時，位不當其學，或廢而無位，則混俗同塵，甘與

野人爲伍，是謂蓬藁而行，不在其位，不謀其政者，不與聞其教民之事也。孔子不然，進則干七十二君，退而設學，比於大樂正之四術。詩書禮樂詩爲樂章樂節則聲律寄於口耳由

是先傳播民間書則孔子求得帝魁百代之書乃修訂爲教科更刪詩爲三百皆弦歌之禮則受於老子觀於孟僖子不能相禮始命懿子學於夫子孺悲學士喪禮士喪禮於是乎書是其證驗是爲天子失官，素王代起，政教分雜之迹，學術普及之由，不可以不察也。故當時舊學道家者流，若晨門、荷簣、沮溺、丈人、楚狂，皆不以孔子爲然，而孔子所執之義，固有所受。夫亦受於先王也。故曰：「不知而作，我無是也。」

周官以九兩繫邦國之民。一曰師以賢得民，在官所守專門之科學也。如醫師肆師工師之類

一曰儒以道得民，不在官所修高尚之士行也。故論語之首章表示其宗旨曰：「學而朋來自遠，人雖不知不見用。」人指人君荻組律論語微說不亦成其君子乎？儒字始見於周禮，而孔子對哀公，遂傳儒行一篇。子以四教，文行忠信，文行即學行也。本君子之學行，立私家之教育，示以普及人羣，斯乃政權嬗而教權進之之驗也。

自孔子以後，學術流布，學者不聞微言，稍乘大義，各欲創教，思以其學術易天

下。莊子列禦寇得舊教道家之精微。楊朱尹文許行陳仲之流得道家之緒餘。則唯心派之哲學也。墨子最明科學亦述道家舊教而變本加厲焉。其次則鄒衍終始大聖之篇數十萬言。惠施之書五車。則唯物派之哲學也。皆各趨於一極端。非孔子祖述堯舜。執兩用中之意也。習傳孔子立教之宗風。而輒欲自爲初祖。此曾子所以罪狀子夏而不許其擬於夫子也。況諸子乃教外別傳乎。宇宙間之原則。凡事達於極端。必生反動力。其反動力亦達於極點。諸子而既爭鳴矣。又與諸侯王爭政教之權。積不相容。於是李斯相秦。專用霸道。遂召焚坑之禍矣。人主威權。達於極點。則又生極端之反動力。閭巷之民。乃羣起而亡秦。秦政欲歸併教權。自謂功高三五。翫稱皇帝。知率天下而裁抑政權者。孔子之爲也。於是有代墓之舉。沙邱之讖。此中國古今一大教案。與歐洲之事爲反應。可以深長思也。惟漢興百年間。崇孔子之教。重儒者之行。治參黃老。與民休息。文景之間。幾致刑措。是孔教實行之小驗也。東漢益重經術。興明堂辟雍。有其政教一部分之雛形。即已立竿而見影。學界之語。動曰經明行修。是以人才頗

出治有可觀者焉。至於厥後利祿之途廣而人主之威重則曲學阿世之小人儒相緣而起助其燄以叢亂政。正直之士不容於朝於是朝野相攻以成黨錮之禍。漢因以亡而盜聖哲之法者至矣。

倫敦破壞而孔教浸衰篡奪相尋而不可止於梅賾之偽古文尙書出現。其書雖偽

然皆采道家名言合以散見經傳之尙書軼文綴輯而成皆道家古義也。達摩東渡佛典盛興自時厥後中國成爲

三教並立人主隨其信仰人民信教自由孔子有言道並行而不相悖固預言之所許也。然倫理之精義浸微而日漓政治之道揆浸失而逾遠則非聖人之意也。王仲淹崛起講學河汾舒六義之風以啓貞觀之治惜孔穎達不明經術承六朝破碎說經之墜緒受詔以成五經正義頒行學官而大義裂於文句之中。聖經成爲帖括之本蓋不知自王肅以來學者徒解小辯文詞并未嘗通章句也。何足以言經術乎。古義就湮僅存膚廓於是明經成爲腐敗之科學者竟趨於文詞策論而學術失其統系矣。五季殘裂學校中斷而宋學晚興苦無師承但恃冥悟專求之於性道小學荒廢學者文人不治訓詁則不解古言以意

說經。望文生義。疑經者如歐公不信文言。東坡不信六書。又以門戶之爭。迷誤學界。於是倫理汨於學究之言。政治委於俗吏之手。夫俗吏之良者。僅能奉行。何知治理。其劣者則舞文弄法。貪墨而已矣。聖人所規定常與人主共治斯民者。豈此輩乎。聖人人倫之至也。所謂志在春秋。行在孝經。皆以倫理爲根據。極天下之至賾。而不可亂也。豈學究一孔之目論乎。曼衍支離。學者之所學。非國家之所用。幾於與政教各不相涉。及其從政。然後以吏爲師。官府之封殖。官吏之貪橫。社會之不平。家庭之倚賴。皆大失聖人明倫立政之原則。而偏注於一極端。而反動力又生。而平權自由軍國民主主義之說。一倡而踣之。不覺其又達於極點。將并道德人倫禮樂。一舉而踣之。古義之不明。則國粹不能保。將以規定憲法。範圍天下。譬猶不執規矩。欲以成方圓。豈可得哉。吾知其所謂新知。非溫故而知新者也。此其何以故。夫皆孔學不明之故。夫皆經術不明之故。經術明而凡百科學。皆用以前民也。否則致遠恐泥。君子不由也。詞程材以效技。意司契而爲匠。譬於作文可悟矣。譬於作室可悟矣。

(右推論孔子以後學術流別)

民國鑑叙言 桐城

予撰民國鑑既成。輒泣然流涕曰。嗚乎。阿里士多德之言。奈何悲苦若是哉。其言曰。民政不綱。必流殘酷。何則。君權失馭。可懼者一二覬天位者耳。貴族可懼。亦惟貴疾競權。其人乃皆至寡。唯獨亂民主治。則窺伺之徒。起於會黨。彼自以爲匪。吾黨皆足亂國。匪盡殺不克治安。故柄國之人。輒惴惴焉。惟會黨是懼。見才望之勝己也。必起滅之。流毒必且至此。嗚乎。聖如阿氏。傷古共和。何其痛且至也。

吾國當南北媾和。項城始受任。海內豪傑。歡舞太平。僕獨語項城。謂黨派紛拏。大難未已。見黨中賢達。輒謂借款未成。認期靡決。黨爭不息。必兆瓜分。聞者輒謂。一變共和。外人且相震愕。酣嘻歌舞。遠邁昔時。不數月。藏蒙烽火。歐亞風雲。紛萃沓來。黨爭益烈。今倫敦處分。視同囚戮。處分者判罪之詞也。一暫不承認。二各爭利權。三爲占據。各省之預備四不練兵。或可。一實行統一。二繼續前清條約。三蒙藏借款。其大略如此。荷蘭公判。承認杳如。一實行解決。四人人自給。五人人自治。行此五端。始能承認。按前三條。尙易。後二條。將待何年。是終無承認時矣。明者尙稱無患。兵曰法。毋恃敵不來。恃吾

有待。今彼謀已協。我待伊何。嗚乎。改年斷髮。歐禮美裝。我之媚彼。亦謂彼且認爲與國耳。奈何至今不貸一錢哉。

嘗考法初革命。銳志共和。徒以驟滅王權。連兵七合。今且外商虧跌。禍及環球。社會黨徒。囂動隣國。揆之於法。怒且伯之。況法當拿破倫未出。黨人售逃產。括民捐。且數百兆。騁其威焰。迭挫強鄰。卒之奧據法城。連兵乃罷。大亂十載。得一拿氏。僅乃不亡。今吾國土地人民。視法且將四蓰。二十倍也革命之原。共和之迹。無一不與法同。論者斷斷。輒矜美制。按其約法。乃益甚焉。故考法史。撰是書。申譎諫。庶釀劫者。或知所懼云。

痛乎摩爾根有言。事之成敗。始於未動之先。動則成敗已決。今之地球。無外交安能立國。無內治安得外交。而大亂之中。匪剛曷治。今天下所稱。美共和耳。曩者美初立憲。議院纔五十三人。猶且憤爭五月。卒得哈彌敦。密議乃成。哈氏佐華。功昭天壤。異黨讒嫉。猶且殺之。今觀羅塔之爭。選舉之壞。紐約一市選市官歲耗墨金百四十萬賄路公行。羅爭總統。美孚公司出墨金四。後無拿氏。美且顛危。而況中國乎。十萬不得則索諸政府至今未安此何能久

哉。豫章有熊生者，良士也。病肺，用中法且瘳。王者悅西醫，甘膠藥剖腹而割之，比死而熊生固未覺也。昔伍胥諫夫差，不聽，請抉其目，懸俟越兵，今泥此不變。天苟不絕中國，得如普之去法，九州禹蹟，或乃後亡，否則歲星不再，將有求爲埃及而不得者，屆此吾說弗雋，請開法院斬吾頭以謝天下。壬子秋七月書於燕市。

民國鑑卷一

美法共和辨上

美法共和辨中

美法共和辨下

民國鑑卷二

法初共和考

民國鑑卷三

拿破倫本紀

民鑑卷一

美法共和辨上

或問乎漁俠曰。吾國勃興。不數月。而與美共和並峙。今而後民皆美國之民。總統袁公。則固華盛頓之匹亞矣。彼法人革命。亘八十年。忽忽民。久乃稍定。烏足與吾華比數者哉。漁俠喟然太息曰。噫。子何言之易也。英人遷美。其始困倫敦三島之中。農礦工商。舉不足供旦夕。歐自羅馬分崩。列邦林立。此疆彼界。靡隙焉棲。不得已老弱相攜。遠逃異域。觀其始至。纔百一人耳。美隔重洋數萬里。茫茫大陸。不過野番鹿豕之遺。無一能成國度。英人夙嚴自治。雖三數人寂居異土。皆有凜乎一國之風。故其民孳生長養。悠然自樂於熙皞之天。百七十年。而十三州以立。方其流離瑣尾。遠遁貔狼豺虎之鄉。未嘗一日乞靈祖國。積之既久。祖國之人。利其殷富。重徵稅以攫其貨財。然後戰爭以起。八年之役。華盛頓艱危血戰。連法破英。英得加拿大以去。然後美乃獲存。既和之後。列州分治。又更六載。不聞內爭。和英背法。莫敢相仇。不聞外患。時固絕無總統之名也。

迨其後，國勢漸張，遠商歐亞，非合聯邦，成大國，不克挺然振拔於壇坫之間。於是十三州議士，追念華氏奇勳，退耕隴上，高風潔韻，曠古無倫，特立國都，尊爲元首。創制之初，特以總統表外交徽幟，而十三州各行治法，皆已自定於數百年之先。故議院可握法權，各州之長，邑市之官，習爲民選而不亂，而總統之職，亦無煩參理各州內治，操縱舉國之大權，豈特華之敝屣天下哉？勢固然也。且其民德，更有非他國所能睇矚者。當其始至，類皆清教之徒，遁迹殊荒，但求一飽，固自與世無爭也。久之，儻然萬里，俯仰無垠，同類相親，已成風俗。英人苛虐，始激戰端，勝英以還，尤懷怵惕死亡之懼。高曾矩矱，涵育至今，故美民之厚，遠媿唐虞，豈盡教育使然哉？彼其流風遺俗，所爲漸漬於無形者，固已久也。華氏之爲總統也，百戰餘威，既足讐持大國，唾遺榮利，又足內信其民，兵燹之餘，方資休煦，垂裳端拱，自可措全國於泰山。當此之時，火彈未盛，輪舶未興，歐域雖強，終不敢冒驚濤以窺絕域。顧當立憲之初，集權一黨主中分權一黨主，憤爭逾歲，雖哈彌敦密成憲法七條承非英報法仇，連兵數載，法人革命，亂

權憤爭逾歲

認者九州餘四州次年始諾

非英報法仇，連兵數載，法人革命，亂

及全歐。歐域帝王無心西顧。美方新造。尙可存哉。考美英和義定於千七百八十三年英法戰起八十七年始訂憲八十八年各邦始全認八十九年法遂大亂。故華爲總統。美制陸軍。乃纔二萬。海軍且無聞焉。此固華之至德。足以服強國而節其剛柔。要亦其時其地其民之翕乎自然。遂乃適成其涵天地苞萬物之德量。而法豈其然哉。

美法共和辨中

法之建國也。千數百年。異族分歧。內分不列敦我特諾曼諸族與中國同已難融鑄。列強環逼。恆起戎心。其勢殆無一苟同於美。締造之初。非專制其民。雖神聖不克綏內而攘外。專制既久。積以淫威。去泰甚以翕其民。毋令耕鑿蚩氓。倒懸號泣於權族教徒之下。此固文武張弛之大法也。夫建國既久。在上必有聖君賢相。紀綱法度。足以振肅規模。在下必有師儒勳望。善俗流風。足以維持教化。故有王者作。靡不急守前朝大法。無使凌夷。國勢既堅。然後損益從容。去其害而存其利。而又先取師儒勳望而尊法之。以爲民倡。故其民習守大綱。轉移鎔冶於新法之中。而不覺。故曰繼周損益。百世可知。斷未有一朝變起。痛刮前模。不至釀成大亂。

者。

法之革命也。舉前代紀綱法度。一舉而破滅之。舉凡師儒勳望之倫。非等雠仇。即加屏棄。惟是新學少年。掌故不知。民情不習。徒艷北美共和之法。而遽效之。夫豪強既衆。民習驕矜。大體久安。民忘怵惕。如法是也。以驕矜之習。亡怵惕之誠。其勢已成亂國。一旦盡驅王黨。概屬民權。而又縱之以平等之制。鼓之以自由之風。動之以共和之美號。雖在明哲。亦將歡嬉蹈舞。樂觀厥成。况乃好亂之民哉。然民情易動。放則不可復收。其將何以靖之也。

且古之聖賢豪傑。皆有獨立天下之思。孰樂奉一君以遵其法令。所爲不敢輕發者。懼人人自帝。爭殺爲雄。人類將以澌滅耳。今以法蘭西之大國。君主之制。已千百年。一旦殄滅君權。概由民主。雖有內閣。其勢已輕。輕則衆無懾懼。微論羅伯卑爾之徒。虐逾盜賊。外兵內亂。民樂偕亡。當此之時。處此之勢。即起華盛頓之賢。總其內閣。一屏威權。事事歸諸民議。其滅亡尙可待哉。拿破倫知焉。故受任之始。即主獨裁。出自閣推。不由議院。名非帝制。實乃帝權。其不受羈勒以

此蒞事之日，總務官模蘭戀權不去，輒縶而囚之。議院大誑，誓必殺，則遣兵逐之。流議員五十七人。一國大定，外兵內亂，不戰輒消。觀其統治三年，不輕殺戮，經論調翁，曲當人心。夫豈當國之初，恩信未洽，孤立艱危，震疊之中，顧乃好爲武斷，自取滅亡哉！大亂之後，放恣無垠，不如是不足攝人心而驅大難也。

美法共和辨下

蓋嘗取而論之，美之爲國，譬若大族之人，遠耕僻壤，各成村聚，各推其長，以治其人，絕無他族以相凌虐。其惟已習自由，又無仕宦以動其驕侈，其勢久成平等。積之既久，故族之人，艷其產而強攫之，不得已訟諸官，而絕其故族。久之，新族日蕃，乃合諸村長，建新祠，推族長以防外族。各村之事，一聽村長之自爲，美之聯邦是已。法則不然，譬諸大族，聚處數百年，家法森嚴，文武仕宦不絕，徒以一家之人，世爲族長，擅其利以虐其宗，年少之徒，羣起驅其人，而別推新長，新長見其推我也，一言一動，靡弗由之。彼少年者，一去貴賤之儀，泯尊卑之節，奪新長之權，以私厥利，而族居既久，山澤之饒，田廬之美，四鄰強族，無一不謀攘

奪以鑿厥私。彼族囂然。莫之或恤。爲新長者。猶復不謀威斷。以塞其流。如彼族者。尙可存乎。法之共和是已。

或曰。今新哲日昌。力尊人道。苟持嚴法。遂賊同胞。拿氏之行。其曷克濟。不知拿氏之始。未戮一人。復何戕賊。若謂一戮同胞。輒違人道。然則林肯放奴之令。何不先告議院。而出獨裁。美固共和之祖。議院何以不聞反抗。八年血戰。糜款至數萬萬金。相殺至數百萬之衆。豈非同胞。何以林肯至今。與華盛頓並彪天壤。自古聖賢治人。但衛仁暴。親如管蔡。亂而禍國。不誅殺不得爲周公。夷如吳越。霸而尊王。不褒嘉不得爲孔子。故知華之治美。後世當襲其土苴。帝制之誠。斷不能襲其兒嫗。一世之迹。或曰。拿氏之初。旣聞命矣。然卒乃敗亡。故後世兢兢。以拿爲戒。然則非歟。曰。拿之敗亡。非其才之不瞻。私爲之也。是故拿之失策。不在統領五年。而在亟圖白帝。不在內治。而在外交。後世負拿之才。處拿之勢。當制諸國勢富強之後。斷不能制諸國勢未定之先。陷國勢於危亡之地。此則聖人復起。不易吾言者也。

或曰立國之初必先法律。今之約法非耶？曰：開國之先非專制不克，綏內攘外，吾既已言之矣。考美國之初，十三州先成議會，而後獨立，獨立六年始議憲法。明年而憲法始成。美以一千七百七十七年獨立，七百八十七年始定憲。又明年華始任總統，而法已革命亂及全毆，故能強合聯邦，以成國制。當時美論尚且斥其專橫，拿則撤兩院數百人，簡二十五人而憲法始定。嗟乎！大亂之世，議員徒矜法律，不顧全國存亡，爲總統者亦遂闕然俯首。嗚乎！國且亡矣，尚何法律之云哉！天祚吾國，得一聖傑者，崛起其間，以華盛頓之心，運拿破倫之畧，守美利堅民主之志，操德意志皇帝之權，吾民其有豸乎？吾且涕泣求之已。

招魂非宋玉作說 長沙鄭沅

史記屈原賈生列傳贊曰。余讀離騷天問招魂哀郢。悲其志。觀史公此言。則招魂爲屈原作無疑矣。此盡人能讀之書。乃數千年來。皆熟視若無睹。豈不異哉。當楚懷王之入秦也。屈原曰。秦虎狼之國。不可信。不如無行。令尹子蘭言。奈何絕秦歡。卒入秦而被留不返。此屈原所痛心疾首者也。是知招魂蓋爲招懷王之魂而作。其中雜陳宮室飲食女色珍寶之盛。皆非諸侯之禮。不足以當之。此豈宋玉景差輩所能施之於其師者。懷王之爲君也。不知忠直邪佞之分。內惑於鄭袖。外欺於張儀。客死於秦。爲天下後世笑。有何美治仁政。足繫國人思慕。而楚人至爲之謠曰。楚雖三戶。亡秦必楚。其後諸侯並起。猶立懷王之孫。以從民望。果何德而有此哉。則皆屈原招魂一篇哀痛迫切之所致也。憶光緒二十七年正月。余由漢陽往西安。一日宿內鄉縣之某村。道旁有屈夫子廟。狹小如吾鄉土地祠。問之土人。則云舊廟頽圯。無力修復耳。自此不三百里而抵武關。然後恍然於懷王入秦以後。屈原必至斯地。裴回瞻戀而不能去。所以至今而

猶留此遺蹟乎。昔朱子謂大招不知何人所作。或曰屈原。或曰景差。余按大招當爲宋玉之詞。招魂必宜據史公說。定爲原作。或以漢書藝文志著屈原賦二十五篇。自離騷至漁父。已足其數。不得更增。此殊不然。九章中多後人僞託之詞。世人稍解文章者。類能辨之。其說不足據也。



詩說

孔子曰。詩三百。誦詩三百。後人謂孔子刪詩者非也。魯頌作於僖公之世。變風終於陳靈。當魯宣之十年。自隱至此。計百二十二年。詩三百篇已備於此時。故襄公二十九年。吳季札觀樂於魯。工所歌變風。一一具在。特次第與毛詩少異耳。夫古者王朝采風。頒之列國。周自東遷以後。王室日衰。莊僖崩葬。皆不見於春秋。杜預謂王室微弱。不能自通於諸侯。豈尙有太史採風之事。然吾以春秋內外傳觀之。列國卿大夫所賦述者。已近取諸數十年之詩歌。則又不知何以家絃戶誦。若此之遍也。國語載晉公子重耳在齊。姜氏勸公子行。引鄭詩云。仲可懷也。人之多言。亦可畏也。考將仲子篇。爲祭仲而作。鄭厲公以莊十四年入國。時祭仲已卒。此作於十四年前可知。重耳在齊。約在僖公十八年。上距祭仲

生時約四十年。而鄭風已流播諸國。至婦女皆能誦其詞。是孰爲之頒布也。不
但此也。重耳在楚。時子玉請止。狐偃王曰。曹詩曰。彼其之子。不遂其媾。郵之也。
案曹風始於曹昭公時。昭公以魯莊三十二年立。此更爲同時之人矣。再攷內
傳。僖三十三年。晉白季引國風。采葑采菲。無以下體。案邶風終於衛宣公。作在
桓十二年以前。至此約六七十年。文十三年傳。鄭子家賦載馳。案是詩作於閔
二年。至此方四十七年。而列國燕享已賦之。此亦時代之最近者。成二年。楚申
叔跪謂申公巫臣。有桑中之喜。八年。季文子對晉。引女也不爽。士貳其行。案衛
風終於衛文公時。在魯僖二十五年以前。至此亦約四五十年。成九年。公享季
文子。穆姜賦綠衣。此在邶風爲衛莊姜所作。至此較遠。第成公時。無引他國之
詩者。意者秦陳諸風。尙未頒之列國也。及襄公之世。引邶鄘衛者凡七。如孟獻
子之引有力如虎。叔孫穆子之賦匏有苦葉。穆叔之賦載馳。叔孫之賦相鼠。伯
有之賦鶉賁。榮成伯之賦式微。北宮文子之引威儀棣棣是也。引鄭風者三。唐
風者一。如享趙孟於垂隴。鄭伯賦緇衣。子展賦將仲子。子大叔賦野有蔓草。印

段賦蟋蟀是也。昭公之世。北宮文子賦淇澳。韓宣子賦木瓜。鄭六卿餞宣子。子
齋賦野有蔓草。子產賦羔裘。子大叔賦褰裳。子游賦風雨。子旗賦有女同車。子
柳賦籜兮。皆不出鄭志。數十年之中。所引變風。只衛鄭而已。定公之世。秦哀公
始爲申包胥賦無衣。魯駟赤言臣之業在揚水。卒章之四言。引變風者。止於此
矣。合內外傳觀之。二南。豳風。大小雅。商周頌。其早頒諸國無可疑者。僖公之世。
曹鄭衛三國之風。行世最早。而徵引衛鄭則最多。鄭子臧之殺。君子引曹風。彼
其之子。不稱其服。魯之逆祀。君子引魯頌。春秋匪懈。享祀不忒。皇皇后帝。此尙
是左氏徵引之詞。當時人無及王風。齊風。魏風。陳風。檜風。魯頌。而楚莊王之引
周頌。吳季子之觀樂。其篇章次第。悉與後世本不同。孔子訂詩。既無明文。究莫
知出於何人之手也。

案季札請觀周樂。使工爲之歌。周南。召南。杜註曰。此皆各依其本國歌所常
用聲曲爲之歌。小雅。華陽。范氏曰。當時樂工。或間歌其一二。季子就其所聞
而評之。案二說是也。自無一日而歌盡三百之理。第不知本國所常用聲曲。

係屬孰章抑諸國亦如此否也。

先儒論語註比觀錄

子夏曰賢賢易色章。

吳氏棫曰子夏之言其意善矣然詞氣之間抑揚太過其流之弊將或至於廢學。

案古註疏孔氏安國王氏肅皇氏侃皆無說。

子夏問孝章。

程子曰告懿子告衆人者也告武伯者以其人多可憂之事子游能養而或失於敬子夏能直義而或少溫潤之色各因其材之高下與其所失而告之故不同也。

皇氏侃疏曰此四人問孝是同而夫子答異者或隨疾與藥或寄人宏教也懿子武伯皆明以其人有失故隨其失而答之子游子夏是寄二子以俱明教也。

子張問曰令尹子文章。

集註子張未識仁體而悅於苟難。

案古註疏皆無一語及子張。

四海之內皆兄弟也。君子何患乎無兄弟也。

胡氏曰。子夏四海皆兄弟之言。特以廣司馬牛之意。意圓而語滯者也。

案古註疏皆無說。

文猶質也。質猶文也。虎豹之鞞。猶犬羊之鞞。

集註。夫棘子成矯當時之弊。固失之過。而子貢矯子成之弊。又無本末輕重之差。胥失之矣。

案孔氏安國不解文猶質也二句。皇氏侃則曰。將欲解之。故此先述其意也。言汝意云文猶質質猶文。故曰何用文爲耳。皇氏之說如此。

樊遲從遊於舞雩下章。

集註。樊遲粗鄙近利。故告之以此。

案古註疏無說。

樊遲請學稼章。

楊氏時曰。樊遲遊聖人之門。而問稼圃。志則陋矣。辭而闕之。可也。待其出而後言其非。何也。蓋於其問也。自謂農圃之不如。則拒之者至矣。須之學疑不及此。而不能問。不能以三隅反矣。故不復。及其既出。則懼其終不喻也。求老農老圃而學焉。則其失愈遠矣。故復言之。使知前所言者。意有在也。

皇氏侃疏引李氏充曰。予謂樊遲雖非入室之流。然亦從遊侍側。對揚崇德。辨惑之義。且聖教殷勤。唯學爲先。故言君子謀道不謀食。又曰耕也。餒在其中矣。學也。祿在其中矣。而遲親稟明訓。乃諮圃稼。何頑固之甚哉。縱使樊遲欲舍學營生。猶足知非聖師之謀矣。將恐三千之徒。雖同學聖門。而未能皆忘榮祿。道教之益。奢情之患切。簞食不改其樂者。唯顏回堪之耳。遲之斯問。將必有由。亦如宰我問喪之謂也。

子夏曰。大德不踰閑章。

吳氏棫曰。此章之言。不能無弊。學者詳之。

案古註疏無說。皇氏侃解大德謂上賢以上也。小德謂中賢以下也。韓氏愈筆解亦以聖人賢人解大德小德。與古注小異。然均無議此語有弊者。子游曰。喪致乎哀而止。

集註愚案而止二字亦微有過於高遠。而簡略細微之弊。學者詳之。孔氏安國曰。毀不滅性也。皇氏侃曰。雖喪禮主哀。然孝子不得過衰以滅性。故使各致極哀而止也。

本煊謹案聖門諸賢。偶有微失。經聖師裁成者。其義本已著明。無所用其回護。而前儒註經。則不敢輕爲詆訾。猶必別發一義。以示將來。此深得慎敬之道。君子立言。似當如是也。如宰予晝寢章。皇氏侃曰。宰我者有此失者。一家云。其是中人。豈得無失。一家云。與孔子爲教。故託跡受責也。故珊瑚琳公曰。宰予見時後學之徒。將有懈廢之心。生故假晝寢以發夫子切磋之教。范甯曰。夫宰我者。升堂四科之流也。豈不免乎晝寢之咎。以貽朽糞之譏乎。時無師徒。共明勸誘之教。故託夫弊跡。以爲發起也。又如季氏富於周公章。皇氏曰。

繆協云。季氏不能納諫。故求也。莫得匡救。匡救不存。其義屈。故曰非吾徒也。致譏於求。所以深疾季氏。子然問明其義也。又如子路使子羔爲費宰。章皇氏曰。繆協云。子路以羔爲學藝可仕矣。而孔子猶曰不可者。欲令愈精究也。而於時有以佞才惑世。竊位要名。交不以道。仕不由學。以之宰牧。徒有民人社稷。比之子羔。長短相形。子路舉茲以對者。所以深疾當時。非美之也。夫子善其來旨。故曰惡夫佞者。此乃斥時。豈譏由乎。又如季氏將伐顓臾。章皇氏曰。蔡謨曰。冉有季路。並以王佐之姿。處彼相之任。豈有不諫季孫。以成其惡。所以同其謀者。將有以也。量己度勢。不能制其悖心於外。順其意以告夫子。實欲致大聖之言。以救斯弊。是以夫子發明大義。以酬來感。註案劉宋鄭曼季詩。情同來感。數乖身逝。來感二字。是晉以來語。○宏舉治體自救時難。引喻虎兕。爲以罪相者。雖文譏二子。而旨在季孫。既示安危之理。又抑強臣擅命。二者兼著。以甯社稷。斯乃聖賢同符。相爲表裏者也。又如宰我問喪。章皇氏曰。繆播曰。爾時禮壞樂崩。而三年不行。宰我大懼其往。故假時人之謂。口

憤於夫子。義在屈己以明道也。李充曰。孔子目四科。則宰我冠言語之先。安有知言之人。而發違情犯禮之問乎。將以喪禮漸衰。孝道彌薄。故起斯問。以發其責。則所益者宏多也。此上五章。六朝以前諸儒之謹於立言如此。學者慎毋以宋諸大儒論斷精嚴。而遂屏前儒之說。爲不足存也。

困學紀聞載呂成公與朱文公書曰。孟子論孟施舍北宮黝曰。二子之勇。未
知其孰賢。然而孟施舍守約也。所以委曲如此者。以其似曾子子夏而已。若
使正言聖門先達。其敢輕剖判乎。

論語古註仁字攷

孔門重言仁而註經者各異。有唐以前所說之仁。有宋以後所說之仁。宋儒論
爲仁之功。在存理遏欲。無私當理。克去己私。復還天理。義至精矣。攷之漢魏以
來。儒者所言。則殊不然。是有故焉。中庸仁者人也。鄭康成註。人讀如相人偶之
人。註案古人制字之義。仁本从二人。○其解仁字。只是己與人相親愛之意。無
所謂私心天理之說。故韓文公原道。亦云博愛之謂仁。蓋本孟子惻隱之心仁

也之義。後儒增出心之德一層。而愛之理一層反輕矣。論語古註疏諸解仁字。乍閱之無有不議其粗淺者。而不知漢以來經師相承。其說本如是也。今略舉舊註於左。以明家法焉。

其爲仁之本與。苞氏曰。先能事父兄。然後仁道可成也。皇疏引王弼曰。自然親愛爲孝。推愛及物爲仁也。

巧言令色鮮矣有仁。註古本有有字。○苞氏曰。皆欲令人悅之。少能有仁也。人而不仁如禮何章。苞氏曰。言人而不仁。必不能行禮樂。

仁者安仁智者利仁。苞氏曰。唯性仁者自然體之。故謂安仁也。王肅曰。智者知仁爲美。故利而行之也。

唯仁者能好人能惡人。孔安國曰。唯仁者能審人之好惡也。疏曰。仁人不佞。故能言人之好惡。是能好人能惡人也。

苟志於仁矣無惡也。孔安國曰。誠能志於仁。則其餘無惡也。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注無解。疏曰。仁既不可去。故雖復飲食之間。亦必心

無違離於仁也。

我未見好仁者節。孔安國曰：難復加也。註：此解好仁者無以尚之。○惡不仁者，能使不仁者不加非義於己，不如好仁者無以加尚之爲優也。疏曰：言我未見有一人見他人行仁而好之也。又言我亦不見一人雖不能自行仁者，若見他人不仁而已，亦憎惡之者也。范氏甯曰：世衰道喪，人無廉恥，見仁者既不好之，見不仁者亦不惡之。

觀過斯知仁矣。案：皇本作民之過也。注疏大異，今不論之。

孟武伯問子路仁乎。子曰：不知也。孔安國曰：仁道至大，不可全名也。

仁矣乎。子曰：未知焉得仁。孔安國曰：但聞其忠事，未知其仁也。疏引李充曰：子玉之敗，子文之舉，舉以敗國，不可謂智；賊夫人之子，不可謂仁。註：案李充讀知字作智。皇氏謂不及註，而解仁字則只如此。○又李充解下節此三句曰：潔身而不濟世，未可謂仁。

回也，其心三月不違仁章。何晏曰：言餘人暫有至仁時，唯回移時而不變也。

疏曰。仁是行。盛非體。仁則不能者。心必違之。能不違者。唯顏回耳。

仁者先難而後獲。可謂仁矣。孔安國曰。先勞苦乃後得功。此所以爲仁也。疏曰。言臣必先歷爲難事。而後乃可得祿受報。則是仁也。若不先勞事而食。則爲不仁。故范甯曰。艱難之事。則爲物先。獲功之事。而處物後。則爲仁矣。註案此與後儒註大異。

仁者樂山。何氏晏曰。仁者樂如山之安固。自然不動。而萬物生焉。疏曰。仁者惻隱之意。願四方安靜。如山之不動。

仁者靜。孔安國曰。無欲故靜。

仁者壽。孔安國曰。性靜故壽考也。

夫仁者已欲立而立人二句。註無解。疏曰。言己若欲自立自達。則必先立達他人。則是有仁之者也。

能近取譬二句。孔安國曰。但能近取譬於己。皆恕己所不欲。而勿施人也。依於仁。何氏晏曰。依倚也。仁者功施於人。故可倚也。疏曰。仁者施惠之謂也。

施惠宜急。故當依之而行也。仁劣於德。倚減於據。故隨事而配之。註案後儒解此句。是一層深一層。此則云仁劣於德。

求仁而得仁。又何怨乎。孔安國曰。以讓爲仁。豈怨乎。

仁遠乎哉。章。苞氏曰。仁道不遠。行之則是至也。疏引江熙曰。復禮一日。天下歸仁。是仁至近也。

若聖與仁。聖仁二字。註無解。

仁以爲己任。孔安國曰。以仁爲己任。重莫重焉。

子罕言利與命與仁。何晏曰。仁者行之盛也。疏曰。仁者惻隱濟衆。行之盛也。

又解注曰。仁義禮智信五者。並是人之行。而居五者之首。主生。故曰盛也。

仁者不憂。孔安國曰。不憂患也。疏曰。仁人常救濟物爲務。不嘗侵物。故不憂物之見侵患也。孫綽曰。安於仁不改其樂。故無憂也。

尅己復禮爲仁。馬融曰。尅己約身也。孔安國曰。復反也。身能反禮。則爲仁矣。疏曰。尅猶約也。言能儉約己身。返反於禮中。則爲仁也。一云身能使禮返反。

身中則爲仁也。范甯曰：克責也能自責，已復禮則爲仁矣。

一日尅已復禮，天下歸仁焉。馬融曰：一日猶見歸，况終身乎。疏曰：言人君若能一日克已復禮，則天下之民咸歸於仁君也。

爲仁由己，而由人乎哉。孔安國曰：行善在己，不在人者也。疏曰：行仁一日，而民皆歸，所以是由己，不由他人也。范甯曰：言爲仁在我，豈俟彼爲仁耶。

出門如見大賓，四句。孔安國曰：爲仁之道，莫尙乎敬也。疏曰：仁者舉動使民事如此也。傳稱：白季出門如賓，承事如祭，仁之則也。又恕己及物，則爲仁也。仁者其言也詘。孔安國曰：詘難也。疏曰：古者言之不出，恐行之不逮，故仁者必不易出言。

爲之難言之得無詘乎。孔安國曰：行仁難言，仁亦不得不難矣。

樊遲問仁，子曰：居處恭，章。荀氏曰：雖之無禮義之處，不可棄去而不行也。疏引江熙曰：恭敬忠三者，君子任性而行己，所以爲仁也。本不爲外物，故以夸狄不可棄而不行也。若不行於無常，則僞斯見矣。

剛毅木訥近仁。王肅曰：剛無欲也，毅果敢也，木質樸也，訥遲鈍也。有此四者，近於仁也。疏曰：剛者性無求欲，仁者靜，故剛者近仁；毅者性果敢，仁者必有勇，周窮濟急，殺身成仁，故毅者近仁；木者質樸，仁者不尚華飾，故木者近仁；訥者言語遲鈍，仁者慎言，故訥者近仁。

克伐怨欲不行焉章。苞氏曰：此四者行之難者，未足以爲仁也。疏曰：仁者必不伐，不伐必有仁；顏淵無伐善，夷齊無怨，老子曰：少私寡欲，此皆是仁也。

仁者必有勇二句。註無解。疏曰：殺身成仁，故必有勇也。暴虎馮河，不必有仁也。殷仲堪曰：誠愛無私，仁之理也。見危授命，若身手之相救焉，存道忘生，斯爲仁矣。李充曰：知窮之有命，知通之有時，臨難而不懼者，仁者之勇也。

君子而不仁者章。孔安國曰：雖曰君子，猶未能備也。疏曰：此謂賢人已下不仁之君子也。未能圓足，時有不仁，如管氏有三歸，官事不攝，後則一匡九合，是長也。小人併爲惡事，未有能行民善達於仁，故曰未有小人而仁者也。仁者不憂。注無解。疏曰：樂天知命，內省不疚，是無憂。

志士仁人章。孔安國曰。無求生而害仁。死而後成仁。則志士仁人不愛其身也。

子貢問爲仁章。孔安國曰。言工以利器爲用。人以友賢爲輔也。

智及之仁不能守之。趙氏曰。智能及治其官。而仁不能守。疏引李充曰。仁守以靜。其失也寬。

民之於仁也。甚於水火。疏曰。水火是人朝夕所須。仁是萬行之首。故非水火則無以食。非仁則無有恩義。若無恩義及飲食。則必死。三者並爲民人所急。然就三事之中。仁最爲勝。

當仁不讓於師。孔安國曰。當行仁之事。不復讓於師。行仁急也。疏曰。仁者周窮濟急之謂也。張憑曰。先人後己。外身愛物。履謙處卑。所以爲仁。非不好讓。此道非所以爲讓也。

子張問仁於孔子章。案此章孔安國只解恭則不侮。敏則有功二句。疏亦順衍經文而已。無所謂鞭辟近裏。說向內面之義。

好仁不好學其蔽也愚。孔安國曰：仁者愛物，不知所以裁之，則愚也。

殷有三仁焉。馬融曰：仁者愛人，三人行各異而同稱仁，以其俱在憂亂甯民也。

博學而篤志章。案孔安國何晏只解上二句，仁在其中矣，無解。皇氏疏曰：亦勸學也，解仁在其中，只曰能如上事，雖未是仁，而方可能爲仁，故云仁在其中。

然而未仁。註無解。引袁氏曰：子張容貌難及，但未能體仁也。

難與並爲仁矣。鄭康成曰：言子張容儀盛而於仁道薄也。疏引江熙曰：堂堂德宇廣也，仁行之極也，難與並蔭人上也。然江熙之意，是子張仁勝於人，故難與並也。註案前篇儒之尊重聖門如此。

煇謹案已上經文五十條，孔安國、馬融、鄭康成、苞咸、王肅以及江熙、皇侃諸儒所註解者如此，而如仁者先難而後獲，依於仁，仁者不憂，克己復禮爲仁數處，尤與後儒之言天懸地隔，諸儒之學，縱不敢望聖門，然亦何至粗淺若

是益信自漢以來。經師授受本如是也。所以漢書載貢禹上元帝奏。請減損服御器物。後宮諸事。而引當仁不讓之言。註本傳○翟方進劾紅陽侯立與朱博孫闔等。謂內有不仁之性。而亡纖介愛利之風。孔子曰。人而不仁如禮何。人而不仁如樂何。言不仁之人。無所施用。註本傳○師丹上哀帝書。言孝成皇帝。深見天命。以壯年克己立陛下爲嗣。又云願陛下深思先帝所以建立陛下之意。且尅己躬行。以觀羣下之從化。註本傳○王莽欲令名譽過前人。遂尅己不倦。註本傳○王音對成帝曰。皇天數見災異。宜謀於賢。知尅己復禮。以求天意。註五行志中之下。○班固贊云。敞云云。敞之義著於吳章。爲仁由己。何遠之有。乃指吳章被害。敞收尸歸葬之事也。後漢書梁節王暢傳。詔報云。今王深思悔過。端自克責。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與皇氏疏尤相脗合也。梁統上疏云。臣聞立君之道。仁義爲主。仁者愛人。義者政理。刑罰在衷。無取於輕。是以五帝有流殛放殺之誅。三王有大辟刻肌之法。故孔子稱仁者必有勇。註本傳○以上皆漢人引証論語言仁之文。其訓解不過如此。

又攷三國志魏高貴鄉公論夏少康曰。仁者必有勇。誅暴必用武。註帝紀注。○劉表遺袁譚書。若留神遠圖。克己復禮。註袁紹傳註。引魏氏春秋。○審配獻譚書。望將軍改往修來。尅己復禮。註又註引漢晉春秋。○孔融遺原邴書。實望根矩仁爲己任。援手救溺。振民於難。註原邴傳注。○鍾繇請復肉刑疏。引論語仁遠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註本傳。○陳壽評呂蒙云。初雖輕果妄殺。終於尅己。有國士之量。此漢魏晉人所舉者如此。

又以漢晉唐人文詩略舉之。班固東都賦曰。克己復禮。以奉終始。允恭乎孝文。註此頌光武帝。○張平子東京賦曰。遵節儉。尙素樸。思仲尼之尅己。註註引馬融論語註。克己約身。履老氏之常足。○袁彥伯贊魏袁渙曰。仁必有勇。德亦有言。雖遇履虎。神氣恬然。註案此謂袁渙不爲呂布所屈耳。○贊王經曰。求仁不遠。期在忠孝。晉書祖逖傳曰。躬自儉約。勸督農桑。克己務施。不畜資產。杜預註春秋。莊公八年秋師還。傳云。時史善公克己復禮。唐太宗賦尙書詩。寒心覩肉林。飛魄看沉湎。縱情昏主多。克己明君鮮。明皇送李邕之任

滑臺詩。課成應第一。良牧爾當仁。楊師道詠巢鳥詩。依仁遂可窺。杜甫詩。此邦今尙武。何處可依仁。韋應物答崔都水詩。卜居又依仁。日夕正追攀。顏真卿郭敬之廟碑。履球府君。不屑下位。尅己復禮。

昌黎大儒也。其論語筆解克復章曰。孔馬得其皮膚。未見其心焉。吾謂回問仁。仲尼答以禮。蓋舉五常之一。以明其端焉。案文公以孔馬只得皮膚。而自持論如此。却不道是去私復禮。

然則前儒遂不知有天理人欲之辨。與去私存理之功乎。曰。奚而不知也。孔安國註吾未見剛章曰。慾多情慾也。皇侃曰。剛性無慾者也。剛人性無求。又疏君子坦蕩蕩曰。君子內省不疚故也。然則諸儒非不明於理欲存遏之義。特不以之解爲仁耳。



宣大鎮

續第七期

史二官車達雞列傳

史二官。車達雞。皆三衛部夷也。阻山後以爲險。二官常與黃台吉相仇殺。亡厭。嘉靖中。幸悔過。乃衿甲面縛詣臺御史劉璽曰。纍會願旁近塞上逐水草。唯將軍所左右。於是臺御史請於肅皇帝。幸報可。由此史夷得居龍門所。隆慶初。車夷達雞亦自虜中亡。抵於邊。更請收滴水崖靖胡堡。自是之後。二官常往來虜中。爲間諜以自效。久之。老把都黃台吉聲欲犯漁陽。而制置使王崇古即使史二官深入朶顏部。黑鼻營。誦之。得其狀。間告漢。無何。黃台吉東徙。推擇胡中美女子爲婦人。是時車夷大恰奇老撒久物故。而恰有子曰敵壘。撒有子曰八不刺。皆年少不視事。而以所部哈不當在密雲邊。幸有一女。哈不當親阿卜者漢。

兄也。已又得車夷克臭女及朶顏阿太女史二女。黃台吉并皆室之。曰：吾長王胡中。若等豈憂貧乏哉。居亡何。黃台吉比妓益思其父。哈不當。乃單騎至密雲邊。迎謁父。父與阿卜者漢偕往也。而車夷革固燒花奈等亦惑比妓言。遂引衆去。動以百數。頃比妓復使酋長肯吉布恰啞石害首領哥躬。帥所部刺入他。不囊等二百餘騎。馳瓦房溝西。至水克。鹵獲車夷計哈班瞎擦哈賴卜肯及禿廝箇兔事。胡累去矣。於是御史孫琮劉良弼劉堯卿給諫張書皆後先上書陳大計。語在奏疏。而臺御史吳兌業已與制置使王崇古有成畫矣。是日。即召大酋達雞敵壘八不刺三人。小酋伍欒禿廝額等一十九人。庭中問狀。大率未去者。凡一千八百八十二人。皆一切罷撫賞。因以檄譙讓順義王曰：柰何教兒子不謹。而乃誘惑我屬夷去乎。趨歸我。不然者。我敗乃市賞也。黃台吉果惶懼。問諸比妓。乃送奉阿卜者漢到邊。已復爲酋婦所部窮夷五百人竊比史車事。請撫賞。當是時。史夷服屬已久。畜產頗多。而獨車夷皆竄無積聚。常盜竊馬牛羊。已乃計畫無所之。輒欲偕緣邊卒從征。徼倖於搗巢。趕馬。而遂因以爲利。及後貢

市成。毋用武。惟仰食縣官。而老把都又從旁行搶畧帳中。澹如也。臺御史於是歎曰。車夷以窮困故來歸我。我不蚤自爲若地。若寧不掉臂去耶。於是請築堡三座以安之。事下大司馬譚綸。議竟寢。乃於寧遠堡及四海冶並修墻垣。令二夷歲時逐滴水崖水草。有如一日不可知。虜來并皆匿前垣。老把都烏柰彼何也。是歲萬曆癸酉也。後五六年戊寅。御史黃應坤請簡二夷中梟騎四百備營兵。得稟食縣官。人月三斗。大司馬方逢時以爲不可。久之。給諫田大年巡邊。以爲二夷最爲心腹患。莫若曲爲隄防。明年。御史徐鳴鶴上書。意與應坤同。是時梁夢龍本兵柄矣。而亦以爲宜厚其撫賞。於策便。皆以夷性毋厭故也。先是裨將麻貴約束車夷。車夷乃不就。日夜惟決策於北虜。而史二恐事覺。辭且染己。乃踵軍門請曰。車夷遠邊。交連北虜。意欲何爲。將軍早爲地。由此邊吏殊不虞。史二有它腸也。久之。俺答幸欵塞。結離而稱臣妾。緣邊卒皆虎睡。倒載干戈。無所用。相率去墾田。而史二以爲我今復欲牧馬長安。鵬鶚滴水亦城之間。毋乃蹂踐禾稼而幾犯漢法乎。於是帥胡罷那木神堂等。穹廬二百。亡虜人二千五

百八十三口。橐駝馬牛羊六千餘頭。竝馳樣田堡。因至馬鞍山。初。史大侵盜。老把都馬牛羊。老把都常稱兵欲報之。於是盡以囊中裝藏龍門滴水寨。而老把都僅執其犬子擺三兒。後邊吏讓俺答急。得解免。至是盡攜橐中裝以往。依安兔也。而備龍門者將馬一龍。從正峪。嵯瞭之。安兔乃帥千餘騎。亦皆遲史夷於塞外。於是自黑峪口至紅沙嘴出邊。揚揚騎馬夾道而馳乎。即使使者追之。問曰。若亡何也。曰。我亡。以內地多耕種。吾無牧所也。且麻將軍不事我。月米已兩月矣。不去。將安待乎。旦日。參將麻承詔告於總戎李迎恩。副總戎張元。於是偕守巡使甯化龍陳于階以請也。而御史連標。疑有脫誤乃以其事屬同知毛似荀。通判任國相縣令趙爾守。具得其狀。因上書劾裨將馬一龍。楊諭李天爵。李寬。李迎恩。黃明臣。已劾大司馬王一鶚。上有詔言將才難知。大意不欲盡歸本兵。故事。二夷月有賚。歲大賞凡一。小撫凡三。至日。北路則靖胡堡。東路則龍門。所以爲期會。先是備守靖胡者將董用威。久負大酋那出賴黑石等人。月米至一百六十有奇。羊酒酒麩。戰銀至二十八兩有奇。而是時虜中或言謀者梁天祿。何

故鎖我史二子紅亥。成言麻參將蒼頭軍何故彊奪我騎馬。口語甚藉。而會庚寅春自正月至四月法當行小賞。後以米藥不具改六月。而史二遂怪麻將軍不給也。於是大司馬王一鶚乃復奏上。有詔貶麻承詔俸一級。逮問馬一龍李寬。罰楊諭俸凡半年。黃明臣凡三月。李迎恩凡二月。已謂邊方事務統率制馭。全任督撫。豈得無罰。於是罰蕭大亨郭四維俸凡四月也。自是之後。塞上益執其史夷子阿哈大。車夷子他喇言。及所部已奇力箇。置之圜土。以爲質。趨歸故巢。而給諫王遵訓以爲不必招來。張應登以爲罰服不必問。再來不必留。說誓不必聽。葉初春以爲安危利害之大機。毋謂去留不足爲輕重。而斷事張壽朋亦以爲宜乘其自去而姑置之。當是時。上幸遣給諫鍾羽正行檄至龍門三岔。乃召降人瓦四阿。猶器問狀。而史二則已從瓦房溝遷徙黑阿矣。黑阿去靖平龍門不百里而近。志未嘗不須臾忘取阿哈大也。始車夷治裝急。遺橐駝馬牛羊一千有奇。在滴水崖靖胡堡。其後遣胡帥九十餘騎直走滴水崖。賴楊諭追逐罷空返。久之。史二亦使虜騎入永寧。至周四溝搜牛。遊擊杭大才鏖戰。斬首

捕虜二十餘級。虜亦傷我軍五人。然大才中流矢幾死者數矣。明年辛卯夏六月。星隕從東北走。天鼓鳴如雷。其秋。史車竝詣塞上。請撫賞以示款。大才乃奮鬻抵几曰。是屬尙有可信者乎。即與守備彭繼祖等提兵擊破之。生得酋子紅亥等五人。把都兒等三人。降哥落個一人。總戎李東陽乃告於制置使蕭大亨。臺御史郭四維。於是御史吳禮嘉訪誅納以聞。句中疑有誤詔賜蕭大亨金二十兩。表裏二之。郭四維李東陽金十五兩。表裏一之。孫化龍與杭大才等金十兩。韓子宣金五兩。彭繼祖等金八兩。張雲等金五兩。是時順義王捲力克以西行迎佛。因助火落赤故。罷市賞。庚寅辛卯皆未與。度非有大功勞。不敢以請。乃與忠順夫人三娘子議。乘東歸。遂逮捕史二及大酋我列。篋篋膠致塞上。曰。願復我市賞。於是制置使請於上。詔復二年市賞。轉遷不他。失禮爲都督僉事。那木兒台吉爲龍虎將軍。及滿官正比妓金皆二十兩。紅緞二純。大成比妓金十兩。紅緞一純。賜活佛曰朵兒只唱。是歲萬曆壬辰也。復賜蕭大亨太子少保秩。金四十兩。飛魚衣一襲。久任邢玠爲都御史。與王世揚金皆三十兩。表裏二之。韓取

善金二十兩。表裏一之。久任馬林爲副總戎。加王世寶爲參將。師國勳爲都護。安天爵爲守備。金皆十兩。已賜鄭洛石星金四十兩。飛魚衣一襲。王基陳有年金二十兩。表裏一之。楊于庭金十五兩。久之。給諫吳之望上書。大略以史二故安兔壻。而安兔則捨力克兒也。宜在賞之以酬功。必令執吉妹。而埃松虜過賀蘭山。套虜釋夙怨。而後開市便。先是。上有詔。史曾原係降夷。來歸不宜深拒。但當安插得所。永杜後患。明年春。大司馬石星竟以制置使議。請寬假史二。我列阿哈大紅亥等十八人死罪。而復以吉妹子胡獨兔我列子單獨害爲質。乃令吉妹。哮羅海塔利等分列於長安嶺龍門所滴水崖如故也。詔從之。自是之後。安兔復帥大酋打兒漢等犯我。擦石口。制置使乃縱塞上精兵。提阿哈大及哮羅海塔利百餘騎逐擊。以微察哈大意誠否。哈大殊疾力破之。斬打兒漢公用汗等首一十級。得生口二人。奪獲馬三。哈大於是乎誠服屬矣。吾始以爲安兔明而習於計。而後乃今而知安兔寡謀。幾敗乃壻事也。

讚曰。以余而觀龍門四海冶城堡。皆屹然若泰山而四維之也。嘉隆以來。益務

爲武備壯哉。今史車二夷得保塞，倘亦有受降城之意乎？傳曰：夫人深信我，我背之不祥。塞上於二夷，可謂信我。今藉其力，以免是害，豈直一方利哉？四夷觀望，亦當有聞風至者。

寧夏鎮

哮拜承恩

哮拜，胡人也。嘉靖中，亡抵於朔方，備蒼頭軍。久之，爲巡邊榮都指揮使，多所捕獲，而會制置使王之誥舉大將才，乃上書推拜，可使任遊擊。明年壬申，通關市，拜頗積功勞，賜金錢與將軍埒。是時拜已進遊擊秩矣，而上新即位，套虜隱布台吉，切盡黃台吉，十失兔，阿不害，着力兔，及松山賓兔，台吉，西海丙兔，台吉，後先至洪山清水中衛，扁都口，鑠炎墩，請上幸從制置使戴才，石茂華，請以爲拜，與有微勞，皆賜金錢，有差。居一二年，己卯，給諫戴光啓巡邊，請加拜秩，視副總戎。拜乃登大將軍壇，建旂鼓，甚自雄乎。明年庚辰，套虜凡九貢，海虜凡五貢矣。而大司馬方逢時以制置使郜光先議上請，於是拜與都指揮土文秀皆得蒙

上賞。是年順義王俺答帥其妻若子三娘把漢那吉十萬騎來迎佛。因有意茶市。拜益帥部曲西備邊。疾力復蒙賞。明年光先又以書言拜有將材。可使副其後。壬午至己丑七八年。套虜切盡黃台吉卜失兔阿不害及松山那木太阿不害西海丙兔皆貢市毋乏絕。而制置使高文薦石茂華亦本拜及文秀功。請賞賚如初。故事遊擊入衛。先是大司馬王崇古欲以哮拜往。而當事者皆以爲降夷不可拜聞。乃請告以避賢者路。無何。臺御史羅鳳翔憐其才。請得居城中。疾愈。我猶得將拜也。是時馮時可深壯當事者得王翔旨。英廟時。常推擇恭順侯吳瑾爲大將軍。備甘肅。而翔獨以爲瑾色目人也。漢雖乏人。柰何令降虜得將軍百萬橫行塞漠乎。久之。臺御史晉應槐果以文薦。及臺御史蕭大亨請言拜疾。幸久愈。可亟使也。於是大司馬梁夢龍奏以拜爲參將。一切標兵唯拜所部焉。有頃。靈川土軍楊文遇等弑參將許汝維。一時本支被僇者凡九人。久之。文遇之黨二十九人皆逮捕亡遺。多拜與文秀力也。時壬午夏也。後六年丁亥。切盡黃台吉不幸久物故。而卜失兔莊禿賴貪漢秫蘖金帛綿絮諸什物。乃要挾

我市賞母厭拜禦諸酋益疾。當是之時，宣大及河套諸虜，竝逐水草至南山西海。海上始蕭然苦兵矣。於是上幸從廷臣請，詔所在皆推舉大將材。而臺御史黨馨乃以哮拜及土文秀聞。後二年辛卯，上以洮河告急，乃遣司寺及六科巡九邊，邊各一人。母拘以期，皆非故約也。是時尙寶丞周弘鑰兼御史駐寧夏，亦舉拜及拜子承恩、義子哮雲及土文秀等。拜雖請老，然猶口募金日殫之爲人也。居恆多蓄蒼頭軍，至二千餘人，聲欲報國。慶曆以來，果以從征積功勞。既上亦有詔，詔戎部紀錄者數矣。自是之後，承恩到官管事，益慄悍不可遏。緣邊卒皆嚴事之，弗敢犯。頃徵至青海，見雲中上谷軍，承恩大言，謂是屬亡足備緩急。我如此元昊故事，欲自立，直易易耳。拜乃掩其口曰：母妄言，妄言族矣。當是時，臺御史黨馨御將卒頗嚴，尤抑折恩，禮貌遠不及曩時。諸公常覈青海虛糧，不得行銖兩之姦，甚至以軍法繩之。恩由此怨馨入骨髓。而會哮雲與文秀亦怨馨，以馨常許推雲爲守備，後弗如約。而文秀亦轉遷遊擊。馨皆遇之弗優禮故也。居無何，蒼頭軍請冬衣布草價及月糧，方欲出給，而承恩遂召蒼頭軍劉

東陽許朝何應時陳雷白鸞等議曰。吾等欲報宿怨。則盍不假此起。有如異時繩我等以軍法。我等謂黨軍門。裁削我稟食也。於是立劉川白爲大會長。劉東陽張文學爲二會長。期二月十八日。竝馳總戎張維忠所。鼓梁出罵詈語。若烏能爲我主乎。已擁衆馳備兵使石繼芳。斬門而入。執芳。鄧鎰至書院。即弑之。是時哮拜服紅袍。馬首號召諸軍。非復前日阿拜也。已乃令諸軍皆披甲。曰。所不如令者斬。於是諸軍並披甲。會莫復擁衆入軍門。縱火焚燒公署。馨急。乃亡走匿水洞。恩等大索洞中。竟得馨。乃略橐中裝。捕家室。皆盡去其衣。裸身屏諸門外。馨既至書院。而都護蕭韶成中軍梁富國及維忠伏在馨身。請解免。不可。遂僇馨。首足異處。已謂佐馨者實中軍陳漢李承恩也。復斬兩人。然後焚兵備。糧理刑諸公署。收印符。釋獄囚。鹵略城中諸士庶。不可勝數。劉東陽度總戎上飛文。有如不蚤自善爲地。大兵旦暮必至也。於是復聚黨數千人。且日日出。圍維忠。幸爲我奏上。言我等實馨激之。又欲忠給券冀毋死。是時通政穆來輔便道過里中。恩乃請於來輔及河東備兵使隨府。詳願招安。然以土壅城門。道路不

通者久矣。後二十日，制置使魏學會聞倣行部至花馬池，即以羽檄徵副總戎李昫，因使使者張雲曉譬恩等趨歸降。恩等弗從，第傳令戒諸軍毋殺略擾民。於是斬殺略者六人，以徇。後二十三日，倅雲及文秀至自中衛互市，亦欲反。恩見遊擊梁琦守備馬承光竝至，心竊疑之，乃欲雲文秀殺兩人以示亡它腸。後有頃，秀殺琦，雲殺承光。恩听然曰：吾得此兩人，大事可就矣。旦日迎兩人入城，擊鮮爲燕饗，勞苦兩人如將軍禮。久之，上幸從大司馬石星議，詔曰：梁琦馬承光不甘從逆，致被殺身，朕心憫惻，合宜先遣祭奠，并厚卹其家，以慰忠魂。已東陽乃欲僭稱總戎。後二十四日，遂使使者至維忠所索勅印。是時維忠僅蒼頭軍二百人，度弗與勢孤，難與爲敵，竟與之曰：吾何面目復事陛下，乃自縊而死。死矣，始維忠使使者汪度問承恩胡亂，承恩對曰：所鞅鞅不得志於行臺者有二十，語多弗載。維忠乃以奏聞，上有詔念忠素頗嚴謹，愛惜軍士，貶秩一等。是後推擇董一奎爲總戎，而以李贇副之。制置乃請麻貴代贇，以貴多蒼頭軍也。詔從之。東陽既見賊勢益熾，復使使者召韶成及江廷輔、梁富國降城等不得

已詳降。於是東陽好謂成曰：毋畏，吾授女都督，俾世世勿絕。後二十六日，東陽果稱總戎，吉服八擡，張旂志，鼓吹蒼頭廬兒響乎夾道而馳，揚揚到官。已至武安王廟焚香，因刑牛馬祭告皇天后土曰：予小子欲以寧夏爲家，長安爲國，唯天其佑之。已乃出惡語，語上復嘆曰：有如不可知，予請以天下授順義王可乎？其爲不軌類如此。於是導引虜酋直拒潼關。是日即僞授承恩許朝土文秀，噶雲爲左右前後副總戎，復歃血以盟。既還，至北關高樓，設五座，坐上擅用勅印旂牌，軍民以次進謁，跪起。若一將軍云：已授高才張學爲左右軍士，何應時爲百夫長，白鸞爲千夫長，陳雷爲旂牌操守，皆役屬朝及東陽。已授都護吳世顯爲參將，世襲，令先入州，志在奪扼咽喉也。於是以六千三百人入固原，以三千人入廣陽，而會制置使使者張雲至。東陽趨告制置使曰：將軍如必欲我降，請授我總戎，許朝承恩副總戎，噶雲土文秀參將，皆專備寧夏，而后可許諾。不然者，我輩與諸虜馳乃會城也。後二十七日，承恩果以五百人爲一軍，軍玉泉營，文秀五百人爲一軍，軍平虜堡。是時參將守備備中衛者熊國臣，備廣武者袁

尙忠備大同者趙繼，皆棄城遂逃。以故賊據城堡凡四十餘，所殺略無算。惟平虜蕭如勳靈州來保，堅守不下。藉第令靈州毋守，則西事去者固什六七矣。是時玉泉營遊擊傅桓亦閉關嚴，弗可入。千戶陳維武助逆，乃鋸鎗桓就恩。恩竟以桓繫獄。久之，熊國臣下御史逮問。後御史孫琬以檻車膠至長安棄市。自是之後，東陽志未嘗一日不在靈州也。於是拜王虎爲參將，張大紀爲遊擊，何安爲守備，並馳靈州。所過執亭長而奪之糗糒，略沙州五百戶堡，堡長吏常大謨亦被逮。於是守備趙武帥把總潘興轉戰四百戶渡，生獲劉伏僧於正詹仲科常之學等八人，斬李何首級，奪獲大謨及官舍莊林舳鱸十八艘。時三月初十也。後十一日，張大紀偕趙其昭微使使者請副總戎李昫曰：「有如大兵，且暮且至，我必開關而待。」此約以決。於是千總楊國臣渡河，大紀果開關遂走。我兵攻城先登，廣武悉定。後十五日，參將吳繼祖提兵從長樂堡直擣中衛，監門捕王虎來獻，殺其黨一十八人。中衛又定。是日制置使即使總戎劉承嗣提定邊兵馳橫城，而承恩東陽亦帥兵四千人傍河而營。我河上將卒殊疾力戰，遊擊梁

繼祖生獲邢河童蔣紀。參將崔張生獲張小山。來保生獲噶進章哇子揚奉馮敖也。汪大力奪獲馬牛羊二千餘頭。先是上有詔如能禽獻真正首惡餘黨。准與招撫。又言不得輕縱元兇。亦不得濫及無辜。制置使乃復使都護江庭輔千總吳計百戶姚欽及諸生萬錦錦親文秀元舅也。竝往秀。秀不從。乃出韶成及陳雷王進道朱棟陳尙玉王奇等城外。大治渠。韶成殊欲奔走。而恐家室係城中罹禍。乃密以書致廣武營。營中詳縛成等傳靈州。頃陰使韶成往堡治糗糒。既行至棗園堡。道逢賊。鏖戰。斬首三級。奪獲馬牛橐駝一千頭。自是之後。恩與東陽度非得虜騎數十萬莫可者。乃先執長史楊耀川。繫其家室。令索慶府書及僉事隨府通政穆來輔并博士弟子員。揭詳致制置使。請罷兵。微送奉金帛。致着力兔曰。若來。吾以花馬池至中衛。恣女逐水草以爲娛。着力兔果大喜。即帥衆而來。恩乃治盔甲數百與虜。虜一切皆披漢甲至。冠頂則用柳杆墨花也。已着力兔使納罕送奉金銀及蟒緞白綾諸錦繡。徵卜失。已徵丑乞把都炒庫兒青把都捨刺乞漢。已徵着不刺虎禿退。已徵順義王。於是賓兔使使者至着

力兔而卜失兔賽漢住亦使使至切盡妣吉往來不乏絕切盡妣吉乃告賽漢住幸爲我止卜失兔勿往也後十八日遊擊嚴惟忠亦提兵奪所據四十餘城執王虎何安繫獄斬首捕虜凡一百五十三級我兵漸入大壩玉泉營去鎮武可九十里而虜黨竟盛矣後二十日達虜與雲文秀挑我軍我軍發流矢傷虜數人後二十二日虜酋直走城下索酒食東賜椎牛以犒之於是制置使以其書言有能捕斬大酋首請比獲火落赤酋從比獲兀慎擺腰先是上有詔准照興化王事例襲封侯伯仍與世襲已復有詔發糧餉三萬頃因制置使請鹽菜復發五萬已復有特詔詔太僕寺發銀二十萬以備行軍犒賞之用久之大司農請帑金五十四萬而金錢在河南四川治糗糧者又一十八萬是時制置使言達虜不盡切黃婦賓兔婦及着力兔宰僧此皆我朔方市夷必未肯捨市賞之利上亦有詔言套虜雖入地方未曾助逆爲亂即宜諭令出邊先是給諫章學詩王德完王建忠吳之望御史陳子貞皆後先陳大計而大司馬石星以爲賀蘭山後水草極難而况賓兔所居在大青山而遠竊必其不敢深入且莊禿

賴土妹若舍延綏而歸寧夏。獨無搗巢之懼乎。星復言順義王忠順夫人既命。史曾求款方切。然僅足以贖洮河之役。請比俺答事。約束東西套虜。勿得應賊。方與定款。上乃詔曰。順義王若能收禽史虜故事。約束套虜出邊。不使爲逆。豈但爲開貢市。宜當厚加恩賚。後二十五日。文秀馳玉泉。許朝馳廣武。兵各一千人。而着力兔宰僧竟馳金貴堡。大率控弦之士三千人。後二十七日。並移鎮河堡。而以火器手五百人蒼頭軍一百人爲營。漢渠迤東王公公庄前。達虜六百人演武場。東陽因鹵獲城中童女嫠婦及歌妓。以媚虜。乃益調甘州莊浪延綏部四面而至。乃言我與哮王子本一家。哮王子漢稱呼拜也。是時文秀亦辮髮衣胡服。與虜並入玉泉營。後二十九日。哮雲偕吳教霸帥着力兔二千餘騎。殺略平虜堡。制置使躬提兵至。下馬。乃帥參將蕭如薰轉疾力射死哮雲。傷吳教霸。後比日復挑戰。擊破之。是日着力兔亦帥三千騎犯花馬池。先是上有詔。詔宣大山西選敢死士七千人。以佐朔方之急。制置使乃復上書。速之甚急。後四月初五日。恩及東陽。以步軍推火車火砲爲營。而待。李昫衝鋒。奪獲火車一百

輒追亡逐北至湖中。賊赴水溺死者一千餘人。是時蒼頭軍高蓋等三人疾力撲入城。劍斬數人。而會遊擊俞尙德兵逗遛不進。賊竟斬高蓋。頃之。上有特詔深嘉其功。已從大司馬議。賜魏學曾大紅紵絲麒麟衣一襲。銀四十兩。蕭如薰李昫王通牛秉忠及陣亡被傷軍士。悉聽總督重從重恤賞。久之。御史孫琬奏昫上功莫府皆非實。其後御史李化龍陳最及給諫吳鴻功皆劾昫。因言制置使過信塘報。致動馬價銀三兩犒賞。於是詔謂李昫掩敗爲功。罪不輕赦。下御史逮問。罷劉承嗣秩。以爲事官管事。無何。制置使魏學曾自劾師久招尤。上曰。學曾忠義任事。已垂成。還與葉夢熊同心努力。速勦叛逆。人言不必爲慮。昫竟免逮。後初六日。許朝土文秀係慶王及穆通政隨僉事至東城土樓。傳言李昫暫罷兵。已復囚繫甕城關王廟。先是楊躍川微言劉東陽授意慶王奏班師。制置使誠郵傳譏察甚嚴。頃副使李承志執使者三人。得其章。果如躍川言也。後初八日。承恩坐南關樓上。大呼都護李鯤至城下。於是文秀以誥命。承恩以勸合。並擲城下曰。吾等自是不爲漢官矣。承恩母施涕泣曰。兒子休矣。恩曰。女頭

頸當并砍之。已乃告邊吏。殺院司者。實劉川白張清沈彪等四人。願以出獻。請罷兵。是時兪遊擊兵以糗糧不具。鞅鞅多怨望。遂此休士馬。制置使即使參將鄧鳳往靈川。治雲梯攻城。城中方日夜擊刁斗。誠門者弗得容它使往來。後十三日。恩等欲汗蠆慶憲王正如方。事覺。方以王世子閼匿上窖中。被驚薨逝。恩等竟以淫汗逼李氏等。死者九人。是時大司馬石星以爲執宗室及卿士大夫以爲質。此不過故緩我師。以俟秋高馬肥。於虜便。昔太公伏鼎。漢高分羹。卒使項羽計阻。太公獲全。而漢終有天下。奈何過中彼計已甚乎。已承恩迎着力鬼娘子入城。已迎酋長至北樓。歃血以盟。已奉金帛及朔方輿地獻。言囊莊禿賴已讖語。誑順義王。搆力克曰。天下事大定矣。君王自爲之。先是給諫呂兆熊奏宏鑰舉黨馨事。其後鑰亦上書深辨其誣。竟左遷。居無何。給諫王德完乃舉侍郎顧思謙都御史孫洵參政張世烈于達真兵備郃永春劉葵袁弘德按察使李士達及李材。而御史梅國禎涂杰則舉寧遠伯李成梁都督李如松及史宸兵備蔡可賢主事趙夢麟。因請文臣一人監軍。以嘉靖中倭傲。常轉職方主事。

唐順之爲太僕少卿協贊軍事故也。執金吾張光烈則舉鄭洛李成梁郎中王謙經歷劉黃裳兵憲梁雲龍及副總戎李如柏參將王孝敢遊擊李如梅。其後上竟徵李成梁。而以如松爲總戎。頃御史龔文選謂以如松往誠是。獨德完復奏宜的議擇用。後頃國禎上書願與成梁馳赴寧夏同心討賊。以釋群疑。而是時恩等愈詭求招安。說者或以爲便。而國禎及經歷劉黃裳司丞周宏鑰乃深以爲慮。於是國禎竟以書奏。大畧言賊勢既合。必不坐守孤城。非近據寧州。則遠襲潼關。上幸有詔。詔國禎同李如松監軍並紀錄。頃國禎復上書。其一請假以威令。如古者遣將以所佩刀賜之。以誅將士之不用命者。其二請得戎服臨陣。以身督戰。其三請錄凡有謀略勇敢立功自效者。其四請李成梁蚤赴軍中。資其調度。上曰。御史職司監察。凡事只與督撫將領計議而行。已詔轉朱正色爲御史右丞撫寧夏。是時制置使知靈州重鎮。乃徵蘭靖榆林兵動七八百或千餘里。而所治舟筏猝難辦。乃止壁花馬池。軍至。即移靈州。靈州東有橫城。西有鳴沙洲。濱河一葦可渡。故賊不能不留意。以在河南與寧夏相對也。於是以

總戎李昫爲一軍。軍靈州。遊擊趙武爲一軍。軍鳴沙洲。而又恐賊東渡。乃以一軍軍橫城。至備固原則參政馬鳴鑾。下馬關則副使楊時寧。

(未完)

中國學報史傳



雜論 續第八期

漢鄉亭之制最爲近古。殷以前不可考矣。周制自鄉大夫以下有州長黨正族師閭胥比長自遂大夫以下有縣正鄙師鄩長里宰鄰長自上而下節制分明。戶口易知奸宄易察禁令易行教化易施胥由于此管仲作內政號爲急功近利然軌里連鄉之制兢兢不敢失古意夫必有不可變者矣。漢時以三老主教化。嗇夫主爭訟。鄉佐主賦稅。游徼主盜賊。一縣之中分鄉而治。一鄉之中又分職而治。亦良法也。自鄉吏不設。舉一縣之教化訟獄賦稅盜賊而盡責之一人。治不古若。厥有由矣。左雄疏曰鄉部親民之吏皆選儒生清白任從政者蓋漢時以鄉吏爲親民也後世罷鄉吏始稱縣令爲親民官朱邑爰延之爲嗇夫。並見嗇夫下仇覽之爲亭長其治化之効後世守令蔑有及焉。蓋當時縣令之治且不下侵。故鄉吏得盡其職。後世下侵者衆而守令之權奪。

轉不若嗇夫亭長之能有爲矣。

漢鄉亭之制有未善者。以選輕而俸薄也。左雄疏曰。鄉官部吏。職廩祿薄。車馬衣服。一出於民。廉者取足。貪者充家。此雖衰世之弊。然亦其制未盡善也。雄疏又曰。鄉部親民之吏。皆選儒生清白任從政者。寬其負算。增其祿秩。吏職滿歲。宰府州郡乃得辟舉。雄言甚善。惜當時不能用也。

後魏太和中。祕書令李冲上言。宜準古法。五家立鄰長。五鄰立里長。五里立黨長。取鄉人彊謹者爲之。鄰長復一夫。里長二夫。黨長三夫。三載無過則升一等。魏主從之。始羣臣多以爲不便。民皆愁苦。豪强者尤不願。既而課調省費十餘倍。上下安之。案冲之議。特爲課調計耳。不如漢法遠甚。然猶致效如此。

明太祖洪武二十七年。命有司擇民間高年老人公正可任事者。理其鄉之詞訟。若戶婚田宅鬪毆者。則會里胥決之。事涉重者。始白於官。蓋倣漢三老嗇夫之意也。其後里老日賤。等於隸役。以市井無賴充之。反爲民害。夫設立鄉吏。而無一級之階。無半升之祿。無禮貌之優。無登擢之路。求其不儕隸役也得乎。漢

時朱邑第五倫鄭宏爲嗇夫黃霸爲游徼朱博虞延爲亭長而後皆爲公卿夫鄉吏也而公卿出其中則孰肯自賤而亦孰敢賤之哉

一縣百重古大國也古諸侯有卿有大夫有士然後能治其國漢制以丞尉準卿以諸曹掾史準大夫士卿命於天子故丞尉由尙書調補大夫士命于其君故掾史悉聽自辟所謂應經義也郡守視古方伯亦自辟掾史州之有從事亦然故守令之賢者皆先務擇吏吏得其人則守令不勞而治矣縣選署非人則太守察之郡選署非人則刺史察之法似疎而實密至隋始罷辟署之制掾史廢則胥吏興矣漢掾史皆有秩祿故廉者可以自立後世胥吏無升斗之給是教之爲惡也漢時歲舉廉吏公卿牧守大半出于掾史故中人莫不自愛後世屏胥吏於流外不得銓敘登用是絕其爲善也漢掾史黜陟遷轉權由守令朱博

爲太守盡斥罷右曹掾史選諸曹史書佐及縣大吏出教置之後世胥吏愈賤史弼爲功曹悉條奸吏百餘人白太守逐之蓋有傾府改易者

而其職愈牢父死子繼私相授受守令不得而廢置也漢時通儒碩彥皆受辟署且有已仕於朝而棄官歸爲郡吏者後世胥吏士林不齒惟桀猾無恥之小

人乃肯爲之。夫以桀猾無恥之小人，假以在官之權，進無登用之望，退無升斗之給，又不畏守令之廢置，則其所爲可知矣。吏治之不古若，雖不盡由此，而此非其較著者乎。

漢時爲縣吏者，皆縣人也。爲郡吏者，皆郡人也。

惟三輔得兼用他郡人，京房爲魏郡太守，自請得除用他郡人。

則破格也。

爲州吏者，皆州人也。自隋氏革選，始盡用他郡人。論者狃常習故，輒謂以

土人佐治，必有私弊。然郡縣皆吏，孰非土人乎。以士爲掾史，則疑其土人也。而有私，以桀猾無恥之徒爲胥吏，則不之疑。此之謂不能充其類。

隋文帝始罷州郡鄉官，又罷辟署，令吏部除授品官爲州郡佐。古法於是一大變。與商鞅廢井田，張說改兵制，楊炎創兩稅，同一變亂舊章。而後世遂無有能正之者。壞法甚易，復古甚難。可爲太息。然禁土人爲掾史，而文書不能無掌者，於是掾史降而爲胥吏，不能禁其不用土人也。禁郡縣自辟召，而政務不能無佐者，於是掾史又升而爲幕友，不能禁其不自辟也。猜防雖密，而勢有所窮。徒使胥吏絕登擢之望，則舞文以欺守令。幕友無登擢之望，則佐守令以舞文。以

較古法絕無一利而害且什伯不止則何如簡要溝通俾賢守令得擇人爲助以奏循良之效乎

漢世雖曰崇儒然實尚法故習文法者雖不明經皆得除吏能者馴至公卿矣此賈生王吉所謂俗吏也若簡省法律而掾史悉以儒生爲之不更善乎漢初賈人不得爲吏不獨清吏而兼抑末良法也及武帝開入穀除吏之制吏道始雜然郡縣亦輕之不署右職

黃霸傳入穀沈黎郡補左馮翊二百石卒史馮翊以新入財爲官不署右職

故掾史猶

多可紀也漢初制貲算十乃得爲吏

貲萬錢算百二十萬算十萬也

景帝減之訾算四得爲

吏原限貲之意蓋以爲衣食足知榮辱恐吏貪也故以有訾者爲之然養其廉恥在乎厚祿而限之以訾則是原憲季次必見棄於世也非先王之法矣

漢時辟召掾史必加禮命禮不備則賢者不至三公且以羔雁聘處士則郡縣可知矣故任延王龔爲士所歸劉咸橋元取譏於世士能以道自守乃能以道佐守令耳觀於吳良面折廷爭彭脩排闥進諫張敞奏記稱說于公爭論職事推之韓延壽納門卒之言龐參悟任棠之意美矣哉盡言無隱不聽則去賢掾

史以之容納直言如石投水賢守令以之掾史廢胥吏興豈復有是哉劉咸事見李業

傳張敬事見王暢傳于公事見于定國傳餘並見本傳

俠節盛則中道闕私恩重而大義乖漢時掾史雖爲守令舉用非果有君臣之分也海內一王同奉公上雖知己感重亦當裁之以禮而其時俗務報恩爭爲

過行舉主有喪至棄家廬墓持服三年李恂樂恢王允荀爽繆彤並爲舉主行服事各見本傳並見稱當

世載之史冊以爲美談而不知其非禮也若袁祕見袁安傳嚴授衛福徐咸所輔彭

脩周嘉並見獨行傳之屬並以掾史從守令討賊軍敗寇逼以身捍刃於府主爲義

士於國家爲忠臣君子尙焉廉范變名爲獄吏見本傳魏劭毀服爲家僮史弼傳周

旋患難下不負恩上不損法有足多者孫斌之篡奪第五種傳情尙可原周燕之代

罪獨行傳實傷于義降及漢末至于六朝背公死黨之習成守職奉上之義廢掾

屬但知府主不知天子雖爲叛逆甘心從之殺身湛族而不悔嗚呼賢者過中

之行其流禍至於如此若先王之禮教興行豈有是哉

翟方進何武言春秋之義以貴治賤不以卑臨尊刺史位下大夫而臨二千石

輕重不相準。余謂方進等烏知春秋。王人雖微。序於諸侯之上。春秋之義也。漢郡守當古之方伯。刺史奉天子命出使。秩雖卑。猶王人也。何嫌于輕重不相準乎。方進等始倡州牧之說。季漢踵之。流弊千載。小儒之禍世也烈矣。

顧氏日知錄曰。漢時部刺史。不過以六條察郡國而已。不當與守令事。故鮑宣以所察過詔條被劾。而薛宣言政教煩碎。咎在部刺史不循守條職。多與郡縣事。翟方進遷朔方刺史。不煩苛。所察應條輒舉。自刺史之職下侵。而守令始不可爲。天下之事。猶治絲而棼之矣。

顧氏謂刺史爲百代之良法。而明之巡按御史爲得古人之意。余謂漢刺史所察。不得過六條。又不察黃綬。故不擾。明之巡按御史。靡所不問。故雖賢者。或不免煩苛之失。且漢制所以善者。以設官止於郡縣。有刺史而無州牧也。使改建州牧。而復置刺史。則贅矣。明之督撫司道。累累然踞於郡縣之上者。不啻六七州牧。而復設巡按御史。是愈擾之也。顧氏又謂守令之官。不可以不久也。監臨之任。不可以久也。久則情親而弊生。望輕而法玩。故巡按一年一代之制。又漢

法之所不如。余謂不然。惟久於其任。故能周知長吏之賢否。以行舉劾。今以下人察數千里之地。而限之以一年。傳車往來。未及周徧。而代者已至。守令之賢否。政事之得失。皆不及詳。故不得不據風聞以入告。撫微員以塞責。吾見其不如漢制耳。若夫情親法玩之弊。不係乎久暫。而視乎其人。苟得其人。久而愈善。苟非其人。速代何益。漢制刺史以九載爲滿。蓋虞廷三考之遺意。未可議也。自刺史變爲州牧。盡總一州之政。位尊而權重。方其無事。則奪郡縣之職。而吏治日弊。及其有事。則專權裂土。稱兵犯上。甚者至於篡弒。魏晉以後之都督刺史。猶漢之州牧也。其時敢于爲亂者。必都督刺史也。唐之節度使。猶魏晉之都督刺史也。其時敢于爲亂者。必節度使也。蓋禍始於漢末。烈於晉。蔓於宋齊梁陳。熾於唐。而極于五代。至宋興而害乃息。宋懲藩鎮之弊。故轉運使不掌兵權。然其總一路之政。而奪郡縣之職。猶是也。而又多立使職。廢興不常。冗複煩擾。洪邁容齋三筆曰。今之州郡控制。按刺者。率五六人。而臺省不與。毀譽善否。隨其意好。又非唐日一觀察使比也。吏治不振。且遠不及唐。無論於漢。元制有州

縣有府有路。其可已矣。而又有行中書省。行御史臺。設官之多。不可勝計。制不稽古。蓋不足言。明興。改行中書省爲布政司。其長曰左右使。其佐曰參政。曰參議。又置按察司。其長曰使。其佐曰副使。曰僉事。又置都指揮司。其長曰使。其佐曰同知。曰僉事。布政司掌財賦。按察司掌刑獄。都指揮司掌軍旅。謂之三司。而布按之佐。分道而治。則謂之道。夫合數郡以爲道。則所謂道者。不啻漢之州牧也。而道之上。又有司。且有三焉。則其奪郡縣之職。而守令不得有所爲也。甚矣。然又慮三司不足任也。始命大臣爲巡撫。其後遂常設焉。兵事起。都指揮司不足任也。於是命勳臣爲總兵。爲副將。爲叅將。爲遊擊。始用以征討。其後留鎮。遂常設焉。然而兵事起。巡撫總兵仍不足任也。則又命大臣爲總督。始用以征討。其後亦常設焉。而又有提督。始以文臣充之。用以征討。後屬之武臣。亦常設焉。然而兵事起。總督巡撫提督總兵仍不足任也。則又命大臣爲經略。爲總理。爲督師以治之。然則累累然積尊積重。以踞於守令之上者。果何用哉。夫唯漢州郡縣之制。下之佐治者多。而上之督察者簡。故守令得以有爲。後世則反是。雖

有廉明勤敏之材，奉承教過之不暇，求如兩漢循良之治，其可得乎？漢制縣丞尉秩位相等，至郡則不然，郡丞秩僅六百石，而都尉獨比二千石，秩位皆亞於太守，蓋有深意。太守專制一郡，連城千里，慮有尾大不掉之患，故隆都尉之任，俾太守不得專兵自恣，然都尉雖掌兵，而銅虎符則掌於太守，都試之日，太守與都尉皆會，非太守合符，則都尉亦不得擅發兵，彼此相維，而又無事權不一之弊，法之善也。又漢時兵民未分，都尉專典甲卒，歲時都試，講肄武備，材官騎士皆習戰陣，故漢兵最強。及光武帝厭苦軍事，不爲遠慮，省都尉，罷都試之役，日久忘戰，羌寇縱橫，將帥不能制，數十年然後定，由都尉既罷，武備不脩，故也。然則都尉之制，其善固非一端，光武已失之於前，而後之建州牧者，乃舉一州之地付之一人，而曾不爲防維之計，人之識慮相去，不亦遠乎？

王伯厚曰：漢時天下郡國百有三，置都尉者九十，山西自三輔而外，郡纔十有三，而置都尉三十，其餘郡國八十七，置都尉止六十，其不置者蓋四十有三也。

見玉海 案王氏之意，蓋以漢書地理志載都尉治所者爲有都尉，不載者爲無都

尉竊以爲不然。史記秦分天下爲三十六郡，置守尉監。後漢書注亦云：秦每郡有尉一人。漢興屢增置，別號都尉。而於郡尉不聞裁省，安得有四十三郡不置都尉者？地理志于河內河東河南上黨宏農廬江武陵諸郡，皆不言都尉治所。然義縱爲河內都尉，田廣明歐陽歙爲河南都尉，樊曄趙護爲河東都尉，杜業爲上黨都尉，尹翁歸爲宏農都尉，劉敞爲廬江都尉，溫序爲武陵都尉。史有明文，蓋都尉有與太守異治所者，則志記之；有與太守同治所者，則不記，非竟無都尉也。諸侯王國以中尉爲都尉，地理志載國二十，皆不言中尉治所，然未有王國而不置中尉者。凡中尉皆與王同城，故亦不記。蓋史例如此。王氏考之未審耳。

漢宣帝詔曰：吏不廉平則治道衰。今小吏皆勤事而俸祿薄，欲其無侵漁百姓難矣。其益吏百石以下奉十五。趙廣漢奏請令長安游徼獄吏秩百石，其後百石吏皆羞自重，不敢枉法妄繫留人，斯可謂知治本者矣。書曰：凡厥正人，既富方穀，衣食不贍而責人以廉潔乎？光武帝建武二十六年，詔有司增百官奉，其

千石以上。減于西京舊制。六百石以下。增於舊秩。續漢志所載百官受奉例。則建武之制也。以志考之。郡守二千石。月奉百二十斛。都尉比二千石。月俸百斛。縣令千石者。月奉八十斛。六百石者。月奉七十斛。縣長丞尉四百石者。月奉四十五斛。三百石者。月奉四十斛。丞尉二百石者。月奉三十斛。掾史百石者。月奉十六斛。斗食月奉十一斛。佐史月奉八斛。凡諸受奉。皆半錢半穀。又荀綽百官表注曰。漢延平中。眞二千石月錢六千五百。米三十六斛。比二千石月錢五千。米三十四斛。千石月錢四千。米三十斛。六百石月錢三千五百。米二十一斛。四百石月錢二千五百。米十五斛。三百石月錢二千。米十二斛。二百石月錢一千。米九斛。百石月錢八百。米四斛八斗。案漢量一斛當今三斗。郡漢月奉米三十六斛。當今十石八斗。歲凡得錢八十千。米一百二十九石八斗耳。今縣令養廉銀多者。歲二千兩。少者亦五六百兩。銀一兩直錢一千五六百。計五六百兩。亦直八九百緡。優於漢之郡守矣。漢之百石掾史。月錢僅八百。米四斛八斗。當今量一石四斗四升。蓋視今廝役之給耳。斗食佐史又下於此。蓋可知矣。然而漢

官吏足以給者。無苞苴之費一也。無上官胥吏之費二也。無幕友之費三也。無僕役之費四也。物賤而錢貴五也。趙充國傳言。淳中穀斛八錢。則當時物價之賤可知。風俗儉樸六也。故貪者同歸無厭。而廉者足以自立。若乃物之貴什倍於古。習俗侈靡百倍於古。郡縣費用之繁。萬倍於古。如是而欲責吏之廉。殆不徒在增俸而已。

貢禹疏。自言爲諫大夫。秩八百石。奉錢月九千二百。又蒙賞賜。四時雜繒。絲絮衣服。酒肉諸果物。德厚甚深。又拜爲光祿大夫。秩二千石。奉錢月萬二千。祿賜愈多。家日以益富。身日以益尊。案禹所言。蓋西京奉制也。今京師小官。固不能萬二千。就令得之。雖至儉者。亦不足自給。而禹自謂家日益富。蓋古今之不同如此。唐時俸錢。上州刺史八萬。中下州七萬。赤縣令四萬五千。畿縣上縣令四萬。赤縣丞三萬五千。上縣丞三萬。赤縣簿尉三萬。畿縣上縣簿尉二萬。白居易爲盩厔詩曰。吏祿三百石。歲晏有餘量。其江州司馬廳記曰。唐興。上州司馬秩五品。歲廩數百石。月俸六七萬。是唐之俸制。已數倍於漢矣。宋眞宗咸平四年。左司諫知制誥楊疏言。唐制內外官奉錢之外。有祿米職田。又給防閣庶僕親

事帳內執衣白直門夫各以官品差定其數歲收其課以資于家本司又有公廩田食本錢以給公用自唐末離亂國用不充百官奉錢並減其半自餘別給一切權停今郡官於半奉之中又是除陌又于半奉三分之內其二以他物給之鬻于市塵十裁得其一二曾餬口之不及豈代耕之足云欲乞今後百官奉祿雜給並循舊制既豐其稍入可責以廉隅黃亞夫山谷伐檀集自序言歷佐一州三府皆爲從事月廩于官粟麥常兩斛錢常七千問其所爲乃一常人皆可勉而能茲素餐昭昭矣遂以伐檀名其集洪邁曰今之仕宦雖主薄尉蓋或七八倍於此然常有不足之歎若兩斛七千祇可祿一書吏小校耳豈非風俗日趨於浮靡人用日以汰物價日以滋致於不能贍足乎案此則北宋俸制視唐爲薄沈存中筆談言國初時州縣之小官俸入至薄故有五貫九百六十俸省錢且作足錢用之語而南宋吏俸則又厚於唐矣且自宋以前郡縣俸祿之外別有職田又有公使錢以供公用官俸所入專贍私計而已其時爲廉吏者不亦易乎

漢法於臧罪最嚴臧至十金輒從重典

薛宣與高陵令書曰念十金法重不忍相暴章馮野王使督郵趙都案池陽令

並得其主守盜十金罪。始制受所監臨飲食者皆免。景帝以爲重。乃議計費償

直者勿論。然則不償直者。雖飲食仍坐免也。苟變食民二雞子而術嗣君以爲罪。然則以飲食爲臧。漢以前已如

矣。其受他物及賤買貴賣者。皆以臧盜論。沒入臧縣官。吏已遷徒免罷。而受故

所監臨財物者。亦奪爵免官。無爵罰金二斤。沒入所受。有能捕告。畀以所受臧。

並見景帝紀。大抵臧吏縱得免死。亦禁錮終身。甚者錮及三世。自公卿刺史守令。下

及諸有秩皆同法。故掾史必察廉乃遷。王立爲縣獄掾。其家受囚家錢五千。而

立慙懼自殺。薛宣傳。其他貪污掾史。一經發覺。無慮皆死。見於史者尤多。至若亭

長受民酒禮而郡守下記案考。鍾離意傳。受米肉遺。而民訟之於令。卓茂傳。嗇夫賦民

錢五百。而其父促使歸罪。吳祐傳。蓋法制畫一。大小同科。雖鄉亭小吏。亦必勵其

廉節。不以不肖待之。且私取於民。雖微必禁。政貴杜漸。意在安民。雖貪夫之性。

閔不畏法。凡在中材。孰不自愛。迹似過嚴。所全實大。自崇廉黜貪之政。衰進無

所勸。退無所畏。下奉上取。賕賂公行。臨財而議讓。則以爲愚。宦成而無貲。則以

爲恥。官視民如魚肉。則民視官如寇讎。禍亂之興。靡不由此。故周官察吏。以廉

爲本。漢法懲姦，以臧爲重。其知治本者哉。其知治本者哉。

懲臧不可不嚴。而漢法亦有過刻者。如錮及子孫是也。陳忠爲尙書，請解臧吏。三世禁錮，蓋亦知其失矣。以飲食爲臧，漢以後不復行。後世文法之密，百倍於古。臧罪獨寬，亦世變使然也。然唐時臧罪多於朝堂決殺。其特宥者，乃長流嶺南。而改元及南郊赦文，每云罪無輕重，咸赦除之。官典犯臧，不在此限。然猶有特宥遠謫者。而盧懷慎以爲屈法惠奸，非正本塞源之術。宋制南郊大赦，十惡故劫殺及官吏受臧者，不原。史言宋法有可以得循吏者三，而不赦犯臧其一也。是猶寬而不縱矣。後魏孝文帝，後唐明宗，皆號寬仁，而獨嚴於臧吏。故雖分爭之際，而能致小康。嗟乎！治貪吏非暴也。縱貪吏以殃民，斯所謂暴也。惟欲責其廉，必厚其祿，使爲吏者衣食不給，而遽以重法繩之，則暴而已矣。唐柳氏家法居官不

奏祥瑞不度僧道不貸臧吏法宋包拯戒子孫有犯臧者不得歸本家死不得葬大塋

漢宣帝時，侍中尙書功勞當遷，及有異善，厚加賞賜。至於子孫，終不改易。劉貢父曰

謂賞賜逮及子孫也樞機周密，品式備具，上下相安，莫有苟且之意。及拜刺史守

相輒親見問。考察言行。信賞必罰。常稱曰。庶民所以安其田里。而亡歎息愁恨之聲者。政平訟理也。與我共此者。其唯良二千石乎。以爲太守吏民之本。數變易則下不安。民知其將久。不可欺罔。乃服從其教化。故二千石有治理効。輒以璽書勉厲。增秩賜金。或爵至關內侯。列卿缺則以次用之。是以漢世良吏。於是爲盛。哀帝時。王嘉疏曰。孝文時。吏居官者。或長子孫。以官爲氏。倉氏庫氏。則倉庫吏之後也。其二千石長吏。亦安官樂職。然後上下相望。莫有苟且之意。其後稍稍變易。公卿以下。傳相促急。又數改更政事。司隸部刺史察過悉劾。發揚陰私。吏或居官數月而退。送故迎新。交錯道路。中材苟容求全。下材懷危。內顧一切。營私者多。二千石益輕賤。衆庶知其易危。小失意則有離叛之心。前山陽亡徒蘇令等縱橫。吏士臨難。莫肯仗節死義。以守相威權素奪也。光武帝以二千石長吏多不勝任。時有纖微之過者。必見斥罷。交易紛擾。百姓不寧。朱浮上疏曰。堯舜之盛。猶加三考。大漢之興。亦累功效。吏皆積久。養老于官。而間者守宰數見換易。迎新相代。疲勞道路。二千石及長吏。迫於舉劾。爭飾詐僞。以希虛譽。

夫物暴長者必夭折。功卒成者必亟壞。如摧長久之業。造速成之功。非陛下之福也。帝下其議。羣臣多同於浮。自是牧守易代頗簡。崔實政論曰。建初中。南陽陰意以詔除郎爲饒陽長。視事二十三年。遷壽陽令。又十八年。相習久而無苟且。竭誠盡節。故能君臣和睦。百姓康樂。順帝時。左雄疏曰。守相長吏。惠和有顯効者。可就增秩。勿使移徙。非父母喪。不得去官。時宦豎擅權。終不見用。自是選代交互。令長月易。迎新送舊。勞擾無已。或宦寺空曠。無人案事。每選部劇。乃至逃亡。黃霸爲潁川太守。許丞老病聾。督郵欲逐之。霸不可。或問其故。霸曰。數易長吏。送故迎新之費。及姦吏緣簿書盜財物。公私費耗甚多。皆當出於民。所易新吏。又未必賢。或不如其故。徒相益爲亂。凡治道去其泰甚者耳。合數事觀之。守令久任。其效如彼。不久任者。其弊如此。今也。上官好爲更易。守令恥于滯留。甲攝乙職。乙署丙任。新故相代。靡有寧歲。官視職如逆旅。民視官如贅疣。苟有數歲不遷者。則必闖茸之人。居僻陋之地。不爲上官所齒者也。非法制本如是也。積習使之然也。宋文帝時百官皆久于其職。守宰以六期爲斷。吏不荷免。民有所保。三十年間四境之內晏安無事。戶口蕃息。出租供徭。

止及于武歲帝賦變士其制郡尙縣鄉以恥三輕周薄爲滿之滿之宋之政善治政者于皆是稱乎元衰嘉



說文解字辨證第十三

侯官陳衍學

糸部

綰惡也。絳也。衍案段氏改惡也。絳也。作惡絳。而引柴惡米繫惡絮爲例。夫米絮可併惡。絳義不類。鈕氏糾之當矣。黠深黑也。且不云惡黑。黠白而有黑也。且不云惡白。絳大赤也。何惡之有。桂氏據玉篇淮南子注史記貨殖傳注與朱氏據史記高帝紀漢書周勃傳注皆訓母義。然何以誤作惡乎。竊謂綰必訓惡。絳必改作縫。自綠以下十餘篆。皆言各色絲帛。而獨以訓惡之綰參乎其閒。非其倫也。若改訓惡作訓母。亦非其倫。即因惡也。下有縫也。二字傳寫誤。縫作絳。故次於此。綰上二字爲純篆。訓絳也。亦縫字之誤。桂氏據徐廣所引

戰國策以爲當作縫。段氏亦謂史記趙世家作紕紕。國策作紕縫。紕下絳爲縫之誤。綰下絳亦必縫之誤。紕古多假作黜。凡从黑之字。皆有惡義。黷黷之類是也。絳大赤美色也。紕無由訓作絳。綰惡也。亦無由訓絳。惟物至敝惡。則必藉於彌縫。一如絮爲敝絲。絮爲敝絮。而結則治敝絮。繫爲惡絮。又爲繫纏。纏又爲維。皆所以牽引連絡敝惡之物。使可用也。首訓曰惡。繼訓曰縫。兩訓併成一義。綰訓惡實訓縫也。許書此例甚多。詳舉特絮絮繫諸字。其敝惡各有專屬。綰通指絲帛之待縫者耳。桂朱訓母之義。訓縫可以包母也。

綌系冠纓也。衍案本書纓冠系也。冠系云者。系之靜義。謂所以系冠者。系冠纓云者。系之動義。謂系夫冠纓也。纓之用自上而下。系之其餘處必下垂。故綌之引申義。爲冠飾纓飾。纓則第指冠系。未及垂處矣。爾雅說文。同爲字書。訓字必先從本義。爾雅訓綌爲繼。屬之釋詁之門。玉篇亦訓繼。其爲動義可知。士冠禮之其綌也。內則之冠綌纓。玉藻之垂綌五寸。大帛不綌。檀弓之喪冠不綌。以及釋器釋水之綱綌也。皆經文之用引申義者矣。

緝織帶也。文選七啓注引作織成帶。後漢書南匈奴注引同。玉篇作織成章。段桂朱諸家均據以爲當增成字。衍案此則不善解玉篇。而不通觀說文之誤也。織帶即織成之帶。不必加成字。段云織成不待剪裁者。然本書布臬織也。段亦云織而成之謂之布。纒冠織也。段亦云凡繒布不須剪裁而成者。謂之織成。於許訓皆不加成字。即至改組篆訓。綬屬作綬織。亦不加成字。緝之織帶。何以異此。至文選等注。必因玉篇織成章三字。展轉相誤。不思織成章無成字。則不詞。織帶有臬織冠織等例。不必加成字也。玉篇不據說文。而自與說文義合。戰國策高誘注。十首謂之緝。許書章訓。樂竟爲一章。从音从十。漢律綬組謂之首。帶之十首合成者。謂之成章是也。

徽。裘幅也。一曰三糾繩也。段氏謂爲詩之邪幅。即內則之偪。國策之行滕。又云未見其義之所出。殆猶蔽鄰謂之裨歟。桂據周禮注。徒以縿徽二篆相連。正幅爲縿。遂信徽爲裘幅。衍案本書自徽以下十篆。皆繩屬動靜字。玉篇自縿以下。繩屬字指不勝僂。而列繁於徽上。界畫尤爲分明。則當以三糾繩爲徽。

初義。朱氏意而易釋文揚雄解嘲文選西征賦注玉篇廣雅漢書陳遵傳義不

離乎繩者皆其證以表幅爲一日之次義。朱氏以爲假借義徽下之表幅即徽下之

幟經傳常假徽作微也。徽微之分入兩部當與旛幡幟幟爲一例不當

與常裳幫袞作或从某者爲一例何以知其然也。本書旛訓幅胡大徐云胡

幅之下垂者。幡訓書兒拭觚布與旌旗無與而幡幟往往並稱者假借也。左

傳昭二十一年揚徽者公徒也。杜注徽識也。釋文徽說文作微。據顧氏藏宋本云識

也。今本說文作幟可見幡自訓拭觚布。旛自訓幅胡。徽自訓幟。當即表幅徽自訓三糾繩

其以徽作微者假借也。不然則徽當爲或从巾之徽不入巾部附糸部。幡當

爲或从巾之旛不入巾部附扌部矣。推之繁一日徽幟信也。檠傳信也。韻會

檠形如戟有旛書之。吏執爲信。繁檠既列兩部則傳信之訓在檠爲本義。在

繁必爲一日之義亦其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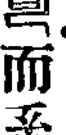

緝紆未縈繩也。衍案士喪禮不結注。結讀爲緝。緝屈也。江河之間謂縈收繩索

爲緝。玉篇緝結縈。史記楚世家王綉繳蘭臺集解。結縈也。廣雅緝紆縈也。通

作縞。一切經音義十五引作縞繩也。縞繩之義確矣。而紆未二字未解也。桂氏據戴侗引蜀本作紆木縞索。謂以屈木縞繩。則未爲木譌。合之玉篇之結縞。儀禮之不結。玉藻之齊則結佩。說無不合。然其說未暢。其辯未確也。許書引方言之例有二。其本義如是。而方言不作如是者。則一曰之下。引方言以別之。詳舉例其本義即出方言而不概見者。則著方言以證之。如稻暉各篆是。詳舉例其餘則說解已明者。雖有方言不引。緝篆訓不引。江沔云云。正惟紆木縞繩。說解已明也。若訓作紆。未縞繩。則紆爲一義。縞又爲一義。段云紆者誦也。縞重疊繞之如環者也。許書斷無不引方言之理。至段引士喪禮云云。則既謂緝。但訓屈。何以解於江沔云云乎。若謂屈本義。江沔云云爲次義。何解於士喪禮注。明以江沔云云爲屈之證乎。

絲部

轡馬轡也。从絲从喜。與連同意。衍案喜爲車軸末。轡从絲。與喜無涉。其必非从喜可知。段据廣韻六至轡下云。說文作縹。桂又据廣韻作縹。廣韻之無定本。

可見矣。竊謂當作从絲从更。本書靈下云礙不行。又曰从更引而止之。鞭以策馬。轡以止馬。左傳之止兩紉。其確證也。更訓小謹。即有止義。則轡之从更可知。否則从靈省。更字誤。厶爲口。則成爲喜矣。本書廢从段。段即从古文更。廢以居馬。轡以止馬。其从更必同也。更古文作。而系重文作。則鑿所从之。馵。其左半必即更。而非車軸耑之喜。桂氏引石鼓文及各碑文。無从喜者。皆从車。而下或从心。从厶。从止。从山等形。五經文字有轡轡二字。云上說文。下經典相承隸變。可知本从厶。變而从山。又變而从口也。至與連同意。有謂當改作與牽同意者。未是。牽當與靈同意。立即更之古文。故靈止馬。牽引牛。皆動字自爲同意。轡爲實字。自當與連同意。連古文輦也。

土部

堀突也。堀兔堀也。朱氏主兔堀之義。以堀爲堀或體。桂氏於堀義。力爲證據。於突義。則云突也者。掘地之土突也。又引戴震云。突者堀起之意。段氏於突義。既附會犬從穴中暫出。因謂穴中可居曰突。亦曰堀。俗字作窟。遂謂部末堀

解冤堀。非有異義。因刪彼篆。衍案堀堀兩篆。各有本義。不可偏廢。一从屨省。一不省。許書本有此例。艸部蔦重文。鵠寄生也。从木从鳥。梟不孝鳥也。只取鳥頭判然兩字。彖古文孚也。人部从孚者爲俘。自一字。从彖省者爲係。又一字也。堀堀正其類。堀爲兔堀專字。窟爲俗字。堀爲土突起專字。堀訓山短高也。爲山突起專字。掘搨也。爲掘閱專字。堀爲掘假借字。因兔堀有掘意。而土中有突意。土旁又有突意。掘而後土中突。掘而後土旁突。故二字易混。本書聖讀若兔窟。玉篇窟兔窟也。皆無由牽引作突義。本書堪地突也。突一日竈突。又無由牽引作兔堀義。

里部

釐家福也。衍案釐入里部。自是從里生義。通志引作蒙福。去里甚遠。所据自係譌本。段謂家福者。家居獲祐。因引易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然漫爲牽合。未必爲家福確義。家必積善。積不善者。又何如乎。家字當作一逗。家福者謂家家獲福。讀如家至而日見之家。史記受釐。謂祭畢受福。家家祭祀。而家家受福。

故釐字从里也。至釐之古義，緣家而起。釐从𠂔，𠂔者壻也。遂人五家爲鄰，五鄰爲里，故从里。猶廛下云：一畝半一家之居，从广，里八土，廛釐同意也。然於祭祀受福處，不可得而指。竊意釐之本字必爲禧，訓禮吉，即祭祀受福。因與釐音同，假釐爲禧，而祭祀又家家所有事，受福又人人所願望，於是釐字遂有家福之訓，其本義恐第訓里居也。



龔定菴集外文五首 仁和吳昌綬藏本

最錄漢舊儀

衛宏漢舊儀。後漢書衛宏傳著之曰四篇。隋經籍志唐藝文志同。國朝七閣本從永樂大典輯錄者二卷。補逸一卷。龔自珍依七閣本寫定。又爲補逸一卷。龔自珍曰。司馬遷禮書所述。皆古禮家言也。宏斷代爲書。使漢禮後事有徵。宏書勝遷書。自珍又曰。繼宏而爲之者凡五家。一曰丁孚漢儀。二曰蔡質漢儀。三曰王隆小學漢官篇。四曰胡廣漢官解詁。五曰應劭漢官儀。自班固著本志及百官表。號函雅故。爲學林。固猶頗祖之。况五家乎。自珍又曰。宏說詩多以周末斷章賦詩者之義。以爲詩本義。其附於毛也。特張古文之學。其於詩書也。劉歆餘燄。材能非高於博士也。宏之平生。說漢事爲上。說書次之。詩爲下。自珍又曰。宏

事世祖作漢舊儀。猶叔孫通之遇高祖也。應劭事獻帝。亦作漢官禮儀。書既成。而代漢者起。無所用之。高材識掌故。一丁初陽。一丁濛汜。幸不幸何如哉。

最錄漢官儀

應劭漢官儀今亡。龔自珍據羣書所引寫定。以意分析爲四卷。自珍曰。衛宏書專說西京事。丁孚蔡質專說東京事。王隆胡廣及劭此書。或說西京事。或說東京事。是謂通說漢事。自珍又曰。劭著書多。自劭以前未之有也。皆軼不傳。傳者風俗通義。小學之旁支。小說之別祖也。予無所取。

最錄漢詩三種

郊祀歌一卷。依宋景祐棊禮樂志寫定。

安世歌一卷。依宋景祐棊禮樂志寫定。魏繆襲曰。漢安世房中歌所言。皆孝享宗廟之事。與周世房中樂異。是頌之流。非周南之流。龔自珍曰。繆說是也。其曰房中者。徒以唐山夫人造故歟。

樂府詩十八曲一卷。龔自珍曰。周詩有四。南也。風也。雅也。頌也。漢詩有三。郊祀

歌也。房中歌也。樂府詩十八曲也。郊祀房中。班固錄之。十八曲固不錄。垂四百歲。梁臣沈約爲宋書乃錄之。目曰短簫鐃歌。恃沈約而存也。宋郭茂倩吳兢二家。又依沈約錄之。字句互出入。目之曰鼓吹曲。詞恃沈而存。又恃郭與吳而章也。自朱鷺汽石留凡十八。務成元雲黃爵三篇。其目存。其詞亡。郭吳又與沈同也。問何由知真漢詩。曰。約所錄晉宋樂章。其聲挫。其辭餒。其義又窶。不能爲此言也。班固見之乎。曰。見之於禮樂志。不存其詩。於藝文志。存其目。目曰詩二十八家。三百十有四篇。約所錄即三百十四中之十八也。問某篇當隸漢志某家。曰。其聲或亢焉。或瞧焉。或曼焉。或譎焉。其瞧者。燕代謳也。其亢者。雁門隴西雲中歌詩也。其曼者。黃門倡歌詩耶。其譎者。送迎靈頌詩耶。然而我能言之。我不能徵之。問蔡邕沈約皆以是爲鐃歌。吾子獨不名之鐃歌。何也。曰。鐃歌軍中樂也。此十八篇有軍中樂。有非軍中樂。豈與約比而同之。何由知之。曰。采詩者。武宣之盛事也。樂府者。漢官之中雅材者也。采詩還報天子矣。樂府職審其聲音而別所用。或於祠甘泉泰畤汾陰后土焉用。或於祠宗廟陵園焉用。或於祠神

仙焉用。或於設九賓享單于焉用。或於游畋夸禽獸焉用。或於遣軍鼓軍勞軍焉用。禮樂必相應。禮樂不相應。則樂府協律失其職。武宣之世。必不然矣。予讀十八篇。或爲從軍之言焉。或爲侍從臣之言焉。或爲里巷之言焉。或爲女子之言焉。是故其言或踟躕焉。或勇腴夷猶焉。或頌禱嫺靡焉。或媠嬾焉。或飄眇而無稽焉。或怨思愁苦焉。各不同。故曰。有軍中樂。有非軍中樂。問其詁如何。曰。有可詁。有不可詁。沈約曰。聲辭雜。聲細字。辭大字。細大又雜。自約之時已然。約闕之。郭茂倩吳兢亦謹而闕之。不可以詁。問有謚正文字之役存乎。曰。國朝武進莊先生善思誤書。今依莊改者十有七字。闕疑尙多。莊亦不能明也。是爲吾羽璿之山寫定漢樂府詩十八曲也。

秦漢石刻文錄序

文體五百歲一變。書體五百歲一變。金石義例五百歲一變。自秦王盟板楯夷刻石之歲。訖孫皓言天發神讖刻石之歲。中間文字之役甚衆。役無當吾九者之義例。擯之。書體不足以俟考文之聖。擯之。碑文無事實。擯之。事實與四史無

出入者。擯之。凡龔自珍所錄者三十有三篇。錄亦約矣。何所據。據史。司馬遷以下是也。又據史注。李賢裴松之是也。又據金石家。宋洪适陳思本朝王昶畢沅是也。又據孤墨本。則如華山延熹刻石是也。有所闕陷引爲恨者乎。有之。不生晉以前。不見熹平石經。恨者一。不與蘇望並生。不見邯鄲氏三體石經。恨者二。東漢繁多。西漢蹟蔑如也。恨者三。若夫蒐羅著錄之功尙矣。策功誰爲首。曰王君兆蘭。獲宋拓秦二世皇帝刻碣石之詞。與史遷多不合。重刻之石。立於焦山。王紹蘭爲功首。

自晉迄隋石刻文錄序

自晉迄隋之亡垂五百歲。龔自珍所錄石刻十有四篇。錄又褊矣。何所據。據史。又何所據。據總集別集。又何所據。據地志。又何所據。據金石家。又何所據。據孤墨本。墨本如上。清真人館壇碑是也。有所闕陷引爲恨者乎。有之。北魏北齊北周石。存者十倍於宋齊梁陳間。江左土薄近水。石易爛。恨者一。南北書體同時大壞。無一事足儲以俟考文之聖。恨者二。作佛事功德。造象繁興。十居八九。無

關故實。非有當於吾九者之例也。恨者三。又不如祠墓之碑之近於史也。恨者四。若夫蒐羅著錄之功孰爲首。曰曲阜桂馥。游滇中獲爨氏碑。出荆榛而登冊府。蓋劉宋之世一瓊祕也。桂馥爲功首。

右五篇亦爲諸家輯龔文所遺。又有回文金釧銘曰。腕生蘭。捲袖紈。款所歡。燠與寒。見趙惠父日記。孝拱所輯文目亦有之。並識於此。昌綬



新疆稽古錄 新城王樹柁

漢張博望侯殘碑

西域水道記云。張博望殘碑。在伊犁南山中。文字剝蝕。尙餘二十字。進鴻鈞於七五。遠華西以八千。南接火藏。北握大宛。

方士淦東歸日記云。伊犁西南卡倫外那林河草地。羣山圍繞。中有大海。海沿有碑。相傳漢張騫所立。松公筠遣人摩榻。字在有無閒。不可辨識。案大海即圖斯庫勒。碑已無存。

漢李陵題字

宋王延德使高昌行記云。自夏州歷樓于山都督山唐回鶻之地。又經驥山望鄉嶺。嶺上石龕有李陵題字處。案其地當在哈密城東鐵爾版金莊。及

一顆樹附近之地。一統志云。石刻今不復見。

漢裴岑紀功碑

碑在鎮西北二百餘步。關壯繆祠西階下。徐氏松度以慮僂尺。碑高四尺三寸。寬一尺八寸。六行。行十字。隸書。其文曰。惟漢永和二年八月。敦煌太守雲中裴岑將郡兵三千人。誅呼衍王壽。斬馘部衆。克敵全師。除西域之灰。蠲四郡之害。邊竟艾安。振威到此。立德祠以表萬世。

金石圖云。碑在西塞巴爾庫爾城西五十里。地名石人子。以碑上銳下大。孤筍挺立。望之如石人故也。雍正七年。大將軍岳鍾琪移置將軍府。十三年撤師。又移置漢壽亭侯廟。

兩漢金石記云。是碑土人有重刻者。其真本多爲搨手描失。故真本亦往往不同。然必其有描失之痕。乃是真本。若其無描畫之迹。而有失誤者。則非真本。牛真谷云。是碑以篆爲隸。然是由篆變隸之漸。漢碑多如此。灰即灾字。變灾爲灰。猶寓作厲也。重刻本或譌作疾。而金石圖誤因之。牛氏又訛艾爲乂。

文義乖違。此其最甚者也。蓋摹本既非一本。如兵字之上半。裴振表字之下。諸搦本往往有誤。而未若牛氏所摹之尤甚耳。四郡者。即所謂河西四郡。武帝所置也。延光二年。尙書陳忠上疏云。敦煌置校尉。增四郡屯兵。以西撫諸國是也。敦煌太守本以治西域事。而呼衍王在北。爲之掎角。其在前。則陽嘉四年。呼衍王侵車師後部。漢發兵救之。掩擊於勒山不利者。即敦煌太守也。其後元嘉元年。漢吏士四千餘人出塞。至蒲類海。呼衍王聞而引去。漢軍無功而還者。亦敦煌太守也。惟是年雲中裴岑斬馘部衆。爲前後罕見之績。而史顧闕焉何也。是碑重摹之本。亦在巴里坤。未可以得自塞上者。遂爲真也。長沙顧蘆汀文鉷重刻於濟寧者。乃作立海祠。蓋亦非從真本出耳。潛研堂金石文跋尾云。按漢自安帝以後。北匈奴呼衍王常展轉蒲類秦海閒。專制西域。共爲寇鈔。及班勇爲長史。破平車師。西域稍通。順帝陽嘉四年。春。呼衍王復將二千人攻後部。破之。當是時。呼衍之勢日張。岑能以部兵誅之。克敵全師。紀功勒石。可謂不世之奇績矣。而漢史不著其事。蓋其時朝多

秕政妨功害能者衆。而邊郡之文簿。壅於上聞故也。

申兆定漢碑文字跋云。考漢書順帝永和二年二月。鮮卑寇遼東。護烏桓校尉耿种率南單于擊破之。六月。西域長史班勇。敦煌太守張朗。討焉耆尉犁。危須三國。破之。竝無裴岑克敵之文。夫將兵克敵。誅其名王。厥功偉矣。乃見遺於史官。功名顯晦。豈非命乎。

金石萃編云。按是碑在巴里坤城西北三里。關帝廟前。巴里坤今已譯改爲巴爾庫爾。亦爲巴爾庫勒。於前漢爲匈奴東蒲類王茲力支地。後漢屬伊吾盧地。後魏屬蠕蠕。隨屬伊吾郡。後入突厥。唐屬伊州伊吾縣。明屬瓦刺。詳見西域圖志中。其地西北山麓。檻泉競發。分爲三支。匯入於巴里坤淖爾。即漢蒲類海也。碑稱永和二年。爲後漢順帝十二年。史傳不著其事。蓋當時敦煌郡人爲裴岑建祠而立。乾隆二十二年。平定伊犁。裴文達公奉命按行其地。親見是碑。得拓本歸。遂顯於世。後求者頗衆。戍卒模搨以爲利。好事者恐其剝損。刻一本以代之。故近揚非真本也。初在關中。門人申子兆定重摹一本。

勒石碑林。蒼勁幾亂真。故亦爲時所愛。申子又嘗重摹東漢仙集留題字。即刻於裴岑碑陰云。

西域圖志云。漢永和碑爲後漢順帝之十有二年。史傳不著其事。疑當時敦煌郡人爲裴岑建祠而立。後乃改祠爲廟耳。

煥彩溝漢碑

熊懋獎西行記畧云。煥彩溝舊名棺材溝。岳威信公改今名。西域水道記云。煥彩溝在姜行本碑東南五十里。煥彩溝三字立石路側。理藩筆帖式正書。填以朱。其石亦漢碑石之陰。隸書四行。首行曰。惟漢永和五年六月十五日。下二行曰。臣雲中河南侯獲。餘皆不可辨識。或云孝廉舊邱烏埒張掖長九字。或云侯獲字祖奮。

漢烏壘磨崖石刻

烏壘石刻。在今拜城東二百里。明布拉克山。光緒三年劉襄勤公錦棠督師西下。部將提督徐萬福統建威軍先驅。至拜城境。營夫樵採至山。見此石刻。

萬福梯絕壁。剔苔蘚。揚數百紙。石高一尺三寸。寬一尺。額文三行。行三字。首行第一字似烏。第二字當是壘。第三字缺。當是官名。二行第一字是淳。第二字是于。第三字缺。當是人名。或云。即誦文忠建字。三行是作此誦三字。誦文凡八行。第一行。龜茲在將軍劉平國以字缺四發家。第二行。從人孟伯山狄虎賁趙常。字缺三第三行。程何字缺三。六人共來升。字缺三第四行。關八月一日始斲岩作孔。字缺二第五行。萬字缺一人民喜長壽億年宜子。第六行。孫永壽四年八月甲戌朔。字缺一二日。第七行。酉直建紀此東烏壘關城。字缺一第八行。軍所作也。字缺一披下

葉昌熾釋文。第一行作京兆長。第二行溈于伯隗。第三行。作此誦。王仁俊釋文。第一行。作京口口。第二行。溈于口。第三行。作此誦。田氏釋文同葉。而謂伯下隗字。求之形迹。無可依據。今細玩石刻。每行祇三字。首行京字係偏旁。若作京字。與下文大小不類。除淳于作此誦五字。文皆刻落不可辨。不必強爲之說也。

葉昌熾劉平國開道記釋文。第一行。龜茲左將軍劉平國以七月二十九日發

家第二行從秦人孟伯山狄虎賁趙當卑尹第三行右當卑程阿羌等六人共來作利直從第四行寸谷關八月一日始斷一作鑿岩作此一作鑿至八日第五行以堅固萬歲人民喜長壽億年宜第六行子孫永壽四年八月甲戌朔十二日第七行乙一作已酉直連紀此東烏累關城也第八行將軍所作也一作披案斲山開道絕非八日之工六人共來下所釋諸字於事實一無證據似不安強作解人也從秦人之秦字今石本剝落毫無形似不知何所據也

王仁俊釋文第一行龜茲左將軍劉平國以七月二十六日發衆第二行從秦人孟伯山狄虎賁趙當卑莫羌第三行司宿車程阿羌等六人共來作州亭得第四行旨谷關八月一日始斲山石作孔至二十日第五行以堅固萬歲人民喜長壽億年宜第六行子孫永壽四年八月甲戌朔十二日第七行乙酉直建紀屯東昌烏累關城比第八行將軍所作也从披案王氏所釋諸字多臆造不可信石久剝落萬難辨識闕疑可也劉平國本龜茲左將軍乃漢人爲西國官者從龜茲至烏壘無緣而至伊州去駱谷尤荒遠於當時情事皆刺繆不合斲

岩之岩分爲山石二字亦未審。

案永壽四年爲漢桓帝之十二年。考通鑑目錄是年八月朔實爲甲戌朔。下當是十字。酉上當是乙字。漢書西域傳龜茲有左右將。後漢班超傳云超發于寘諸國兵二萬五千人復擊莎車而龜茲王遣左將軍發溫宿姑墨尉頭合五萬人救之。蓋左右將亦稱左右將軍。此刻龜茲左將軍即其職也。劉平國無可考。乃漢人爲西國官者玩其文義蓋烏壘關人淳于某爲將軍劉平國作誦之詞。

漢書西域傳龜茲國東至都護治所烏壘城三百五十里。烏壘在龜茲之東。故此石稱東烏壘關城。西域圖志謂烏壘當今喀喇沙爾之策特爾。其國屬地當北至今拜屬之明布拉克山而建關於此。

碑嶺漢碑

策府統宗云齊克達坂之北有碑嶺。上有漢碑。載其地之沙磧險遠。今已字跡剝落不能辨識。案齊克達坂亦作七箇達坡。屬迪化縣。其碑今已無存。

喀什噶爾山洞石壁古畫

槐西雜誌云。喀什噶爾山洞中石壁剝平處。有人馬像。回人相傳云。是漢時畫也。頗知護惜。故歲久尙可辨。漢畫如武梁祠堂之類。僅見刻本。真跡則莫古於斯矣。後戍卒燃火禦寒。爲煙氣所薰。遂模糊都盡。惜初出師時。無畫手。橐筆摹留一紙也。又云。余嘗惜西域漢畫毀於煙煤。而稍疑一二千年筆迹。何以能在。從姪虞惇曰。朱墨著石。苟風雨所不及。苔蘚所不生。則歷久能存。易州滿城接壤處。有村曰神星。大河北來。復折而東南。有兩峯對峙。河南北。相傳爲落星所結。故以名村。其峯上哆下歛。如雲朵之出地。險峻無路。好事者攀踏其孔穴。可至山腰。多有舊人題名。最古者。有北魏人。五代人。皆手迹宛然可辨。然則洞中漢畫之存於今。不爲怪矣。案阜康縣博克達山。道士黃智貴言。博克達山。福壽寺西南七十里。至松樹頭。又南二三十里。有青石壁。長二里許。上皆朱畫。山水樹木城池人物。字不可識。磨之愈顯。有邑武生李有貴。剗石一角。畫一牛爲下坡狀。剗時斷其尾。與喀什噶爾山洞中所畫

正同。蓋亦漢時物也。

六朝寫經殘卷

殘經多出吐魯番東鄉三堡。及鄯善之土峪溝中。更東西人士掘者數矣。然時掘時現。殘經斷紙。大半皆六朝及唐人真迹。盎然古趣。如出一手。

晉宋之初。科斗古文尙存。故晉宋之時。寫經卷子。點畫多仿科斗筆法。趙子昂書急就章。其捺專用重筆。與此體同。鮮于樞云。此書不傳久矣。非深於書者未易語也。蓋元時子昂猶及見之。

吐魯番廳同知曾炳燠字曉棠。好古多文。掘土得寫經殘卷甚夥。筆意奇拙。純是隸法。間有科斗古文遺意。曾君所藏卷子。有建平年號者。案北魏白亞栗斯及京兆王愉皆有此號。蓋北魏時物也。

殘經署款。有歲在己巳六月十二日。令狐岌爲賢者董畢狗寫訖校定二十二字。按己巳爲宋元嘉六年。北魏神䴥二年也。令狐爲敦煌巨族。當時寫經卷子。多出中國人手。筆致奇譎。大半相類。上接隸體。下開北魏一派。一見而

知爲六朝書法也。

魏書高昌傳云。昔漢武遣兵西討。師旅頓敝。其中尤困者因住焉。熙平之詔。亦言彼之氓庶。是漢魏遺黎。自晉氏不綱。因難播越。成家立國。世積已久。蓋高昌土客。皆係漢人。故多善書者。卷中令狐岌董畢狗皆漢姓也。出土殘經。惟吐魯番所屬最佳。山靈呵護。至今紙墨完好。真希世之寶也。

六朝人寫經多異文別體。而書法奇怪。千卷一律。證之當時石刻。多相符合。蓋一時風尚。以異爲奇。顏氏家訓言晉宋以來多能書者。故其時俗遞相染尚。所有部帙楷正可觀。不無俗字。非爲大損。至梁天監之間。斯風未變。大同之末。訛替滋生。蕭子雲改易字體。邵陵王頗行僞字。前上爲升。能旁作去之類是也。朝野翕然以爲楷式。畫虎不成。多所傷敗。爾後墳籍。畧不可看。北朝喪亂之餘。書迹鄙陋。加以專輒造字。猥拙甚於江南。乃以百念爲憂。言反爲變。不用爲罷。追來爲歸。嬰生爲蘇。先人爲老。如此非一。徧滿經傳。江式表云。皇魏承百王之季。世易風移。文字改變。篆形錯謬。隸體失真。俗學鄙習。復加

虛巧。談辨之士。又以意說。炫惑於時。難以釐改。後周書趙文深傳。太祖以隸書紕繆。命黎景熙沈遐等。依說文及字林。刊定六體。成一萬餘言。行於世。蓋文字之不同。而人心之好異。莫甚於六朝。自唐時國子監置書學博士。立說文石經字林之學。而顏元孫作千祿字書。張參作五經文字。唐元度作九經字樣。天下之文。始漸歸於正矣。畢沅云。字體之變。莫甚於六朝。然其中有用古字處。未可盡非。考魏書道武帝天興四年十二月。集博士儒生。比衆經文字。義類相從。凡四萬餘字。號曰衆文經。太武帝始光二年三月。初造新字千餘。頒之遠近。以爲楷式。天興之所集者。經傳之所有也。始光之所造者。時俗之所行。而衆文經之不及收者也。三國志注引會稽典錄言。孫亮時有山陰朱育。依體相類。造作異字千名以上。是別撰之字。自漢而有矣。六朝以來。佛教盛行。而高昌古稱爲佛國。出土經卷。不計其數。蓋自晉以後。胡僧傳譯經本日多。家家鈔寫供養。西域尤盛。隋書經籍志云。初晉元熙中。新豐沙門智猛策杖西行。到華氏城。得泥洹經及僧祇律。東至高昌。譯泥洹

爲二十卷。後有天竺沙門曇摩羅識復齋胡本。來至河西。沮渠蒙遜遣使至高昌。取猛本。欲相參驗。未還而蒙遜破滅。姚萇弘始十年。本始至長安。譯爲三十卷。曇摩羅識又譯金光明等經。時胡僧至長安者數十輩。惟鳩摩羅什才德最優。其所譯則維摩法華成實論等諸經。及曇無讖所譯金光明經。曇摩羅識所譯泥洹等經。並爲大乘之學。而什又譯十誦律天竺沙門佛陀舍譯長阿含經。及四分律咒法勒沙門雲摩難提譯增一阿含經。曇耶舍阿毗曇論。並爲小乘之學。其餘經論不可勝記。自是佛法流通於四海矣。案晉元熙元年。爲蒙遜立始八年。越三十年而蒙遜死。是時爲宋元嘉九年。魏延和之元年也。姚秦弘始十年前於元熙十載。是時智猛尙未西行。長安何由得猛本而譯之。所記恐有舛誤。晉元熙中姚秦已亡二年矣。

裴令公亂頭麤服皆好。劉太常云。檀梨橘柚各有其味。竊常以之評此書。晉衛恒所謂異體同勢者也。

歐陽公言余嘗喜覽魏晉以來筆墨。或妍或醜。百態橫生。披卷發函。爛然在

目使人驟見精絕。徐而視之。其意態愈無窮盡。故使後世得之以爲奇玩。而想其人。六朝人書別具一種嫵媚姿態。愈醜愈妍。今人學之。便造作失天然風趣。

金石史跋東魏李仲璇修孔子廟碑云。筆力勁駿。如偏面驕嘶。又如辯髮章甫。殊俗揖讓。即是書之謂也。

六朝草書殘經

草書殘經一紙。出吐魯番。其中多言絕欲知足精修之法。夾行爲畏吾兒字。畏吾兒書多見佛經卷子紙背及夾行之中。豈其時紙貴而缺與。

前涼西域長史李栢書

光緒二十四年。日本橋瑞超在羅布淖爾東北五百餘里破城中。掘得古物甚夥。內有前涼西域長史李栢書數紙。一紙尙爲完整。蓋破城即古伊循城也。書凡九行。第一行五月七日駐西域長史關_{缺下}第二行侯李栢頓首別來。第三行恒不去心今奉臺使來西月。第四行二日到海頭比未知王消息想

國中第五行平安王使迴復羅從北虜第六行中與嚴參軍往想是到也第七行今遣使符大往相聞通第八行知消息書不盡意李栢頓九行首案晉書張駿時李栢爲西域長史戊己校尉趙貞不附于駿討之爲貞所敗議者以栢造謀致敗請誅之駿滅死羣心咸悅書中所謂北虜當指趙貞而言海頭即蒲昌海今之羅布淖爾也

北魏金剛經殘碑

碑出吐魯番廳北一百二十里木頭溝光緒三十四年土人掘地得之碑高二尺餘寬二尺五寸厚一尺共二十二行行二十三字書法秀逸的是北魏時筆意同知曾炳燝移度廳署中

北涼且渠安周造寺功德刻石

首行爲撰文姓名曰中書夏侯桀作碑文一行闕十形原始興於度孝終著秀慈悲然望櫛理翰者用遊其方幡宗研味者莫究其極豈玄沖邃二行闕八字見頽其城壅天明鄣其神慧故使陵天之舉不出於三界帝入之韻莫闡

於域中非夫拔迹緣起之津。三行。字闕八 躬覺滯礙於昏夢拯弱惡於炎堊爰

有含靈獨悟之士輒日月於方寸昊十號从降生願塵海之颺濫懼。四行。字闕七

字 擢於駭浪望道流而載馳朝飢思饕雨甘露从潛貸幽夜莫曉川慧日从

戡旦二邊粟正遍从洞照四倒。五行。字闕七 行擢化功之不建道世之或淩故

嗇懷不請之友以隆法施之弘彌勒菩薩控一乘以長駟超二漸而玄論。六

行。字闕六 走了左右嗇空葳積者行於十地隨所化而現生功戡寶庄來爲郢

匠 王震希音从移風大士運皿楯以護持。七行。字闕七 嚴土三塗革爲道場

逝起滅以離盡入定窟以澄神深心幽扣則儀形 前乃誠盃浪永劫莫覩

斯信敬者所。八行。字闕四 一 慢者所从自惕涼王大且渠安周詎妙識於靈

府味絀戡而獨詠唯統天理物日日万機而譙譏不忘造次。九行。字闕四 之寄

達旒猶戡軒之佇唐肆罪福之款行業若影嚮之應形戡一念ノ善成菩提

之果隣息之惡嬰累劫之若殖。十行。字闕三 之中不引解朕之致隨臣波从輪

迴受後有而不息唯抗壘於天衢終从駕於天擇乃嗇懷潛思遠惟冥救構

常住十一行

字闕三

川不二之韻圖法身之妙證无生之玄謙東教迷方者覲

眞容以遐興離今逐末者守彰薦以致極規謨存於兼拯經十二行

字闕四

成

北鹿欣然咸發道心於是陰業之右惟一匱之不倦熙神功以悟世爰命史

臣載藉垂訓有鄙之微思不隼類十三行

字闕三

ノ之有幸遇交泰於當年呂

觀盛美心生隨喜嗟嘆不足刊石杼懷十四行

字闕三

遂护之者妙實際元崖

曠代莫踐妙夫正覺朗鑒獨眇不追之輪不二而轉彼之邈超昇其職既昇

其職又鈞其十五行

字闕二

不中流落彼二邊我見不逝我弗閑果而不證滅

而无刊隨化現生壹父大千道不孤運德必有隣乾乾匪懈敬十六行

字闕二

字不請之友自遠而臻補處之覺對揚清塵拯隧三塗弘道交淪隴日法王

仆賴輔仁於鑠勒妙識濶鏡从行隆士十七行

字闕三

始覆惟勲一匱弥競道

與世與負荷頤命恢大馘弭在嗣正藹藹哉斗覆斤俠聘名从表實像亦載

形虚空无际十八行

字闕三

名功就寶庄來踐法玄珠一曜出皆明何得何證

利益我生有

刳應无求不盈滙矣拈王寔天終讚覽彼羊十九行

字闕三

樸

散瀑流洗心望榭理翰誓式鼻率經始法館興囿民顛崇不終且有蔚其靈
有炳其煥滄輟難舉射在信心須達三十行。闕二應供虛矜沖懷窳契古亦
猶今豈伊寶蓋散意筆簪英右邈興脊高等憑斯致飛闡法林俾我億兆翻
飛寸蔭尾紀年題名三十八字。曰水平三年歲次大梁月呂天射量功興造
龍集星紀朱明戡辰都竟監泚隄法鑑典住御史索寧王仁俊敦煌石室真
跡錄云。按北涼且渠安周造寺功德刊石。在新疆喀喇和卓城。出土光緒二
十九年。後爲德意志國運至柏林國家博物院者。已六年矣。乙巳秋考察憲
政大臣托活洛端方奉使歐美。丙午歲莫回國。攜拓本二。其一尙未數四分
之一。即完者闕字猶多。頃從友段得德人法蘭基氏調查是碑。轉書內景照
之本。較爲明善。俊遂手摹於右。但德人釋文。亦有馮肌斷者。如四行慧上明
字。六行王上法字。七行前上目字。十行駕上傾字。十五行中上在字。壹下變
字。十六行不請上日躋二字。十八行感斯二字。二十行等下深顛二字。俊則
以景本所無故存一說於此。不敢遽入碑文也。有誤釋者。如一行形泉作形

廉考終作孝終二行希夷作齊夷拔迹作扶迹三行輻日作軸日五行莨駟
作長驅六行左右作在若八行慢者作悔者九行影嚮作影嚮十六行補處
作補壺十七行戢即龍集之戢而以爲戕十九行須達作順二十行永闡作
兆闡末行題名索寧寧文甚析而誤寧爲字則以景本詳案而不敢曲從異
說也又按魏書北涼傳安周牧犍弟樂都太守牧犍降南竄吐谷渾沮渠無
諱渡流沙遣安周西擊鄯善降之因往鄯善無諱留高昌病卒後爲茹茹所
并崔鴻十六國春秋北涼錄曰安周茂虔弟七弟封屋蘭縣侯爲樂都太守
後據鄯善因而自王遣使詣建康入貢宋主詔授涼州刺史河西王後爲蠕
蠕所并且作沮茹作蠕牧犍即茂虔翻譯音變也以魏書高昌傳校之高昌
本漢戊己校尉屯所崔書止言宋授安周爲河西王唯魏書鄯善傳則謂宋
封爲戊己校尉河西王并參以北涼傳安周代無諱之說明乎安周之都碯
在高昌即今之喀喇和卓也明作喀喇火州在吐魯番東附近四十里破城也是石之立宣揚釋教
稱頌造寺功德者其故有二一則西涼之地金行好殺假我佛慈悲以誘之

有神道設教之遺意焉。一則且渠家教素奉大法。安周蒙業而安。有能讀父書之風焉。北涼錄曰。蒙遜素奉大法。志在弘通。欲請出本。曩無識以未參土言。又無傳譯。恐言乖于理。不許。卽翻。于是學語二年。通曉華言。方譯初本。分爲四卷。是其證也。或疑此石之立。安周尙有遺愛。距涼亡七十年之久。猶思其功德而頌之。然考此石之立。決非魏宣武永平三年也。何以言之。吾友宜都楊中書守敬曰。碑立於建酉年。計安周在位凡十六年。魏眞君六年歲值乙酉。爲安周之二年。與碑三年不合。魏太安三年歲次丁酉。爲安周之十四年。與碑建酉合矣。而碑字不似太安。安周父兄皆改元僭號。安周雖失故國。仍稱河西王。丁酉之三年。或其最後之改元也。若魏宣武之永平三年。上距和平元年四十九載。遠不相及。通鑑於宋大明四年載。柔然攻高昌。殺沮渠安周。滅沮渠氏。魏書但稱爲蠕蠕所并不言殺安周通鑑當採崔書原本也以闕伯周爲高昌王。是安周且不保其身。其臣非虜。卽散。能於數十年後爲立碑頌德乎。據楊君此說。則石刻不及其亡國之慘。夏侯粲索甯必安周稱王時人。安周故國爲魏奪新

都。又爲茹茹所并。茹茹亦非魏屬。何至其臣名而稱魏王朔乎。况永平三年非建西。其不得附合斷然矣。索爲敦煌望族。据姓譜則漢索班。晉索靖。索綝。石刻則唐索勳。索奉。瓌。索定國。据史通外篇。則索綏作涼國春秋五十卷。据隋書經籍志。有索氏譜注卷亡。而世說傷逝篇注引索氏譜。有索元。歷皆可證。唯北涼錄有索敞字巨振。敦煌人。蒙遜時爲劉昞助教。昞亦前涼錄著名文士。或謂甯即敞之族人。殆其然乎。題名有法鑿者。据北涼錄有法進爲蒙遜所重。亦法鑿之流。與隋志霸史涼書十有注沮渠國史。惜今已佚。今得此石。可爲沮渠國增一掌故矣。不知徐星伯見此如何驚歎也。此石造句古雅。熟於內典。字體險勁。近廣武將軍碑。真至寶也。案吐魯番出土經卷。有佛說菩薩藏經殘卷。尾署大涼王大且渠安周所供養經。承平十五年歲在丁酉。據此則是刻爲承平。非永平也。宋書無諱。襲據高昌。元嘉十九年遣使奉表。太祖詔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涼河沙三州諸軍事。征西大將軍領護匈奴中郎將西夷校尉涼州刺史河西王。蓋封王之次年癸未。卽僭改私元爲

承平元年。明年甲申。元嘉二十一年無諱死。安周代立封如其兄。仍沿用其兄年號。故推至三年爲乙酉。推至十五年爲丁酉也。王氏仁俊蓋未見寫經卷子。近復有以承平作泰安者。尤誤之誤者也。

北涼寫經殘卷

鄯善土峪溝所出殘經。有歲在己丑涼王大且渠安周所供養經。吳客丹陽郡張然祖寫。用紙二十六枚。二十九字。考己丑爲宋元嘉二十六年。魏太平眞君之十年也。其書雖不盡出一手。而體勢大半相類。蓋北涼時人眞蹟。紙色墨色。怡心刮目。疑有神法呵護。昔魏劉芳常爲諸生。傭寫經論。筆迹稱善。卷直一縑。歲中能入百餘匹。六朝時。佛教大行。西域尤盛。故寫經卷子多善書者。惜多爲西人所得。然地不愛寶。後此出土者。當更不知凡幾也。寫經人張然祖。然卽休之異文。北魏賈思伯碑。思伯字士然。魏書北史作仕休。元興墓誌銘式述遺然。然亦卽休字。晉人草書休下有一畫。故六朝時人書多作然也。

宋書大且渠蒙遜張掖臨松盧水胡人匈奴有左且渠右且渠之官蒙遜之先爲此職羌之酋豪曰大故且渠以位爲氏而以大冠之蒙遜殺段業李歆兄弟自稱河西王元嘉十年蒙遜死第三子茂虔即牧襲健十六年爲拓跋燾所執茂虔弟安彌縣侯無諱據酒泉遣弟安周伐鄯善鄯善王比龍西走因據鄯善無諱復襲高昌據之十九年遣使奉表太祖詔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涼河沙三州諸軍事征西大將軍領護匈奴中郎將西夷校尉涼州刺史河西王無諱卒弟安周立二十一年詔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涼河沙三州諸軍事領西域戊己校尉涼州刺史河西王世祖大明三年安周奉獻方物魏書胡沮渠蒙遜傳蒙遜第三子牧犍自稱河西王謀反自裁弟樂都太守安周奔吐谷渾酒泉太守無諱奔晉昌太祖遣兼鴻臚持節策拜無諱爲征西大將軍涼州牧酒泉王尋以叛逆被討克酒泉無諱遂謀渡流沙遣安周西擊鄯善三年鄯善王比龍西奔且末無諱遂渡流沙據鄯善先是高昌太守闕爽爲李寶舅唐契所攻聞無諱至鄯善遣使詐降欲令無諱與唐契相

擊無諱留安周住鄯善。從焉耆東北趣高昌。會蠕蠕殺唐契爽拒無諱。無諱將衛興奴詐誘爽屠其城。爽奔蠕蠕。無諱因留高昌。五年夏。無諱死。安周代立。後爲蠕蠕所并。案牧犍之死。在永和七年。魏太延之五年也。是年北涼亡。無諱奔據高昌。真君五年。無諱死。安周代立。案通鑑載宋大明四年。柔然攻高昌。殺沮渠安周。滅沮渠氏。以闕伯周爲高昌王。宋大明四年。魏和平元年也。諸書皆作沮渠。今所得寫經殘卷。正作大且渠。與宋書同。且渠好佛。曩無懺之醜。至不可道。當時迷信若此。無怪胡僧左道倚爲奸利也。

北涼佛說菩薩藏經殘卷

此卷亦出鄯善十峪溝。尾署大涼王且渠安周所供養經。承平十五年。歲在丁酉。書吏臣樊濟寫。又有法師祠主等款。法作陸。渠作淙。藏作藏。皆當時異文。無諱僭號承平。安周因之。其十五年。正宋大明之元年也。

蠕蠕永康五年寫經殘卷

右蓮華經殘卷。爲新疆清理財政官梁素文玉書所藏。末署永康五年。歲在

庚戌七月。案魏書蠕蠕傳和平五年吐賀真死。子予成立。自稱永康元年。據此卷。蓋予成立二年始建元永康。魏獻文帝之天安元年。推至皇興四年。歲次庚戌。爲蠕蠕永康之五年也。宋秦始六年魏書概言予成立自稱永康元年。並未詳叙建元之歲。得此可以補史書之缺。是時且渠安周爲蠕蠕所滅。立闕伯周爲高昌王。高昌遂屬蠕蠕。故寫經者署蠕蠕年號也。書法瀟灑。而字多別體。蓋沿六朝之習。

麴氏所抄三國志韋曜華覈殘傳

此三國吳志韋曜華覈二傳。首尾殘缺不完。宣統元年。鄯善農人掘地得之。土峪溝。案元魏之時。高昌王麴嘉好儒術。畫魯哀公問政孔子像於室。有毛詩論語孝經歷代子史集。置學官子弟以相教授。正光元年。又遣使奉表求借五經諸史。並請國子助教劉燮以爲博士。此蓋當時傳抄教授之本。又有論語君子易事而難說數段。亦同時所抄。確爲麴嘉真蹟也。

梁大同元年金剛般若波羅密經殘卷

此卷出鄯善爲寶臣大令謨所得。未署大同元年正月一日散騎常侍溘于
闕於芮芮願造金剛波若經一百弘闕今下屆梁朝謹卒本誓以斯功果普施
人境。字體圓整無異文別體。六朝人書法之極醜正者。芮芮卽蠕蠕亦作茹
茹亦作柔然。蓋溘于某在芮芮時誓造此經。後至梁朝卒完斯願也。

唐姜行本碑

巴里坤庫舍圖嶺山巔有關壯繆祠。祠東三十餘步有石室。度姜行本碑。蒙
古語庫舍碑也。以嶺有唐碑故名。西域水道記云。人言碑至神異。相戒不得
揚揚卽致大風雪。斷行人以慮僥尺度之。碑高七尺五寸寬二尺七寸一分。
厚七寸十八行。行四十七字。正書。額五行。行三字。亦正書。額曰。大唐左屯衛
將軍姜行本勒石口口文。碑曰。昔匈奴不滅。寶將軍勒燕山之功。閩越未清。
馬伏波封銅柱之迹。然則振英風於絕域。申壯節於異方。莫原碑似不騰茂
實於千秋。播芳猶於萬古者矣。 大唐德合二儀。道高五帝。握金鏡以朝
萬國。調玉燭以馭兆民。濟濟衣冠。煌煌禮樂。車書順軌。扶桑之表。甚口原碑
作俱

同治化所沾。濛汜之鄉咸暨。苑天山而池瀚。金石萃編字瀚空海內北戶以靜幽都。

莫不解辮髮於藁街。改左衽於夷邸。金石萃編字空高昌國者。乃是兩漢屯田之

壁遺兵之所居。麴文泰即其苗裔。原碑似也。往因晉室多難。羣雄競馳。中原

乏主。邊隅遂隔。聞金石萃編作開屈□□□□□□□□□□□□□□□□

上三空金石萃編作至今靡□□□□自。皇威遠被。誓賴來庭。雖沐仁風。情懷首鼠。杜

遠方之職貢。阻重譯之□□。金石萃編往來二字甚顯肆豺狼之心。起蜂蠆之口。

發徒聚衆。金石萃編庶案今碑衆庶是也賊殺無已。聖上愍彼蒼生。申茲弔伐。乃

詔使持節光祿大夫吏部尚書上柱國陳國公侯君集。交河道行軍大總管

副總管左屯衛大將軍上柱國永安郡開國公薛萬均。副總管左屯衛將軍

上柱國通川縣開國男姜行本等。爰整三軍。龔行天罰。但妖氛未殄。將軍逞

七縱之威。百雉作固。英奇申九攻之略。以通川公深謀閒出。妙思縱橫。命□

前軍。營造攻具。乃統沙州刺史上柱國望都縣開國侯劉德敏。右監門中郎

將上柱國淮安縣開國公衡智錫。左屯衛中郎將上柱國富陽縣開國伯屈

防左武侯郎將李海岸前開州刺史時德衡右監門府長王進威等並率驍
雄鼓行而進以貞觀十四年五月十日師次伊吾時羅漫山北登黑紺所未

盈旬月尅成奇功伐木則山林殫盡叱咤則川谷蕩薄衡梯躄口百櫓金石編

槽字空冰碎金石萃編機檜一發千石雲飛墨翟之拒無施公輸之妙詎比大

總管運籌帷幄繼以中軍鐵騎亘原野金鼓動天地高旗弊日月長戟彗雲

案碑文日月字漫漶月下似尚有一字長戟彗自秦漢出師未有如斯之盛

也班定遠之通西域故迹罕存鄭都護之滅車師空聞前史雄圖世著彼獨

何人乃勒石紀功傳諸不朽其詞曰於赫大唐受天明命化齊金石萃編得一

案一字碑文不似金石萃編空功無與竟荒服猶阻夷居不定乃拜將軍殄茲梟境其一六奇

口思羣雄逞力陣開龍賡金石萃編營口口口口麗星光旗明日色揚旌塞

表振威西極其二峨二峻嶺渺二平原寒雲暝結胡風晝昏金石萃編口口口

口高樹吟猿金石萃編銘功讚德口口口口其大唐金石萃編貞觀十四

年歲次庚子口口六月丁卯朔二十五日辛卯立瓜州司法參軍河內司馬

下缺金石萃編 碑左側題名兩行曰：交河道行軍總管左驍衛將軍上柱國

編五字 國三字空 口口口口口口薩孤金石萃編 吳仁領右軍十五萬金石萃編

空字 交河道行軍總管左武衛將軍上柱國口口縣開國公牛進達領兵十五

萬。右側題名三行。碑右側三行金石萃編未詳 惟辨集口十柱國字疑是侯君集十柱國

也。唐書姜行本傳其處有班超紀功碑。行本磨去其文。更刻頌陳國威靈。今

碑之左側猶存隸迹。牛進達名秀。以字行。有碑在醴泉縣。

奉使西域記云。闕石圖者。番語碑也。嶺上有唐侯君集領兵四十萬西征之

碑。而字已剝落不成文矣。

關中金石記云。此即太宗詔伐高昌麴文泰事也。唐書高昌傳稱侯君集為

交河道大總管。薛萬均薩孤吳仁副之。契苾何力為葱山道副大總管。牛進

達為行軍總管。率突厥契苾騎數萬討之。據此云口孤吳仁領右軍十五萬。

牛進達領兵十五萬。與史言相合。中敘君集封陳國公。行本封通川縣男。史

俱不及。文後有瓜州司法參軍河內司馬太真詞。具行當為撰文人姓名。

潛研堂金石文跋尾云。姜行本紀功碑。文多剝落。攷唐書姜行本傳。高昌之役。磨去古刻。更刊頌陳國威靈。即此碑也。行本嘗封通川縣男。新舊史皆失載。碑今在哈密城北天山之麓。土人名闕石圖。漢言碑嶺也。侯君集傳。稱高昌平君集刻石紀功。乃別是一碑。今已無存。舊一統志誤以此即君集所刻。乃云高昌即吐魯番地。東去哈密尙一千五百里。此嶺在天山上。當是君集既平高昌凱旋而東。過此山因而勒石。倣竇憲勒石燕然之意。震耀武功。非勒石於高昌國都。今按碑額題大唐左屯衛將軍姜行本勒石紀文。則非君集所刻明甚。君集克高昌在八月癸酉。而碑立於六月辛卯。蓋在進兵之時。亦非凱旋後所刻也。唐書西域傳。拜侯君集爲交河道大總管左屯衛大將軍。薛萬均薩孤吳仁副之。碑無薩孤吳仁名。疑西域傳誤。

授堂金石跋云。按碑番言科舍圖。故又名科舍圖嶺。今屬巴里坤。一統志。高昌即吐魯番地。東去哈密尙一千五百里。哈密唐時伊州伊吾縣。自貞觀四年內附。即置州縣。此嶺在天山上。當是君集既平高昌。凱旋而東。過此山。因

而勒石。唐書侯君集傳及西域傳所云刻石紀功。即指此碑。當時必以天山高峻。傲竇憲勒銘燕然之意。震耀武功。非勒石於高昌國都者。據此則今哈密北碑嶺之碑。宜立於平高昌凱旋後也。然考唐書太宗紀。貞觀十三年十一月壬申。侯君集爲交河道行軍大總管。以伐高昌。十四年八月癸酉。克高昌。九月癸卯。赦高昌部。十二月丁酉。侯君集俘高昌王以獻。西域傳。高昌捷書聞。天子大悅。君集勒石紀功。凱而旋俘。智盛君臣獻觀德殿。行飲至禮。侯君集傳。高昌平。君集勒石紀功。還以此參互求之。是侯君集勒石紀功。當在八月癸酉以後。而今碑嶺之碑石。刻六月辛卯。可知其非一碑。更以姜行本傳。磨班碑更刊頌之文考之。則此碑之建。當在伊州造械之際。進平高昌之前。即按碑文所載。僅修軍容。未陳凱績。亦相符合。然則侯君集平高昌紀功。當別有刻石。未可云即指此碑。而當日紀功之碑。亦未必不立於高昌國都也。碑在遠方。摹拓者少。近時錢少詹事嘗跋其文云。碑多剝落。以余推之。僅十餘字。墨濕暈不可識。案文內所序事跡始末云。高昌國者。乃是兩漢屯田。

之壁遺民之所居。麴文泰即其酋豪也。又云雖沐仁風情懷首鼠杜遠方之職貢阻重譯之往來。唐書西域傳文泰與西突厥通凡西域朝貢道其國咸見壅掠伊吾嘗臣西突厥至是內屬文泰與葉護共擊之帝下詔讓其反覆今碑所指是也。錢君指碑無薩孤吳仁名疑西域傳誤案碑前二行於正文不屬題云交河道行軍總管左武衛將軍上柱國口城縣開國男牛進達領兵十五萬與唐書載武衛將軍牛進達爲行軍總管率突厥契苾數萬討之合則當時二人名固在也。但諦認此二行字不似碑正文或行本自紀其功而二人班師後另書名於此爾。行本傳高昌之役出伊州距柳谷百里其處有漢班超紀功碑行本磨去古刻更刊頌陳國威靈今碑式與裴岑紀功碑相類信爲漢製無疑。行本粗莽可爲嘆息也。

金石萃編云按此碑乃姜行本伐高昌時道過天山所立也是時帥師者侯君集而碑文則專紀姜行本營造攻具之功也。新唐書姜暮傳暮子確字行本以字顯貞觀中爲將作少監護作九成洛陽宮及諸苑囿以幹力稱蓋其

智巧精於營造者也。其伐高昌造攻械事，與碑合。侯君集傳，新舊俱言先封潞國公，後授陳州刺史，改封陳國公。關中金石志，謂史不及者，偶失檢也。侯君集薛萬均，史皆與碑合。劉德敏以下，俱無攷。行本傳，雖云行本磨去古刻，更刊頌陳國威靈，而碑文詳敘行本造械云，機槍一發，千石雲飛，墨翟之拒無施，公輸之巧詎比，似是從征者所頌，并非行本所自爲也。嘉興許燦晦堂詩鈔有漢唐紀功碑詩云，周郎從軍越絕塞，好古所至窮蒐羅，古碑出見豈偶爾，鑿地境得雙嵯峨，詩作於康熙間，是漢唐二碑出土，同在一時。漢碑未嘗磨去也。原註云，漢碑文云，維漢永和二年八月，敦煌太守雲中裴岑將郡兵三千人，誅呼衍王等，斬馘部衆，克敵全師，除西域之災，蠲四郡之害，邊境艾安，振威到此，立海祠以表萬世。唐碑前題云，大唐左屯衛將軍姜行本勒石紀文，末題歲月云，大唐貞觀十四年歲次庚子六月丁卯朔二十五日辛卯云云。又文中紀三總管銜名，悉與此碑合。又乾隆間，錢唐施養浩出塞存稿，有邊碑詩自註云，巴里坤漢碑，惟漢永和二年八月，敦煌太守雲中裴岑

將郡兵三千人誅呼衍王壽建祠以誌萬世云。原本湮沒。今西門外廟僧立石殿階。陋劣可笑。雍正九年。大將軍查郎阿以南山達坂陡峻不能運車糧。乃相度山形開鑿以通之。山巔得唐碑。係貞觀十四年伐高昌麴文泰。左屯衛將軍姜行本勒石紀文。碑字多殘闕。據此則唐碑尙存。而漢碑非其舊矣。兩說不同如此。要之行本傳稱磨者。另一班碑。非即永和二年裴岑碑。所更刊頌之文。亦另有一碑。非即此碑也。碑云高昌國者。乃是兩漢屯田之壁。遺兵之所居。麴文泰即其苗裔也。舊唐書傳高昌者。漢車師前王之庭。後漢戊己校尉之故地。交河城前王庭田地城校尉城也。然則侯君集爲交河道行軍大總管。是所伐乃前王庭矣。傳又稱其王麴伯雅。即後魏時高昌王家之六世孫。隋煬帝時以戚屬宇文氏女爲華容公主妻之。武德二年。伯雅死。子文泰嗣。貞觀時。西戎諸國來朝貢者。皆塗經高昌。文泰後稍壅絕之。即碑所云杜遠方之職貢。阻重譯之往來者是也。此碑及漢裴岑碑。自岳鍾琪查郎阿兩將軍出塞以後。始知西域有此二碑。而流傳尙少。戶部侍郎裘公曰修。

出塞測量道里。攜兩碑以歸。嗣後往來者購求攜帶。流傳稍廣矣。碑書芳猷作芳馥。苑天山。苑即宛字。懋彼蒼生。懋當作愍。廣韻懋聰也。與愍字義別。此殆避太宗諱。借懋爲愍也。率即率字。機檜一發。千石雲飛者。左傳旂動而鼓。音釋又檜。建大木置石其上。發機以鎚敵者也。高旗弊日。弊即蔽字。

案舊唐書太宗本紀貞觀十四年八月癸巳。交河道行軍大總管侯君集平高昌。以其地置西州。九月癸卯。曲赦西州大辟罪。乙卯於西州置安西都護府。十二月丁酉。交河道旋師。吏部尚書陳國公侯君集執高昌王麴智盛獻捷于觀德殿。行飲至之禮。賜醪三日。案碑之立在六月二十五日辛卯。與本紀言八月癸巳平高昌者不同。西域圖志極辨侯君集刻石紀功。與此非一碑。今考高昌之平。姜行本造械之功居多。侯君集傳云。大軍之發也。上召山東善爲攻城器械者。悉遣從軍。君集遂刊木填隍。推撞車撞其睥睨。數文積穴。拋車石擊其城。中其所當者。無不糜碎。遂拔之。姜行本傳云。行本率衆先出伊州。未至柳谷百餘里。依山造攻具。其處有班超紀功碑。行本磨去其文。

更刊頌陳國威德而去。遂與侯君集進平高昌。璽書勞之曰：攻戰之重，器械爲先。將士屬心，待以制敵。卿星言就路，躬事修營。干戈纔動，梯衝暫臨。三軍勇士，因斯樹績。萬里逋寇，用是剋平。方之前古，豈足相況。合觀諸傳，姜行本蓋先大軍出伊州，專造攻具。六月功成，八月遂克高昌。碑言未盈旬日，克成奇功。伐木則山林殫盡，叱咤則山谷蕩薄。機櫓一發，千石雲飛。墨翟之拒無施，公輸之巧詎比。皆行本自言造械之功，故璽書勞辭亦專重此事也。一統志謂侯君集平高昌後紀功碑，即是此碑。此碑專言通川深謀妙思，並無紀君集者。圖志之言是也。

漢班超碑爲姜行本所磨，煥彩溝漢沙南碑爲某筆帖式所鑿，可謂金石之浩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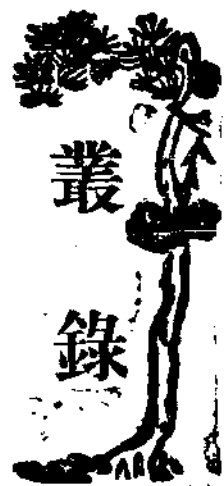
哈密之天山，隋突厥傳稱時羅漫山。唐書地理志曰：析羅漫山。析者時之變音。此碑正作時。案後漢明帝紀白山注：作折羅漢山。康熙輿圖錄蒙古語有查拉馬哈山。在哈密東北。查折拉羅馬漫皆轉音字。疑當時稱折羅漫析爲

折之訛字。時又析之變音也。

唐上元二年買馬私契

往見德人司代恩。在于闐所得建中元年買牛私契。與此契大致相同。此紙出吐魯番三堡。即唐高昌地。碎葉爲唐四鎮之一。唐書焉耆都督府下云。貞觀十八年滅焉耆。置有碎葉城。故舊書有焉耆而無碎葉。蓋一地也。趙文同交用下。爲帛練二字。已破爛不完。邊買乃西方土語。今時猶然。涼州人稱馬口齒若干。曰幾敦口齒。此云紫敦六歲。亦此意也。退上即腿上。寒盜二字。亦當時俗語。言人貧寒而爲盜者。當日買賣多以練計。此因保人未集。先立私契。猶今交易先立訂也。

(未完)



章實齋遺書

與陳觀民工部論湖北通志

僕論史事詳矣。大約古今學術源流諸家體裁義例多所發明。至於文辭不甚措議。蓋論史而至於文辭末也。然就文論文。則一切文士見解。不可與論史文。譬之品泉鑿石。非不精妙。然不可與測海嶽也。即如文士撰文。惟恐不自己出。史家之士。惟恐出之於己。其大本先不同矣。史體述而不造。史文而出於己。是爲言之無徵。無徵且不信於後也。識如鄭樵。而譏班史於孝武前。多襲遷書。然則遷書集尙書世本春秋國策楚漢謀記。又何如哉。充其所說。孔子刪述六經。乃蹈襲之尤矣。豈通論乎。夫工師之爲巨室。度材比於燮理陰陽。名醫之製方劑。炮炙通乎鬼神造化。史家詮次羣言。亦若是已爾。是故文獻未集。則搜羅咨

訪不易爲功。觀鄭樵所謂八例求書，則非尋常之輩所可能也。觀史遷東漸南浮，則非心知其意不能迹也。此則未及著文之先事也。及其紛然雜陳，則貴決擇去取。人徒見著於書者之粹然善也，而不知刊而去者，中有苦心而不能顯也。既經裁取，則貴陶鎔變化。人徒見誦其辭者之渾然一也，而不知化而裁者，中有調劑而人不知也。即以刊去而論文劣而事庸者，無足道也。其間有介兩端之可，而不能不出於一途。有嫌兩美之傷，而不能不忍於割愛。佳篇而或乖於例，事足而恐徇於文。此皆中有苦心而不能顯也。如以化裁而論，則古語不可入今，則當疏以達之。俚言不可雜雅，則當溫以潤之。辭則必稱其體，語則必肖其人。質野不可用文語，而猥鄙須刪。急遽不可爲宛辭，而曲折仍見。文移須存公式，而案牘又不宜徇駢麗。不入史裁，而詔表亦豈可廢。此皆中有調劑而人不知也。文至舉子之四書義，可謂雕蟲之極難者矣。法律細於繭絲牛毛，經生老儒，白首攻習，而較量於微茫杪忽之間，鮮能無憾。其故非他，命題虛實偏全，千變萬化。文欲適如其題，而不可增損故也。史文千變萬化，豈止如四書命

題之數。而記言記事。必欲適如其言其事。而不可增損。恐左馬復生。不能無遺憾也。故六經以還。著述之才。不盡於經解。諸子詩賦文集。而盡於史學。凡百家之學。攻取而才見優者。入於史學。而無不純也。記事之法。有損無增。一字之增。是造僞也。往往有極意敷張。其事弗顯。刊落濃辭。微文旁綴。而情狀躍然。是貴得其意也。記言之法。增損無常。惟作者之所欲。然必推言者當日意中所有。雖增千百言。而不爲多。苟言雖成文。而推言者當日意中所本無。雖一字之增。亦造僞也。或有原文繁富。而意未昭明。減省文句。而意轉刻露者。是又以損爲增。變化多端。不可筆墨罄也。僕於平日持論若此。而通志之役。則負愧多矣。當官采訪者。多於此道。茫如甚。且陰以爲利。十室必有忠信。規方千有餘里。部領六七十城。豈無縉紳都士。可與言者。地遠勢隔。無由朝夕商可。府縣官吏。疲癯不支。其有指名徵取之件。憲司羽檄。疊催。十不報六。而又逼以時限。不能盡其從容。中間惑於浮議。當事委人磨勘。而應聘司勘者。不知適從何來。夏畦負販一流。大率毀瓦畫墁。若將求食。然有問須答。不免降心抑氣。如與互鄉講禮。鳩舌

辨言一部十七史不知從何說起。今著辨例一卷特存大略取明義例而已。此輩所爲可駭可傷可笑又可憐者固不勝舉也。以此敗意分其心力。然於衆謗羣閥之際。獨特督府一人之知。而能卓然無所搖動。用其別識心裁。勒成三家之書。各具淵源師法。以爲撰方志者鑿山濬源。自詡雅有一得之長。非漫然也。夫著述之事。創始爲難。踵成爲易。僕闕然不自足者。傳分記人記事。可謂闢前史之蹊矣。而事有未備。人有未全。蓋采訪有闕。十居七八。亦緣結撰文字。非他人所可分任。而居鮮暇豫。不得悉心探討。以極事文之能事。亦居十之二三也。然紀分綱目。事亦稱約舉矣。人物一表。包羅全體。其有不及立傳之人。皆以一二字句隱括大略於表注。無遺漏也。以十一府州之大。新舊人物之多。不下數萬。他志所必不能該者。今以表注之法。轉無一人遺漏。則體撰雖疏。而其法乃密於時人之類纂。亦差足以解免於都人士矣。後人踵事增華。或取所闕而補其未備。而無改其規矩焉。庶幾叔皮後傳之遺乎。文徵之集。實多未備。則緣詩文諸集。送局無多。藏書之家。又於未及成書。而紛紛催還原集。是以不得盡心

於選事也。然僕於文體粗有解會。故選文不甚鹵莽。且於其意可存而文不合格者。往往刪改點竄。以歸雅潔。亦不自爲功也。至於詩賦韻言。乃是僕之所短。故悉委他人而已。無所與。不幸所委非人。徇情通賄。無所不至。惡劣詩賦。不堪注目者。僕隨時刪抹。而奸詭之徒。又賄抄胥私增。誠然出人意外。然僕畢竟疎於覆勘。當引咎耳。惟是史志經世之業。詩賦本非所重。而流俗驚名。輒以詩賦爭相請托。情干勢挾。蜂擁而來。督府尙且不能杜絕。何況館中。僕是以甲集選輯記傳。乙集選輯議論。而詩賦特分丙丁二集。丙集專載佳篇。丁集專收惡濫。譬居家者。必有廁圜而後可以潔清房舍。他時勢去人亡。則丁集自可毀板。此中劇有苦心。恨委任失人。不盡如僕意也。足下文雄學富。而又常留意湖北文獻。徒以人事參差。不得相與共功。深可惜也。猶望足下自以所得。勒成一家。他日留傳。並行不背。或者春蘭秋菊。各占一時之芳秀。亦千秋之佳話也。如何如何。勉之無怠。第有稍進於足下者。足下前月過從。僕出蘄州諸傳相質。以足下蘄人也。足下不甚省覽。意謂傳文所本。足下固已見之。僕之竄改。一似重謄邸

報然者。故不須加意爾。噫。苟以此意論古。負古人矣。僕嘗恨天下記傳古文。不存所據原本。遂使其文渾然如天生。事本如此。無從窺見作者心經意緯。反不如應舉時文。有題即可論其法也。昔人得歐陽氏五代史草。而文思加進。爲其中有點竄塗改。可以窺其用心。亦此意耳。前日奉質顧天錫父子列傳。全出白茅堂集。其文幾及萬言。而僕所自出己意爲聯絡者。不及十分之一。此外多襲原文。可覆按也。然周窺全集。而擷其要領。剪裁部勒。爲此經世大篇。實費數日經營。極有慘淡苦心。不見顧氏集者。不知斧鑿所施。既見顧氏之集。則斯傳乃正不宜忽也。嘉定蘄難之傳。全本趙氏之泣蘄錄。惟末段取宋史賈涉傳。載其淮北之捷。及斬徐揮二事。爲泣蘄錄吐氣以慰忠義之心。其文省趙氏原文至十之六七。而首尾層折。乃較原錄更爲明顯。亦非漫然爲刪節也。其後總論。即潤色泣蘄錄中申訴之語。足下過不留目。僕竊以爲非也。毋論原文之拖沓草率。爲趙氏之未盡。且彼以反復剖白悲哀控訴之語。乃申狀體也。今改爲沈鬱頓挫蒼涼憑弔之辭。乃論贊體也。字句略換。而文指全殊。豈得不加察耶。杜子

美曰。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史家竄點古今文字。必具天地爲爐。萬物爲銅。陰陽爲炭。造化爲工之意。而後可與言作述之妙。當其得心應手。實有東海揚帆。瞬息千里。乘風馭雲。鞭霆掣電之奇。及遇根節蟠錯。亦有五丁開山。咫尺險巇。左顧右睨。摧鑿難施之困。非親嘗其境。難以喻此中之甘苦也。而文士之見。惟知奉韓退之所以銘。樊紹述者。不憚怵目剗心。欲其言自己出。此可爲應舉避雷同之法。若以此論著述。不亦淺淺乎。私且小邪。蓋有大鵬千里之身。而後可以運垂天之翼。他若鷹隼羽毛。即非燕雀所能假借。文章各有裁識。豈因襲成文所能掩耶。史遷之才。出入周秦。牢籠戰國。當日諸子百家。今見存者。證以百三十篇之所去取。可謂汾陽入西平軍。旌旗壁壘爲改觀矣。其才足勝之也。至於六經左氏。非惟才不能勝。氣亦不能馭矣。故於三代本紀春秋世家。則奔走步趨。頗形竭蹶。是人之才識。絲毫不容勉強。其明驗矣。亦有史筆不具專家之長。而以因襲之文爲重者。如班氏資洪範於劉更生。沈約襲垂象於何承天。豈班沈之學。勝於劉何。然不自爲功。而因長見取。亦史家之成例。擬於武事。則

諸家如驍將之善於用兵。史裁不自用兵。如大將之善用驍將也。夫文士勦襲之弊。與史家運用之功。相似而實相天淵。勦襲者惟恐人知其所本。運用者惟恐人不知其所本。無以顯其造化鑪錘之妙用也。議僕書者多矣。少見多怪。本不足奇。然必待有所見而後怪之可也。僕屬草未成。書未外見一字。而如沸之口。已譁議其書之不合。此種悠悠。尙足與之辨乎。是非久而後明。公道自在人心。足下鄉黨之望。願爲我謝鄉縉紳。請存此說。以待日後論定可也。一時人知人罪。聽之而已。嗟乎。是亦不特此書爲然也。

邵氏晉涵曰。文史字見東方朔及司馬遷傳。唐宋以還。乃以論文諸家目爲文史。章君自謂引義徵例。出於春秋。而又兼禮家之辨名正物。斯爲文史通義之宗旨爾。蓋古人雖有其名。未嘗推究至於此也。此篇論通志義例。實包古今史裁。其意蓋謂韓歐之文。不可與論馬班之史。文之與史。判若天淵。論似新奇。然由其所辨。反覆推求。意義未嘗不平實也。昔人論劉勰知文不知史。劉知幾知史不知文。必如此書。而文史可以各識職矣。

湖北新志目錄

卷首(聖製共五卷)

疆域十一卷

沿革分野輿圖附四至八到十一山川

建

置六卷

一城池 二鄉鎮 三關隘 四梁津 五義冢

政典十八卷

二戶口

戶隄堰 三屯田 九祀禮 十恤祠廟 十一風俗 十二陵墓 十三法錢法關 十四軍制

十五塘汎 十八兵事

藩封一卷

古蹟一卷

寺觀一卷

祥異二卷

職官表四卷

明一周三漢至元國朝

選舉表七卷

一薦舉五經博士舉人 四

五六七貢 生武科

名宦四卷

人物十二卷

一七二八三九四 列傳 四儒林文苑 五

流逸方技 隱仙釋

列女五卷

藝文八卷

子部二史部二

金石九卷

一周至隋

元至明五代宋七國朝 雜記四卷

纂修原任工部虞衡司額外主事陳詩。山西徐溝縣舉人闞廷瑾。江蘇元和

縣生員吳藻。浙江海寧州生員張承寵四人。陳則章氏遺書中所謂陳工部

者是也。

跋湖北通志檢存稿

余撰湖北通志於列傳尤不苟。凡五十四篇。笈存私稿。未及其半。可惜也。然并合凡例序目。及往復駁議。猶見筆削大凡。今分次二十四卷爲檢存稿。不行於時。冀取信于後也。余嘗論史筆與文士異趨。文士務去陳言。而史筆點竄塗改。全貴陶鑄羣言。不可私矜一家機巧也。雖然。司馬生西漢。而文近周秦戰國。班陳范沈。文亦拔出時流。彼未嘗不籍所因。以增其顏色。視文士所得爲優裕矣。余撰方志。力闢纂類家之蕪沓。使人知方志爲國史羽翼。故於前古人物。久標史傳無可疑者。概列於人物表。不復爲傳。所爲傳者。多出宋元而後。史傳所載。與他迥有異同。或史本無傳者。方始爲之。而近世紀載。出於史學久絕之後。一切文辭敘述。蕪梗闌冗。全無法度。甚且稱爲顛倒。莫可究詰。而其事跡實有可傳。則亦不得不列其傳。故所因者。非第不足籍以生色。或至如學童課業。大費點化刪潤。免過爲幸。安敢望有拔出於平日之文哉。如亦效前人之借古籍以生色。則又有余之別裁。不容冒昧入者。閱者諒其所處之時之勢。而知其有苦心焉。幸矣。

上朱大司馬論

乙部之學。近日所見。似覺更有進步。殆於杜陵所謂晚節漸於詩律細者。世士以博稽言史。則史考也。以文筆言史。則史選也。以故實言史。則史纂也。以議論言史。則史評也。以體裁言史。則史例也。唐宋至今。積學之士。不過史考。史纂。史例。能文之士。不過史選。史評。古人所爲史學。則未之聞矣。昔曹子建薄詞賦。而欲采庶官實錄。成一家言。韓退之鄙鴻辭。而欲求國家遺事。作唐一經。似古人著述。必以史學爲歸。蓋文辭以敘事爲難。今古人才。騁其學力所至。辭命議論。恢恢有餘。至於敘事。汲汲形其不足。以是爲最難也。前明皮傅論文。則有秦漢唐宋。相與主奴出入。何信陽謂昌黎文起八代之衰。而古文失傳。由昌黎始。杭堇浦氏斥其病狂。夫昌黎道德文辭。並足泰山北斗。信陽何所聞見。敢此妄議。杭氏斥之是也。然古文必推敘事。敘事實出史學。其源本於春秋比事屬辭。左史班陳。家學淵源。甚於漢廷經師之授受。馬曰好學深思。心知其意。班曰緯六經。綴道綱。函雅故。通古今者。春秋家學。遞相祖述。雖沈約魏收之徒。去之甚遠。

而別識心裁。時有得其彷彿。而昌黎之于史學。實無所解。即其敘事之文。亦出辭章之善。而非有比事屬辭。心知其意之遺法也。其列敘古人。若屈孟馬楊之流。直以太史百三十篇。與相如揚雄辭賦同觀。以至規矩方圓如孟堅。卓識別裁如承祚。而不屑一顧盼焉。安在可以言史學哉。歐陽步趨昌黎。故唐書與五代史雖有佳篇。不越文士學究之見。其于史學。未可言也。然則推春秋比事屬辭之教。雖謂古文由昌黎而衰。未爲不可。特非信陽諸人所可議耳。蓋六藝之教。通于後世有三。春秋流爲史學。官禮諸記流爲諸子論議。詩教流爲辭章。辭命。其他樂亡而入于詩。禮書亡而入春秋。易亡亦入官禮。而爲諸子家言。源委自可考也。昌黎之文。本于官禮。而尤近于孟荀。荀出禮教。而孟子長于詩。故昌黎善立言。而又優于辭章。無傷其爲山斗也。特不深於春秋。未優于史學耳。噫。此殆難以與文學士言也。

雜說上

夫書法之妙。藝林爭重。後人追溯。惟謹臨摩。臨則離形而得似。摩乃撫蹟以追

神要皆心具鑪錘。思通曲折。然後生同春煦。妙析秋毫。苟神妙難追。臨摩乏術。欲存故蹟。無踰雙鉤。雙鉤者。原于飛白。而不自爲主。略同撫摩。而不運其筆。兩面夾描。中虛著墨。雖使不知書者。細意鈎之。可使神明絕藝。纖渺無遺。文章之道。亦如是也。鍾王不世出。而雙鉤不絕於天下。則謹守故蹟。以待神明於鍾王之法者。變而通焉。左馬不世出。而掌故不絕於天下。則整齊故事。以待神明於左馬之才者。筆而削焉。此則自然之理也。乃今之言書法者。不廢雙鉤。而矜文章者。恥言掌故。動以作者自命。不肯謹拾聞見。以待其人。是猶不能書者。見元常之巧妙。窺逸少之雄奇。而思奮筆追蹤。以謂變化由我也。其不同於畫墁也者。亦幾奇矣。夫禮失者常求諸野。文勝者必反於質。雙鉤不擅書名。而書賴以傳。文家必欲文名。而真文喪矣。吾於文章一道。存雙鉤之意者。得二家焉。一爲竺國之經律。一爲官府之文移。夫其語必疊謹。字無單著。寧復而存質。無徑省以趨文。苟無左馬之才。而欲當前情事。如風可捕。似電可蹤。文人竭力追摩。不若彼二家之自然無失者矣。原彼二家。創斯體例。聿求情理。翳豈無由。竺國經

律本出西域梵書白馬東來華言譯受名諱秘密例故不翻若取波羅揭諦菩提薩哆之類凡未及翻者對音洛誦初不辨其云何至於澆文周匝所謂無上妙覺真實不虛等語乃是循譯漢文通其義意云爾本質不如是也使不周詳複析則言語尙不可通况文理乎至於官府文移所以約束期會敷政出治苟無定式則事必擾亂莫知適從是以字有隸書文稱刀筆隸書取其簡易刀筆明其判決文法重規疊矩不可一字遊移如官曰官員吏云吏典田稱田畝房稱房間亦已不憚繁矣至於錢穀則册明四柱（舊管一新收二開除三見在四）刑名則勘疊三重（刑部二覆奏文俱重疊）此皆有似雙鉤復而不厭苟使才人飾以黼藻文士加以琢雕則施之有政達於其事必有窒礙而不可行者矣嗟乎所貴文章貴乎如其事也乃文士興而事實亡以爲才不及乎曷亦思彼竺國經律與夫官府文移不必才者而後能也所患知有文而不知所以爲文譬若畫史徒善丹青而不必肖所圖者之形象矣

雜說中

稽生賦琴。從椅梧而詳及高岡。馬君賦籟。由竹筍而先徵幽谷。雖曰數典窮源。亦覺萬物本天。不免從同賦六合矣。先輩縱有沿流。後學未宜效也。六朝習尚。爭以郡望相高。記傳用之。全乖史法。其有史官撰碑。文士銘墓。敘人姓氏。亦必排偶其辭。溯厥淵源。追所自出。莫不上窮三五。下逮春秋。播摭成文。鋪敘端委。其爲繁複。豈特梧岡筍谷而已哉。夫封建罷爲郡縣。姓氏合而不分。至於上古名號。春秋國族。並於譜牒之書。詳其授受。如張爲晉族。李出吳支。自世本以降。久有明文。則張李千載著稱。直書自見。今爲之文者。必援絳翼舊都。庭堅故號。如類書之記典實。策士之疏記誦。豈惟載薪荻以却車。亦見積塵垢以盈橐者矣。春秋比事屬辭。必徵其類。詩人抑揚咏嘆。則興於物。文雖淺近。旨實闕深。孟子窮舍牛之心。可以推恩反本。史遷徵伯夷之怨。極於盜跖顏淵。比類參觀。甚資啟悟。一隅三反。文章不可勝用矣。夫義理精微。疏而剔之。恐人昧而不知也。情事顯白。指而示之。恐人習而不察也。要必有爲而發。則指月可以示人。如其無病而呻。雖抽蒲何益。亡子邪。每見文士效賸。無端生慨。如敘婦女貞節。必痛

斥鬚眉丈夫。述韋布綱常。必力詆金貂卿相。傳微賤名義。必苦訾詩禮名儒。以謂彼望重而不免隨流。此責輕而竟能樹立。因而歌且蹈足。憤至裂眦。君子觀之。不免千篇一律。貌雖似於古人。義實流於浮泛。歌哭雖殷。悲喜何有哉。易曰。君子以類族辨物。論語曰。譬諸草木。區以別矣。天地之大。品類之繁。此宜有而弗有。彼當然而不然。何可勝道。比如山海生植。雲霞變幻。事雖奇詭。理實尋常。偶舉爲證。於理無傷。必欲歷歷數之。則何可盡也。昔歐陽單咏嘆李氏懲二臣也。柳子激贊宋清。悲窮途之無與援也。莊生嘆異申屠。表德充之符也。無莊生與歐柳之意。而但取婦女市儈殘疾之人。以衡天下之名教。且謂於是寄感慨。則感慨不可勝用矣。有病風者索居一室。嘔罵不休。或問其所仇毒。則曰余拙言辭。恐遇侮而口不給也。茲固貯蓄以備他日需爾。若斯人之感慨。其殆貯蓄歌泣以備他日之需者歟。一近見文士爲人撰宗祠義學規例。序端毒口肆罵世人不知睦族。與勉人進學。以反襯之。真惡習也。又韓昌黎作柳子厚墓誌。敘其與劉禹錫交誼。至欲以柳易播。因痛詆當世交情反覆。落坑阱不救。反擠之。

又下石等語。亦有所爲而發文。亦激昂盡致。後人不解其故而但賞其文。亦開肆酒罵座無病而呻之漸。

雜記下

古文之目。始見馬遷。名雖托於尙書。義實取於科斗。古者稱字爲文。稱文爲辭。辭之美者。可加以文。言語成章。亦謂之辭。口耳竹帛。初無殊別。春秋傳曰。辭不可已。易曰。指遠辭文。夫鄭相口宣。叔向稱爲輯擇。則言語成章。可謂辭也。文周繫易。夫子贊辭爲文。則嘉尙其辭。乃謂文也。未有以所屬之辭。即稱爲文。於文之中。又稱爲古者也。自東京以還。訖於魏晉。傳記皆分史部。論撰沿襲子流。各自成編。未嘗散著。惟是騷賦變體。碑誄雜流。銘頌連珠之倫。七林答問之屬。凡在辭流。皆標文號。一後漢始有文苑傳。魏文典論有論文篇。摯虞有文章流別。而碑文祭文。皆以文名。其類實繁。西漢如司馬相如。封禪文。亦後人改題。本傳稱書不稱文也。於是始以屬辭稱文。而文苑文選。所由撰輯。彼時所謂文者。大抵別於經傳子史。通於詩賦韻言。斯則李苑姚粹。猶沿其例。覆檢部目。可得

而言者矣。（李苑指李昉文苑英華避上句文苑也上句文苑乃指梁時文苑在文選之前姚粹乃唐文粹一文緣質而得名古以時而殊號自六代以前辭有華樸體有奇偶統名爲文無分今古自制有科目之別士有應舉之文制必隨時體須合格束縛馳驟幾於不勝於是吾衰誰陳太白慷慨於大雅於今何補昌黎深悲於古人玉溪自恨於幕遊劉伉希風於昔者師魯之矯崑體永叔之謝揚劉自後文無定品俳偶即是從時學有專長單行遂名爲古古文之目異於古所云矣宋元經義明代始專策論表判有同兒戲學者肄習惟知考墨房行（皆四書文）師儒講求不外蒙存淺達（皆四書講義）間有小詩律賦駢體韻言動色相驚稱爲古學即策論變調表判別裁亦以向所不習名曰古文斯則名實不符每况愈下少見多怪俗學類然充其義例異日科舉程文改易他制必轉以考墨房行爲古文矣（凡著述當稱文辭不當稱古文然以時文相形不妨因時稱之）

胡氏虔曰文字古有二訓依類象形謂之文此文字之文也青與赤謂之文

五采備曰文此文質之文也其以文質之文爲贊言辭之美者易之旨遠辭文左傳之言之無文行之不遠皆是也則文字乃虛字不過與辭輯辭擇之輯擇相等耳魏晉以來以詞章爲文單稱曰文不與辭字相屬竟作實字用矣此亦徇俗而昧初義之失也

(未完)

中國學報叢錄

二十 第九期

叢錄二

聲調譜闡說 自序

余幼讀聲調譜，猝不能解，竊怪同此平仄，何律調易知，古調獨難也。稍長，請於先叔父鶴舟夫子，得聞其略，厥後取唐宋名家詩遍閱之，益覺豁然，方知古調非難知，作譜者故匿其指耳。今春臥疴一室，無以自娛，取舊譜而詳說之，編成一卷，題曰聲調譜闡說，期於闡發其旨，無使閱者猝不能解爾。道光三十年三月長沙鄭先樸序。

一古詩聲調之紊，始自齊梁，學者欲合古調，必盡去齊梁之調，原譜於齊梁體，僅錄唐人擬作五詩，又不言其聲調之獨別，使人茫然，今悉詳說之。

一七言內，唐初體實別有聲調，少陵以下，往往效之，原譜無一字言及，幾使人妄疑古賢之失調，今特補論於柏梁體後。

一因園原譜後列李賀十二月樂府，四庫全書總目疑其不可解，愚按所標平仄，與古詩同，而必別立此條者，蓋此公好與漁洋爲難，漁洋嘗謂樂府別是聲

調體裁與古詩迥別。因園不以爲然。故立此條以破其說。其取李賀此篇者。取其五七言皆備也。

一原譜於聲調宜忌。不肯明言。僅就古詩點出。使人自悟。今皆明言之。不待閱者思索也。

聲調譜闡說

益都趙執信原本

秦和姚頤增評

長沙鄭先樸闡說

總論

原譜云。詩之由來。皆爲樂也。樂之節奏。不可一音不諧。詩之平仄。不可一字不論。西涯云。詩有具眼。亦有具耳。具眼主格。具耳主聲。漁洋云。無論古律正體拗體。皆有天然音節。所謂天籟也。唐宋元明諸家。無一字不諧。第其譜俱爲枕中鴻秘。世不經見。昧者且有甯律不諧。無使句弱之說。閒見一二揣摩有得。又不能了然於口。後學所以鮮師承也。

先樸曰。聲調之弊有二。一曰蹇澀。讀去令人人口吃。一曰低沓。讀去令人氣索。低沓由於入律。蹇澀由於用齊梁調及柏梁調。

原譜云。徐蓋山曰。古詩調猶可入律。律詩調必不可入古。如寫八分不可參楷法。古文不可入時文腔也。

先樸曰。入律之戒。惟平韻七古最嚴。平韻五古次之。仄韻詩又次之。平韻七古。惟出句可用律調。對句即宜用古調。平韻五古。上句不律。下句可律。下句不律。上句可律。但不宜兩句純律耳。仄韻詩。若摩詰聲喧亂石中。色靜深松裏。工部照室紅鑪促曙光。縈窗素月垂文練。一聯亦屬無妨。但不可於上下聯中。再用相黏律句耳。至四句換韻者。其聲調有二。有用古調者。杜韓是也。有多參律調者。初唐及元白是也。二體蘇陸兼用之。

原譜曰。五古與七古不同者。七古平韻。單句末字忌用平聲。五古平韻。單句末字正宜用平聲。至仄韻詩。則平上去入閒用。與七古同。

原譜曰。凡古詩押平韻者。若下句是律。上句末字宜平。如借問大將誰。恐是霍嫖姚。恐是句律。誰字平。是也。抑仄韻者。下句是律。上句末字宜仄。如愁因薄暮起。興是清秋發。興是句律。起字仄。是也。如此則雖雜律句。仍是古調。七古亦然。愚按平韻詩。出句或用律。而末字平亦妙。如突兀壓神州。崢嶸如鬼工。突兀句律。而州字平。憶昔初蒙博士徵。其年始改稱元和。憶昔句律。而徵字平。是也。仄

韻亦然。

平韻七古出句末字忌用平聲唯是律句不忌

原譜云。拗律乃仄韻正調。五七古皆然。

原譜云。仄韻時用律句參之。愚按五七古皆然。

原譜云。仄韻詩三句俱律。但不黏亦可。如言入黃花川。每逐清溪水。隨山將萬轉。趨途無百里。是也。愚按七古亦然。如豈聞一絹直萬錢。有田種穀今流血。洛陽宮殿燒焚盡。宗廟新除狐兔穴。是也。

先樸曰。一聯中一句律一句拗。仄韻詩可用。如原譜所錄。感此懷故人。中宵勞夢想。及相望。試登高。心隨雁飛滅。是也。七古亦然。如模餽半已似癡。胝。詰曲猶能辨跟肘。及厭亂人方思聖賢。中興天爲生耆耆。是也。

原譜云。歌行轉韻者。可以雜入律句。借轉韻以運動之。純絲裏鍼。輒中自有力也。愚按四句換韻者。如西洲曲。張若虛春江花月夜。東坡送戴蒙赴成都玉局觀之類。純用律調。如杜漢陂行。韓瀧吏之類。仍用古調。二者皆正格。若六句換韻八句換韻者。斷不可多參律句。宜用古調。微特少陵花卿歌。丹青引。諸作如

是觀樂天長恨歌純用律調而首段一韻八句便用古調亦可悟矣。
 原譜云字有揚有抑平去爲揚入上爲抑凡單句末字必錯綜用之方有音節。
 如以入聲爲韻第三句或用平第五句或用上第七句或用去大約用平聲者
 多然亦不可泥須相其音節變換用之但不可於入聲韻單句中再用入聲字
 住脚耳雖唐人亦間有用者卻不用爲妙。即平韻詩單句末字亦宜上去入三聲間用

五言句圖

先樸曰五言句調非古即律無不入格者不似七言有柏梁調也其別爲
 齊梁調者須合數句論之。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仄	仄仄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仄	仄仄	仄仄
仄	律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平仄	平仄	仄平	仄平	平仄	平仄	平仄	平仄
平	律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仄平仄仄平 古律

仄平仄平平 律

仄平平仄平 拗

仄平仄仄平 拗

仄平仄仄平 古

仄平平仄平 拗

先樸云五古自十九首至陶謝音節悉合。閒有失者不過百中之一二。及齊梁而大變。讀去似律非律。似古非古。蓋古詩衰而律詩將出之候也。洎乎唐代名家輩出。法度日嚴。律則純律。盡去齊梁之拗強。古則純古。兼無漢魏之疏失。於是齊梁閒古律雜糅之調。以入律詩。謂之失黏。以入古詩。謂之落調。作古詩者。但取齊梁調而盡去之。即古調矣。

原譜云。總之兩句一聯中。斷不得與律詩相亂。愚按相亂即齊梁調。唯仄韻中。閒有似律而仍為古調者。詳見總論中。

先樸曰。拗律固是仄韻正調。平韻亦可用之。如原譜所錄。秋色有佳興。况君池上閒。及潭嶂積佳氣。萸英多早芳。是也。但平韻忌一聯中一句拗。一句律耳。先樸曰。四句中一句是律無妨。如原譜所錄。石徑陰且寒。地響知遠鐘。似行山

林外聞葉履聲重。及時與道人偶。或隨樵者行。自當安蹇劣。誰謂薄世榮。是也。原譜云。平韻詩末二句入律。盛唐人時有之。

先樸云。初學有捷訣。但取句圖中古句拗句用之。絕不沾惹律句。自然合調。

齊梁體

先樸曰。齊梁體原譜太畧。今詳言之。又原譜所列五詩。皆唐人效齊梁之作。今愚所論。卽引齊梁詩。庶不至數典忘祖。

先樸云。詩至齊梁。詩之衰也。杜曰。恐與齊梁作後塵。韓曰。齊梁及陳隋。衆作等蟬噪。蓋字多繁縟。句皆對偶。體格本介在古律間。故音節亦古律相雜也。但對偶之習。自劉宋已然。音節之乖。則始自齊人耳。

五言之齊梁。猶七言之柏梁也。凡律調古調拗律調。及拗律古詩中不可用之調。無不入格。

齊梁體有通篇皆律。獨拗數句者。如徐孝穆山齋詩。賀力牧亂後別蘇州人詩。有通篇皆律。獨首尾用古句者。如江文通南還尋草市宅詩。經始興廣果寺詩。

有八句純律者。有六句純律者。有四句純律者。有四句純律卻不黏者。平韻如文通。輶軒通八表。旌節驚三秦。聽歌酬敏對。繼好伴行人。仄韻如子山。奔河絕地維。折柱傾天角。成羣海水飛。如雨天星落。又如謝宣城。交藤荒且蔓。樛枝聳復低。律不黏獨鶴方朝唳。飢鼯此夜嘍。仄韻如宣城北。拒溺驂鑣。西龕收組練。江海既無波。俯仰流英盼。江海句不黏。卻律以上皆尋常古詩所忌。

押平韻者。四句中三句是律。固齊梁調。卽四句中兩句是律。末字又上下諧。無論上下聯黏不黏。皆齊梁調。如江文通。日落長沙渚。曾陰萬里生。藉蘭素多意。臨風默含情。陰鏗洞庭春。溜滿平湖錦。帆張沅水桃花色。湘流杜若香。此一聯皆律者。謝宣城。高閣常晝掩。荒階少諍辭。珍簟清夏室。輕扇動涼颺。一三古。二四律。又海暮騰清氣。河關秘棲冲。煙蘅時未歇。芝蘭去相從。一三律。二四古。范龍彥。田家樵采去。薄暮方來歸。還聞釋子說。有客歛柴扉。一四律。二三古。沈家令。生平少年日。分手易前期。及爾同衰暮。非復別離時。一四古。二三律。此上下聯各帶律句者。若分作兩處。可入古詩。在一處則齊梁調也。以一聯論。每喜用

一句拗一句律之調。如何水部念此一筵笑。分爲兩地愁。沈家令夢中不識路。何以慰相思。庾慎之鷹與雲俱陣。沙將蓬共飛。無此律庾子山望氣求真隱。伺關待逸民。無此律又多兩句皆律卻不黏者。如何水部少壯輕年月。遲暮惜光輝之類。以上所論皆平韻古詩所忌仄韻卻無妨

押仄韻者。四句中三句是律。若句句不黏。末字不諧者。爲古調。句句相黏。末字亦諧者。爲齊梁調。如庾子山人生一百年。歡笑惟三五。何處覓錢刀。求爲洛陽賈是也。

七言句圖

先樸曰。七言句調。除半律外。皆不論第一字。除半律及仄平仄仄平仄仄平二種柏梁調。及仄平仄平平仄平仄二種拗律外。皆不論第三字。所喫緊者。在下三字。今以下三字爲主。取百二十八種調。分爲八部。以便記憶。

乾部

仄平 仄仄平 平 古

原譜云如下三字平。第四字平。則第六字必仄。愚按恐其入柏梁調也。又曰。如第四字平。則第六字必仄。愚按恐其入柏梁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按今離部後四調是也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拗古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拗古

仄平 仄仄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調柏梁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調柏梁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調柏梁

仄平 平仄 平仄 平仄 平仄 平仄 平仄 平仄 平仄 平仄

兌部

仄平 仄仄 仄仄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古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古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半律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仄平 平仄

半律

仄平 仄仄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調柏梁

愚按下列三字是用仄或曰首二行所字亦柏梁調特
首二行所字是用仄或曰首二行所字亦柏梁調特
原譜未言耳

原譜云此種句調止可用於柏梁體尋常古詩不
可用轉韻尤不可用則乖音節矣愚按古詩不
亦無以柏梁調作出句者

仄平 仄平平仄平

調柏梁

仄平 平仄平仄平

調柏梁

仄平 平平仄平平

調柏梁

離部

仄平 仄仄仄平平

古

仄平 仄平仄平平

古

仄平 平仄仄平平

拗古

仄平 平平仄平平

拗古

仄平 仄仄平仄平

拗

仄平 仄平平仄平

拗

仄平 平仄平平平

古

仄平 平平平仄平

古

震部

愚按此行及下行所列尋常古詩中間有用者

仄平 仄仄 仄仄 仄平 古

原譜云下三字用仄仄平者其第四字必仄如紫

仄平 仄平 仄仄 仄平 古

平如城門人開掃落花是也

仄平 平仄 仄仄 仄平 古

仄平 平平 仄仄 仄平 古

仄平 仄平 平仄 仄平 古

仄平 仄仄 仄平 仄平 古

於此本半律因拗第三字

仄平 平仄 仄平 仄平 古

仄平 平平 仄平 仄平 古

坤部

仄平 平平 仄仄 仄平 古

仄平 平仄 仄平 仄平 古

仄平 仄平 平仄 仄平 古

仄平 仄仄 仄平 仄平 古

愚按七仄之句不可連用如韓碑詩入蔡縛賊事
太廟功無與讓恩不可訾帝曰汝度功第一汝從事
愈宜為辭愈拜稽首且舞金石刻畫臣能以救之
蔡句愈拜句皆七仄中帝曰句功字用平以救之
下文文成四句亦然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艮部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仄平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半律 律半律

原譜云：下三字用平仄者，第四字必須是仄也。還朝豈獨差老病是也。愚按此部後四字，必須是也。如按第四字平則第二字亦須平，如首二行所列。

坎部

仄平 平 平 平 仄 平 仄 古

仄平 平 仄 平 仄 平 仄 古

仄平 仄 平 平 仄 平 仄 拗

仄平 仄 仄 平 仄 平 仄 古

仄平 平 平 仄 仄 平 仄 拗

仄平 平 仄 仄 仄 平 仄 拗

仄平 仄 平 仄 仄 平 仄 古

仄平 仄 仄 仄 仄 平 仄 古

巽部

仄平 平 平 平 平 平 仄

仄平 平 仄 平 平 平 仄

仄平 仄 平 平 平 平 仄

愚按此句第三字仄故拗律中不用

仄平 仄仄平平仄

仄平 平平仄平仄 半律

仄平 平仄仄平仄 半律

仄平 仄平仄平仄 古

仄平 仄仄仄平仄 古

原譜云。七古凡一韻到底者。其法度悉同。仄謂平韻同韻惟仄韻詩。單句末字宜平仄

閒用。平韻詩。單句末字忌用平聲。若換韻者。則當別論。

原譜云。平韻詩起句不押韻。落字不宜平。如張生手持石鼓文。勸我試作石鼓

歌。不學可也。仄韻詩起句不押韻。落字仍可仄。如憶昔北尋小有洞。洪河怒濤

過輕舸。是也。

原譜云。上句雖不論。亦宜少拗。乃健。愚按平韻仄韻皆然。

原譜云。平韻七古出句下三字皆仄。對句下三字皆平。此老法也。

原譜云。大抵平韻詩出句第五字宜仄。對句第五字宜平。此一定之法。愚按此

言殊不可泥。對句第五字平，可用之調二十六。此外六種仍不可用。對句第五字仄，不可用之調十六種。此外十六種仍屬可用。出句第五字仄，固無不合。出句第五字平，亦有可用之調二十種。詳見句圖中。

原譜云：換韻者，閒以律句無妨。若一韻到底者，斷不可雜以律句。大抵以第五字爲關捩。彼俗所云一三五不論，不惟不可以言近體，亦不可以言古體也。又云：換韻似律無妨者，惟仄韻不拘。至平韻句，仍以第五字用平聲爲正。

原譜云：九字句祇以下七字爲主。

原譜云：柏梁句雖是古調，止可用於柏梁體中。至於尋常古詩，不可用。轉韻尤不可用。用則乖音節，當細辨之。愚按柏梁調，杜韓時用之。杜如少壯幾時，柰老何。向來哀樂何其多。韓如街東街西講佛經，撞鐘吹螺鬧宮庭。或疑二公失調，或又引爲口實，謂柏梁調到處可用，皆非也。蓋二公所用柏梁調，係兩句連押兩韻者，斷章取義，似柏梁體，故用之無妨。亦猶少陵大食刀歌，雖通體二韻，而二韻中句句用韻，似柏梁體，故有鑄錯碧鬢鷓鴣膏，龍伯國人罷釣鰲等句。太

白廬山謠。雖係轉韻。而中一段句句用韻。故有金闕前開二峯長之句。古人於此。大是不苟。但後人不必效。故東坡放翁則無之。

柏梁體

原譜云。柏梁句句用韻。雜律句其中。猶不用韻之句。偶入律調。下句救之也。愚按亦不可兩句相黏。致如律詩起聯。飲中八仙歌。長安市上酒家眠。以下三句。純是律調。不學可也。

原譜云。柏梁詩。大官令云。枇杷橘栗桃李梅。語本可笑。後人效之。遂成體裁。昌黎陸渾山火。鴉鷓鷯鷲雉鵠鷓。及坡翁韓幹收馬圖。駉駉駉駉駉駉駉。陳后山上蘇公。桂椒柑櫨楓柞樟。林艾軒資中行。鐘鎛鼎鬲匜盤盂。韓子蒼詩。萐藕蓀芋蘂荷葦等句。可見。然史游急就篇。鯉鮒蟹鱖鱕鮑鰕。竽瑟笙篴琴筑箏。駉駉駉駉駉駉駉。牂羖羯羴豕羶。已在目前矣。若仰山答滌山云。瓶盤釵釧券孟盆。禪語偶亦相似。至鄧林鴻鵠鷓鷯鷓鷯。鱗魴鯉鯉鱔鱈。用之律則非體。

唐初體

先樸曰：唐初五古，尚沿齊梁陳隋餘習。七古亦別有音節，雖係轉韻，卻與尋常轉韻者微別。尋常至六句一轉，八句一轉，必用古調。唐初往往一連六七句，純是相黏律調，如盧昇之《長安古意》首段八句純律。武三思《仙鶴篇》宛轉能傾吳國市六句。劉希夷《代悲白頭翁》公子王孫芳樹下六句，亦復如是。又喜用一句拗一句律之調，如駱賓王《帝京篇》翠幌珠簾不獨映，清歌寶瑟自相依。又久留郎舍終難遇，空掃相衙誰見知。此等句，實齊梁之隔日瘧，匪唯一韻到底之古風不可用，即四句換韻者，亦不可用。在仄韻則無妨耳。

先樸曰：右丞老將行，工部洗兵馬，古柏行，微之連昌宮詞，皆參用此體，故詞藻富麗，隊仗齊整，而聲調亦多入律。

先樸曰：唐初體，亦詩中不可少之格。少陵所謂不廢江河萬古流也。然綺麗有餘，矯健不足，終非正格。何大復以爲在少陵之上，何其謬哉。

五律句圖

論不仄平平仄，論不仄仄平仄。

平平仄仄平。

平平平 救 仄平 救上句
仄 拗 平平 救 仄平 救本句亦
救上句

不平仄仄。

不平仄 拗 平 救 仄 救本句
論不 論不
論不 論不
平仄 拗 仄仄 古句

仄仄平平。

仄平 拗 平平 古句
論不 論不
論不 論不
仄平 拗 仄平 古句

七律句圖

不平仄仄平平仄 | 論不 論不
論不 論不
平 仄 仄 平 平 仄 平 仄

仄平平仄仄平 論不 論不
論不 論不
仄 平 平 仄 仄 平 仄 平

仄論不 論不
論不 論不
仄 平 平 仄 仄 平 仄 仄 古句

論不 論不
論不 論不
仄 平 平 仄 平 救 仄 古句

論不平不
論仄仄平平

論不平不
論仄仄平平

原譜云。

仄平仄仄

拗平仄

救仄平

及仄平平

救仄平

四種句名

當句拗

亦名雙拗

上句也。

仄平仄仄

拗平

救仄

暨仄

拗平平

救仄平

三句種

名單句拗亦名單拗本

句救本句也。

先樸曰。凡仄仄起一聯。拗則必救。不可獨拗上句。如花隱掖垣暮。啾啾棲鳥過。吾舅政如此。古人誰復過。之類。平平起一聯。正宜獨拗上句。因下句不可拗。拗即古句。如遙憐小兒女。未解憶長安。清新庾開府。俊逸鮑參軍。之類。此言拗體中正格也。變格則不盡然。

原譜曰。不入律而猶可用者。

平平仄仄

下句仄仄

如身輕一鳥過

仄仄仄。如往還二十載。

下句仄仄

寸心違之類。

已似古句。

便宜酌用。

若仄仄平平

平平平

仄平平平。全是古句。古人閒施於通首皆拗之篇。不效可也。又平平仄仄。平仄仄平。不可入律。人猶知之。至仄平仄仄。律中從無此等句法。人多不

知者則一三五不論之說誤之也。

原譜云五平聲成句。惟古詩有之。律體絕無。若五仄句。如積水不可極。下句安知滄海

東白日若不落。下句紅塵之類。又有參一平聲字於句首。如幽意忽不愜。下句歸期

無奈河漢不改色。下句關山之類。又有平聲字在句中。如萬物都寂寂。下句聞彈正

聲雨洗山木溼。下句鴉鳴之類。中必有入聲字。對句第三字必平。此亦唐律句

之一。

原譜云七言止於五言上加平平仄仄耳。拗處總在第五六字。其第五六字。即

五言之第三四字。七言之仄仄平平仄仄平。即五言之平平仄仄平。此句五言

第一字仄。第三字必平。故七言第三字仄。第五字必平。如橫笛短簫悲遠天。山

雨欲來風滿樓。水鳥帶波飛。夕陽之類。不可勝指。不如是。不成律也。各種拗法

救法。除上二字。與五言盡同。至若春風三百九十橋。愧我十年感遇詩。兩十字

皆不諧。而用之者。當時長安語音讀十如繩。絕非妄下。但今人斷不可效也。

原譜云工部雲白山青萬餘里句。萬字仄。餘字必平。餘字救萬字也。萬字仄。山

字亦必平。若第三字仄，仍落調矣。

原譜云：工部和裴迪早梅詩及所思等篇，起句便拗，俗云拗第三句方可，誤也。原譜云：凡拗律詩無八句純拗者，其中必有諧句。如上四拗，下四諧，上六拗，下二諧，或中間拗，前後諧，若不黏不諧，定是古詩。愚按此言亦不可泥。如原譜所錄不信最清曠一篇，通體不黏不諧，而實非古詩也。但此體不多見耳。

右 先大父所著聲調譜闡說一卷，光緒初年曾刊於長沙，當時印刷無多，而板旋散失。近日中外知交時有索觀者，因重爲排印於報中，孫沅恭識。

中國學報叢錄

二十二 第九期

叢錄三

無邪堂答問駁議（續第八期）

丹徒陳邦福

問事變之來條自注云。小人巧而君子拙。小人華而君子質。小人諛而君子直。故人情莫不遠君子而親小人。福曰不然。此云小人巧者。殆月令逸周書所稱淫巧之巧與。若君子之中。真拙訥者似少。特不多言耳。孔子曰。君子不重則不威。又周廟金人銘曰。無多言。無多事。多言多敗。多事多患。此皆君子慎言寡言之確證也。若一理而論。統目爲韓非。楊雄。周昌。鄧艾之口吃似誤。至小人華而君子質。小人諛而君子直。二語經驗甚深。非小心人不能道也。

同上條云。術也者。君子所以馭小人也。可偶用而不可以常用也。小人術多而君子術寡。以寡術禦多術危矣。福曰不然。上既云小人巧而君子拙。則君子之不能對待小人也可知。此又云君子能以術馭小人。非自相矛盾乎。夫術者。君子處世一方面之所用也。今本書當云君子所以防小人。而云君子所以馭小人者。或是一時傳寫之誤。

同上條云揚一己之才以屈天下之才而能任天下之重者吾未之聞也福曰不然露一己之能懷一偏之私以暗殺天下之才者此小人之尤也福於古古今今聞之屢矣聞之不足甚且見之而朱氏云未之聞者朱氏獨未聞乾隆時宰相和珅藉小人虎踞之力以任天下之重乎此尙百年內事也遠此則無論矣近此則愈出愈奇更不足論矣

問後世之天下雖以儒術爲本條云欲兼刑名恐不易言諸葛公明申韓古之最善用法家者若漢景宣二帝則已涼薄寡恩矣福曰不然法律爲人人所必有普通之知識專門學校習之此即儒術能兼刑名法術之明證也法政學校無論專科

預科均有國文倫理等學非儒術之能兼刑名乎朱氏所處雖不同時其與守舊時代之刑幕理由則

一至於涼薄寡恩之事可不必慮何也多讀尙書春秋可保無虞也漢人如董仲舒兒寬

雋不疑輩皆引經義以決獄并未聞有涼薄寡恩之氣習若漢景宣二帝之涼薄寡恩恐亦專學申韓之刻

未潤申韓之脂耳

問今天算言推步條答注云西人亦嘗言彗星所指之地多有兵事彼未嘗不

見爲災異。第謂彗星亦有行度。必欲推而得之。福曰不然。西人嘗言彗星以地軸周轉過度則見。并無災異之說。朱氏殆誤記史漢通鑑。某年彗星見於某方。主兵災之舊說。與兩千年來。吾國民不但對於彗星主迷信。且於地震之迷信爲尤烈。俗語云地動三搖皇帝出朝。此等迷信已達於冰點矣。西人之所謂地震者。爲地殼之震動。其小者。雖如車馬行過。僅僅搖動。甚至岩石坼。地盤裂。市街村落全破壞。但地震之區。不限一地。時有至數方里。數十方里。數百方里者。不等。要之地震結果。以崩山岳。埋谿谷。凹凸於地盤而著者也。或云以火山空氣常存之上部爲地盤陷沒。或以猝爲岩石破壞。或遽因水蒸汽之發生。衆說紛紜。然終無以凶荒兵禍爲根據也。

問漢藝文志爾雅小爾雅不入孝經條。自注云。近儒拘於說文。動欲舉一而廢百。惑之甚也。福曰不然。說文之與爾雅。皆爲訓故之領袖。互證可。校訂亦可。舉一而廢百。則不可。試問朱氏所稱舉一而廢百者。指何人何書何卷何條之謬誤乎。竊觀自段先生以下。確有心得者。不下百家。若云舉一廢百。眞委巷之言。賊夫人之子矣。

同上條自注云。國朝治小學訓詁者甚多。惟邵氏爾雅正義。郝氏爾雅義疏。王氏廣雅疏證。段氏說文注。王氏說文釋例。學者不可不讀。諸書皆小學之功臣。小疵不害大醇。福曰不然。邵二雲之爾雅正義。係箋釋之例。非疏證之例也。蘭臯知之。故有義疏之作。非好事也。實出於萬不得已也。邵書略於博物輿地等科。故全書可採者寥寥。郝書詳於考異。郝邵兩書未詳者甚夥。程直駕九能匡名而上之。且於奇音異鳥。富有經驗。其卓卓於百年內者。詎偶然哉。阮雲臺編學海堂經解邵郝並存亦逐末而不忘本之義也至王氏廣雅疏證。其精深處與郝書媲美。其遺漏處亦復不少。福曾爲補釋一卷。亦踵筠軒曲老之遺軌也。段書博大則有之。瑳磨則未也。王書驚心動魄。一字千金。方之若膺。似有天淵之別。况匪石未谷諸老乎。問十三經中已具後世經史子集四部之體條。答云。若以經史言。則周易經也。六藝十三藝亦經也。即增國語大戴禮爲十四五藝。亦皆經也。若徒以體製言。則論語孟子子也。易詩亦子也。自注云。國風近乎子。雅頌近乎史。福曰不然。即以體製言之。詩非子體。與韓詩外傳不同。仍當依問者之編入集體是也。何也。

古無集之名。銘誄詩賦。渾言之曰文。論語曰。行有餘力。則以學文。則文之所包者既廣。似不可不細爲咀玩也。

問學問如築室然條。答曰。自注云。近人於六經大義。置之不講。或穿鑿文字以求勝。或疑六經而表章諸子。又其甚者。以旁行畫革之書。傅合於經義。知經義不可盡傳。則傅合於緯書。生心害政。靡所底止。知者過之。真足慮耳。福曰不然。近人非不知六經微言大義之盡美盡善。特宋人程朱周張輩。研之已精。塞之已開。細觀宋儒說經疏於微言詳於大義近人若再扇紅泥之火。鑪似難出宋明人之範圍。稍識

大義者。反表章諸子。一方面爲研究之要。一方面爲傳道之需。故汪容父孫伯淵。洪稚存。汪因可輩。無不提倡於前。盧抱經。顧澗瀕輩。僅能附和於後。甚至有終身致力於茲者。亦復不少。嘉道以後。龔魏輩出。俞孫繼起。一則文非諸子不談。一則學非諸子不講。朝野一致。亦盛。近閱教育部公布文科大學校章程有遺釋長也舉也。

同上條云。治經即苦繁難。治史亦資得力。才質既美。加以讀書窮理之功。則大

成之器也。福曰不然。治經何繁難之有。每有一句。或一節。發一新義。始用證據

或旁證以達之。繼用簡明之筆以敘之。如是即謂之漢學專門家也。吾意朱氏之

所謂繁難者。殆鈔襲前人廢置之言。手兩三百本經解而引伸之與。且洋洋於

里。閤曰。吾漢家也。吾伸前人之說也。福必曰。此乃漢學之贅疣。學如不學。習如

不習。或可冒昧一時。終其身必無成章之日也。如此等引伸之徒。校勘雖目不識丁之人。亦能爲之。何也。有前

言可引伸也治經然。治史亦何獨不然。若論史則以改良舊知識而喚醒新知識爲

本。此治史與論史之異點也。若才質不優美。腦力不靈敏。恐終其身寄人籬下

也。

問金石有益於經史條。答云。學者不致力羣經。而專講六書。不博稽諸史。而搜

羅金石。異乎吾所聞。福曰不然。講六書。爲習篆法之根源也。譚金石。洞悉漢魏

六朝之體變也。若曰講六書。專爲考訂羣經之用。譚金石。專爲博稽諸史之資。

儒乎儒乎。恐非福之所敢言也。

問杜律詩似有樸拙之氣條。答曰。後自注云。杜詩能從樸拙入手。其成就必有

可觀。第不可以粗率生硬爲樸拙耳。福曰不然。杜詩誠樸拙矣。奈何人有畫虎之譏。老手且有此弊。况初學乎。但初學眼界不可不高。從樸字入手。尙善。從拙字入手。似乎不當。使成材之後。或有不願離拙字之本源。或有不明拙字之欲改。雙方漸進。流弊互生。吾必曰終其身爲拙字所困矣。

卷五讀漢藝文志條評曰。古經傳本皆單行。作傳者以先後爲次。自當首邱明。公穀著於竹帛時已在後。即高赤二子。傳經初祖亦不能先於邱明。班氏以是爲次。非有他意也。福曰不然。孔子因魯史而作春秋。左氏受經于孔門。而爲之傳。此外有公羊。穀梁。鄒氏。夾氏。四家。皆傳春秋。秦火之後。鄒氏無師。夾氏無書。俱歸亡佚。漢初最重公羊。董江都輩或引之決獄。或據之訂古制。宣帝以降。穀梁亦立于學官。子政向治穀梁。而歆通左氏。至東漢時始立左氏博士。據此以觀。公羊在漢初研究最早。穀梁次之。左氏又次之。班孟堅編漢藝文志。不持此說。以定三書之次第。而反注目傳經之先後。朱氏不爲之辨證。誠何心哉。問吳康齋謂宦官釋氏不除。天下不治。何如條。答云。永樂以後。貴重番僧。別有

柔遠深意。非可一律同譏。自注云。所過驛站。誠多騷擾。京師亦受其害。然於天下大勢無與。福曰不然。釋氏僅就佛理而論。不就其人之良否而論。夫佛理精。人之性情無不純乎三代高尙之風。佛理疏人之性情無不似渴飲盜泉之水。永樂以後。番僧來華。橫暴有之。悲觀中華之知識迷信有之。若云以之成禍。恐未必然。朱氏不爲之逐條解釋。傳之將來。難免無誤會者矣。

(完)

